

#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恒泰证券**

HENGTAI SECURITIES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一) 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11年5月至2019年3月,杨毅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日常生产经营决策均由杨毅负责;2019年3月至2019年6月公司无实际控制人;2019年6月至今,梁朝明持有公司59.00%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成为控股股东,在股东大会中拥有一半以上的表决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梁朝明。虽然杨毅仍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市场拓展及日常经营,但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可能会改变公司原有的经营理念及发展路径,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 飞行安全风险	飞行安全是通用航空行业最基本的作业要求。良好的飞行安全保障不仅有利于公司的正常运营,也是获取客户信任和实现稳定发展的核心要素。尽管公司已建立了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并对航空器购买相应的保险,但恶劣天气、自然灾害、航空器故障、人为操作失误及其他突发性不可抗力事件随时威胁飞行安全。飞行安全保障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任何某一细微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会导致飞行意外的发生。如果出现飞行事故,不仅会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企业的声誉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三) 无人机发展对通航作业冲击风险	随着无人机技术的快速发展,无人机被应用到各个领域。由于无人机也能进行航拍航测及航空护林,会与直升机形成替代关系。当无人机在控制高度、续航能力、抗干扰能力、负载等技术指标不亚于直升机,且成本不高于直升机时,会对直升机作业造成较大的影响。
(四) 自有资金无法满足业务增长需求的風險	通用航空服务企业对资金需求较大,资本依赖性较高。企业申请设立、后续直升机购置和维护检修以及对飞行员的培养均需

	<p>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近年来主要是通过股东的资金支持和自我积累的方式实现发展，自有资金的不足很大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飞机购置、业务延伸和全国市场的开拓，直接制约了公司业务健康快速发展。</p>
(五)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p>随着国家对通用航空产业支持力度的加强，对民用直升机低空领域的放开，以及通用航空利好政策的不断出台，通用航空企业和直升机数量实现了较快增长。但随着新的市场主体加入通用航空产业，行业竞争加剧可能会导致市场服务同质化、服务价格下降。若公司不能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的业务量及市场份额存在下降的风险。</p>
(六) 公司治理风险	<p>2016年2月至2019年3月，为杨毅控制下的自然人独资公司，且业务规模较小，股东和经营者均为杨毅，未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2019年公司引进新股东，完成股改，制订了“三会”议事规则等重要治理规则，能规范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但随着市场对公众公司的监管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可能存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p>
(七) 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p>毅飞通航从事直升机销售业务，由于直升机销售单价较高，交易频次低，交易额大，一旦销售实现，会大幅增加当年度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若当年直升机销售量少，则业绩可能相对下滑，公司存在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p>
(八) 子公司履行担保或回购义务风险	<p>毅飞通航于2018年4月、2019年7月分别向丝途亚太、德海租赁各销售1架AS332L直升机。金昊通航、神龙通航分别从丝途亚太、德海租赁通过融资租赁的方式承租上述直升机，并分期支付融资租赁款。毅飞通航在金昊通航、神龙通航无法按期依约向出租方支付融资租赁款时，即触发毅飞通航对上述直升机的回购义务，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6、其他情况”。目前金昊通航、</p>

	<p>神龙通航均依约支付融资租赁款，但仍存在无法按期支付融资租赁款致使毅飞通航履行回购或担保义务的风险。</p>
<p>(九)土地经营权流转存在法律程序瑕疵产生的风险</p>	<p>公司与贾辛庄村及村民于2016年3月签署了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该合同未明确土地流转的方式，且公司未取得农业生产经营资质，存在法律瑕疵。股东均已承诺完善土地流转手续，增加农业种植的经营范围，同时如因该土地流转经营权存在权利瑕疵、政策变化或政府征收原因致使公司利益受损，全体股东愿意弥补公司因此导致的损失。</p>
<p>(十)公司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直升机飞行服务主要收入来源农林喷洒、航空护林具有季节性的特点，公司的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后三个季度。由于公司各项费用在各季度间没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公司上半年收入及净利润较少，下半年收入及净利润较高，若公司不能合理安排现金流，且公司后三个季度的业务不能顺利开展，将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p>

##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p>承诺主体名称</p>	<p>梁朝明、杨毅、周飞、杨军、赵勇彦、王俊杰、金浩男、姜允、张小红</p>
<p>承诺主体类型</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股东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承诺类别</p>	<p>√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承诺</p>
<p>承诺开始日期</p>	<p>2019年11月22日</p>
<p>承诺结束日期</p>	<p>无</p>
<p>承诺事项概况</p>	<p>(一) 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p>

	<p>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 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 人员。</p> <p>2、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p> <p>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 济损失。</p> <p>(二) 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公司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 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 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p> <p>2、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 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 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 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p> <p>3、公司承诺不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拆借、杜绝发 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p> <p>4、公司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 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公司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p>
--	---

<b>承诺主体名称</b>	梁朝明、杨毅、周飞
<b>承诺主体类型</b>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承诺类别</b>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b>承诺开始日期</b>	2019年11月22日
<b>承诺结束日期</b>	无

**承诺事项概况****(一)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

1、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北直通航及控制的子公司除外）不会占用公司的资金及资产，尽量减少并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利用该等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杜绝向关联方拆借资金、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

2、本承诺具有法律效力，如有违反，本人除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将按照发生资金占用当年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孰高原则，向公司承担民事赔偿责任。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 关于流转保定市清苑区望亭乡贾辛庄村土地的承诺**

公司与保定市清苑区望亭乡贾辛庄、温来齐、贾拥军、张周、贾宾、张小民协商解除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签署的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改为以租赁土地经营权的方式重新与上述各方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或者解除协议后，不再租赁该土地使用权并向转让方追回已支付未到期期间的土地流转转让费。公司未办理完成上述事项前，仅利用该土地耕种农作物，不再使用该地块进行农林喷洒训练。

如因公司未完善土地流转协议内容及程序，或未终止使用该土地，或该土地使用权存在权利瑕疵、政策变化、政府征收等各种原因，导致公司不能够继续使用该处土地经营权，

	<p>或者因为其他方面原因，因该处土地经营权致使公司利益受损的，本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诺，本人弥补公司因此导致的损失。</p> <p>（三）关于收购程莉持有重庆神龙股权纠纷利息及违约金的承诺</p> <p>本人作为北直通航的股东，关于北直通航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收购程莉持有神龙通航股权纠纷涉及的利息及违约金事项，特做出承诺如下：</p> <p>1、2018年3月毅飞通航收购程莉持有神龙通航12.07%的股权并与程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价款为253.50万元。毅飞通航于2018年至2019年分期向程莉累计支付股权受让款93.50万元，剩余160.00万元未予支付。</p> <p>2、程莉于2019年9月18日因上述股权转让纠纷向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起诉毅飞通航，要求毅飞通航继续支付其购买神龙通航的股权转让款，并支付因此产生的利息51.90万元及违约金12.68万元。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23日开庭审理此案，尚未判决。</p> <p>为了减少因上述事项对北直通航及其全资子公司的影响，本人自愿承担因上述股权转让纠纷产生的除股权转让款外的其他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及律师费用。</p>
--	---

承诺主体名称	杨毅、周飞、张小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11月22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b>承诺事项概况</b>	<p>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p> <p>(1)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都经过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以及法律法规等相关文件的规定。</p> <p>(2)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p> <p>(3) 公司在上述管理制度中，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进行了界定，并对涉及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p> <p>(4) 公司在上述管理制度中，建立了关联方回避制度，明确了公允决策的程序，为相关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p> <p>(5) 公司承诺严格按照上述管理制度规定，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p> <p>(6) 公司管理层全体成员承诺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	---

<b>承诺主体名称</b>	梁朝明、杨毅、周飞、杨军、赵勇彦、王俊杰、金浩男、姜允、张小红	
<b>承诺主体类型</b>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承诺类别</b>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b>承诺开始日期</b>	2019年11月22日	
<b>承诺结束日期</b>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p> <p>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和承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下列情形：</p> <p>（1）最近二年及一期内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情形；</p> <p>（2）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p> <p>（3）最近二年及一期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p> <p>（4）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p> <p>（5）无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p> <p>（6）不存在可能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造成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p> <p>（7）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p> <p>（8）最近二年及一期内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p>
--------	---

承诺主体名称	梁朝明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11月22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p> <p>实际控制人梁朝明出具承诺：“如果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为公司存在漏缴或少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况，需要公司补缴，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如果公司因未按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部代公司承担。”</p>

## 目录

声 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释 义 .....	14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6</b>
一、 基本信息 .....	16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17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20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23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2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5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6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	37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7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39</b>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39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42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7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59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68
六、 商业模式 .....	72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74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87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88</b>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8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	89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89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90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	90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92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9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93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95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	96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97</b>
一、 财务报表 .....	97
二、 审计意见 .....	118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19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47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52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74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96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202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202
十、	重要事项 .....	213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215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215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17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222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225
<b>第五节</b>	<b>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b>	<b>227</b>
<b>第六节</b>	<b>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b>	<b>228</b>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28
	主办券商声明 .....	229
	律师事务所声明 .....	231
	审计机构声明 .....	232
	评估机构声明 .....	233
<b>第七节</b>	<b>附件 .....</b>	<b>234</b>

##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北直通航	指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金鹏通航、有限公司	指	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河北金鹏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毅飞通航	指	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三亚风向标	指	三亚风向标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河北风向标	指	河北风向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汇天通航	指	河北汇天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神龙通航	指	重庆神龙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神龙维修	指	重庆神龙航空器维修有限公司
金鹏架线	指	保定金鹏架线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飞凡通航	指	四川飞凡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光谷租赁	指	上海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丝途亚太	指	丝途亚太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德海租赁	指	德海租赁有限公司
金昊通航	指	陕西金昊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凯达通航	指	黑龙江凯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昊海通航	指	青岛昊海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建通测绘 建通测绘	指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陆港投资	指	保定陆港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民航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股东会	指	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指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中天运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恒律师、律师	指	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
评估师、中天华评估	指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1-9月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通用航空	指	使用民用航空器从事公共航空运输以外的民用航空活动，包括从事工业、农业、林业、渔业和建筑业的作业飞行以及医疗卫生、抢险救灾、气象探测、海洋监测、科学实验、教育

		训练、文化体育等方面的飞行活动
湿租	指	湿租，是航空公司之间的一种特殊租赁方式，在提供飞机的同时提供机组为对方服务
私照	指	私人驾驶员执照（飞机）。在完成了课程规定的训练并通过了中国民用航空局的航空理论考试和飞行实践考试后，将会获得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飞机单发陆地等级私人驾驶员执照。持照人也就成为了一名正式的飞行人员，具备了驾驶单发飞机资格和能力，可以进行不以取酬为目的的私人飞行活动
商照	指	商用驾驶员执照（飞机）。面向私人驾驶员执照持有人，在完成课程规定的全部训练课程并通过中国民航的航空理论和飞行实践考试后，将会获得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商用驾驶员执照，具有单发动机（单发）和多发动机（多发）两种飞机等级
航空器三证	指	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民用航空器标准适航证、民用航空器电台执照
CCAR	指	China Civil Aviation Regulations 即中国民航规章的缩写，也指中国民航规章体系
CCAR-91 部	指	中国民航规章体系 CCAR-91 部，即《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是为了规范民用航空器的运行，保证飞行的正常和安全制定的。在中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实施运行的所有民用航空器（不包括系留气球、风筝、无人火箭和无人自由气球）都应当遵守飞行和运行规定。CCAR-91 部制定了飞行规范准则、飞机维修要求、设备合格要求、运营机构要求、机组人员操作规范等关乎飞行安全的条例规定，是所有在中国境内运营的民用飞行器需要遵守的基本准则
CCAR-141 部	指	中国民航规章体系 CCAR-141 部，即《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
CCAR-61-R4	指	中国民航规章体系 CCAR-61-R4，即《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和地面教员合格审定规则》
CCAR-135 部	指	中国民航规章体系 CCAR-135 部，即《小型航空器商业运输运营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
ME-PA	指	活塞式飞机
ME-TA	指	涡轮式飞机
ME-TH	指	涡轮式直升机
ME-PH	指	活塞式直升机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2794193288P			
注册资本	20,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杨毅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6 年 10 月 1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19 日			
住所	保定市建业路 6 号国际保税物流中心综合办公楼三层			
电话	0312-7026918			
传真	0312-7026918			
邮编	071000			
电子信箱	norther_heli@163.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杨毅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G)	航空运输业 (G56)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G)	航空运输业 (G56)	通用航空服务 (G562)	观光游览航空服务 (G5622) 及其他通用航空服务 (G5629)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工业 (12)	运输 (1212)	航空货运与物流 (121210)	航空货运与物流 (12121010)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G)	航空运输业 (G56)	通用航空服务 (G562)	通用航空服务 (G5620)
经营范围	甲类：商用驾驶员执照培训、医疗救护；乙类：渔业飞行、直升机机外载荷飞行、航空探矿、空中游览、航空器代管、航空摄影、海洋监测、空中巡查、电力作业、城市消防；丙类：气象探测、私用驾驶员执照培训、空中广告、科学实验、航空喷洒（撒）、航空护林、空中拍照（通用航空企业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05 日）；利用航空器为户外工程施工设备提供服务（只限于本公司提供的航空器材）；遥控模型组装、销售；各种绳、线的批发、零售；花卉种植、批发、零售；民用航空器及配件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通用航空信息咨询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活动；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向客户提供多元化直升机通航产业服务的通用航空公司，具备甲、乙、丙类飞行资质，主营业务包括航空护林、航拍航测、农林喷洒、空中游览等通航服务，			

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从事直升机海内外贸易业务。
------------------------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北直通航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20,000,000
每股面值	1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及第二十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时间限制。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一致 行动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让 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 制人的股份 数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 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 售条件股 票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梁朝明	11,800,000	59.00	是	是	否	11,800,000	0	0	0	0
2	杨毅	6,600,000	33.00	是	否	否	0	0	0	0	0
3	周飞	1,600,000	8.00	是	否	否	1,600,000	0	0	0	0
合计	-	20,000,000	100.00	-	-	-	13,400,000	0	0	0	0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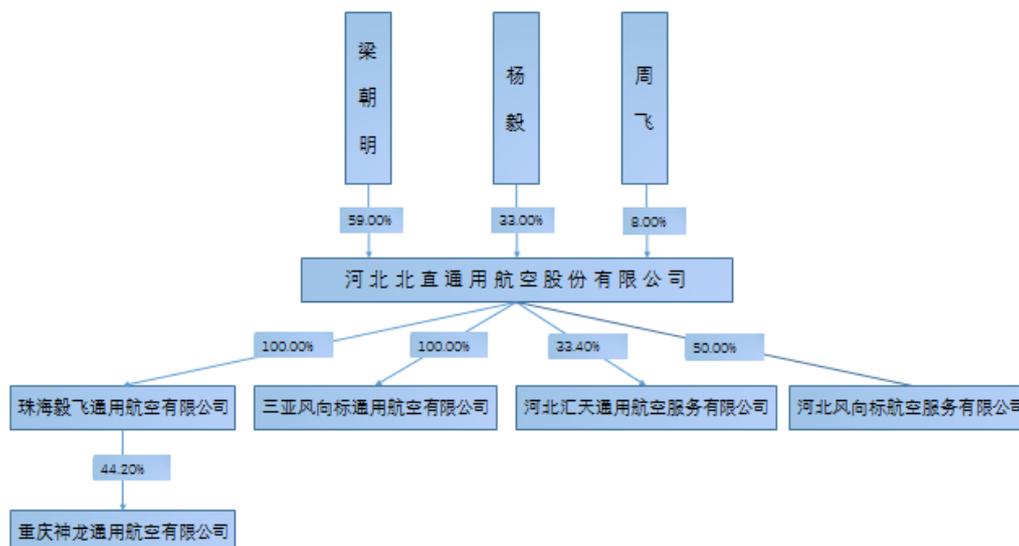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梁朝明直接持有公司 11,8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0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故认定梁朝明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1年5月19日至2019年3月28日，杨毅为公司单一最大股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2019年3月28日至2019年6月20日，公司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超过50.00%，在此期间公司无控股股东；自2019年6月20日至今，梁朝明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59.00%，为公司单一最大股东，故认定梁朝明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梁朝明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6月3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2009年1月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2008年6月至2014	

	年5月任晋中开发区华通租赁服务部经理；2014年3月至2017年4月任山西盈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山西同诚利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毅飞通航监事；2019年9月至今任北直通航董事长。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梁朝明直接持有公司 11,8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0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担任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中拥有 59.00%的表决权，能够对公司的战略决策及经营方针产生重大影响，故认定梁朝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1年5月19日至2019年3月18日，杨毅为公司单一最大股东，同时负责公司重大决策及日常经营，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2019年3月18日至2019年6月20日，公司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超过50.00%，在此期间公司无实际控制人；自2019年6月20日至今，梁朝明持有公司59.00%的股份，并拥有59.00%的股份表决权，能够对公司的战略决策及经营方针产生重大影响，故认定梁朝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梁朝明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8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1、控股股东”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期间	实际控制人
1	2019年3月18日之前	杨毅
2	2019年3月18日至2019年6月20日	无
3	2019年6月20日至今	梁朝明

(1)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背景：①通用航空业对资金投资需求较大，资本依赖性较高。北直通航作为民营企业，融资能力有限，股东杨毅前期为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个人资金压力较大，需要引入投资者，解决个人资金问题。②梁朝明看中通用航空行业及未来发展前景，认可杨毅的经营理念 and 现有的商业模式，并与公司治理层及管理层的经营管理思路相符，决定投资并全力支持北直通航的发展。

(2) 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发生变更，但未对公司业务经营、公司治理、日常经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主营业务变化：**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主营业务均为经营直升机航空产业运营，业务包括航空护林、航拍航测、农林喷洒、飞行培训以及提供现代航空服务等。毅飞通航从事二手直升机买卖业务。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主营业务均未发生变化。

**公司治理变化：**实际控制人变更前仅设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监事各一名，且在股权转让、资产收购等重大事项上按公司章程要求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执行董事及股东依法行使权利、作出决定，总经理由股东杨毅担任。实际控制人变更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治理结构，按照《公司法》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进行规范运作。股东大会选举了董事会成员，董事会选举梁朝明为公司董事长，任命杨毅为公司总经理。公司的管理层及核心员工任职并未发生较大变化，不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日常经营：**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总经理均由杨毅担任，负责公司日常经营及决策，经查阅变更后的实际控制人梁朝明的履历，并对其进行访谈确认，梁朝明投资并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同并全力支持杨毅所带领团队的工作，不会参与和干预公司日常经营，对于重大决策会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集体决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董事长梁朝明及外部董事赵勇彦外，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均在公司管理岗位担任主要职务。因此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影响。

**主要客户变化：**经查阅公司合同情况，实际控制人变更后现有客户与公司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在农林喷洒、航空护林、航拍航测、科学试验等相关业务均取得快速增长。新拓展的业务包括湖北奥蓝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的航空护林项目、中水北方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的航拍航测项目以及与三亚红树林旅业有限公司海棠湾红树林度假酒店签署的航空旅游合作项目等。公司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后，经营业务保持稳定增长。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始终主要由杨毅负责，实际控制人变更并不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和经营管理的持续性，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管理层无重大变化。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及监事会，制定了内部制度并规范运行，公司治理结构得到了完善。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亦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业绩平稳增长。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发生变更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 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梁朝明	11,800,000	59.00	自然人	否
2	杨毅	6,600,000	33.00	自然人	否
3	周飞	1,600,000	8.00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 2、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北直通航股东梁朝明、杨毅及周飞之间不存在亲属或其他关联关系。

#### 3、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梁朝明	是	否	否	
2	杨毅	是	否	否	
3	周飞	是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一） 历史沿革

北直通航前身为河北金鹏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0月19日，后于2016年6月13日更名为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时更名为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具体股本形成及变动过程如下：

### 1、公司的设立

2006年6月6日，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冀工商〉名预核私字【2006】第2438号），核准金鹏通航名称为河北金鹏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于2006年7月13日对金鹏通航核发的《筹建认可通知书》（民航华北通筹【2006】007号），同意金鹏通航筹建通用航空企业（航空俱乐部）的申请。

2006年10月11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定，设立执行董事、监事、经理职位，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杨玉德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杨毅担任监事。同日，股东杨玉德签署了公司章程。

2006年10月12日，河北中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鑫设验字[2006]230号），确认截至2006年10月11日，公司已收到出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佰万元，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壹佰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0%，货币出资金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0.00%。

2006年10月19日，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金鹏通航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金鹏通航成立。经营范围：航空运动表演、个人娱乐飞行的筹建（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准经营）（筹建认可通知书有效期至2008年7月12日止）；经营期限：2006年10月19日至2026年10月18日。

成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玉德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	100.00

### 2、公司的存续及变更情况

#### （1）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19日，股东杨玉德作出关于股权转让的决定：股东杨玉德将自己所持公司70%的股份以平价分别转让给吕振东1%、李兵强0.8%、安龙飞0.8%、金浩男5%、杨军6%、杨勇4%、杨毅52.4%。同日，股东杨玉德分别与新股东吕振东、李兵强、安龙飞、金浩男、杨军、杨勇、杨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5月19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杨玉德为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选举杨毅

为公司监事；审议并通过公司章程。

2011年5月25日，公司在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毅	52.40	货币	52.40
2	杨玉德	30.00	货币	30.00
3	杨军	6.00	货币	6.00
4	金浩男	5.00	货币	5.00
5	杨勇	4.00	货币	4.00
6	吕振东	1.00	货币	1.00
7	安龙飞	0.80	货币	0.80
8	李兵强	0.80	货币	0.80
合计		100.00	-	100.00

## （2）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12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免去杨玉德公司执行董事职务，选举杨毅担任公司执行董事；一致同意免去杨毅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杨玉德为公司监事；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4月12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股东杨玉德将持有公司股权中的13%分别以平价转让给杨志浩10%、白连英2%、马艺青1%，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各股东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

同日，杨玉德分别与杨志浩、白连英、马艺青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4月20日，公司在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鹏通航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毅	52.40	货币	52.40
2	杨玉德	17.00	货币	17.00
3	杨军	6.00	货币	6.00
4	金浩男	5.00	货币	5.00
5	杨勇	4.00	货币	4.00
6	吕振东	1.00	货币	1.00

7	安龙飞	0.80	货币	0.80
8	李兵强	0.80	货币	0.80
9	杨志浩	10.00	货币	10.00
10	白连英	2.00	货币	2.00
11	马艺青	1.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	-	100.00

### (3)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12月10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股东安龙飞将持有公司0.8%的股权平价转给股东杨毅；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杨毅与原股东安龙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安龙飞退出；法定代表人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3年12月16日，公司在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鹏通航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毅	53.20	货币	53.20
2	杨玉德	17.00	货币	17.00
3	杨军	6.00	货币	6.00
4	金浩男	5.00	货币	5.00
5	杨勇	4.00	货币	4.00
6	吕振东	1.00	货币	1.00
7	李兵强	0.80	货币	0.80
8	杨志浩	10.00	货币	10.00
9	白连英	2.00	货币	2.00
10	马艺青	1.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	-	100.00

### (4) 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3月5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股东吕振东将持有公司1%的股权平价转给股东杨毅；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杨毅与原股东吕振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吕振东退出；法定代表人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4年3月7日，公司在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鹏通航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毅	54.20	货币	54.20
2	杨玉德	17.00	货币	17.00
3	杨军	6.00	货币	6.00
4	金浩男	5.00	货币	5.00
5	杨勇	4.00	货币	4.00
6	李兵强	0.80	货币	0.80
7	杨志浩	10.00	货币	10.00
8	白连英	2.00	货币	2.00
9	马艺青	1.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	-	100.00

#### （5）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1月6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增加至2,000.00万元，各股东以其所持公司股权比例以现金的方式认缴增资；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1月15日，公司在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鹏通航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毅	1,084.00	货币	54.20
2	杨玉德	340.00	货币	17.00
3	杨军	120.00	货币	6.00
4	金浩男	100.00	货币	5.00
5	杨勇	80.00	货币	4.00
6	李兵强	16.00	货币	0.80
7	杨志浩	200.00	货币	10.00
8	白连英	40.00	货币	2.00
9	马艺青	20.00	货币	1.00
合计		2,000.00	-	100.00

#### （6）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2月1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股东杨玉德、杨军、金浩男、杨勇、李

兵强、杨志浩、白连英、马艺青各自将持有公司全部股权平价转让给股东杨毅。

同日，股东杨毅分别与原股东杨玉德、杨军、金浩男、杨勇、李兵强、杨志浩、白连英、马艺青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杨玉德、杨军、金浩男、杨勇、李兵强、杨志浩、白连英、马艺青退出；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定：变更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16年2月15日，公司在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鹏通航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毅	2,000.00	2,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	100.00

2016年1月，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增加至2,000.00万元，2016年2月杨毅受让其他八位股东持有金鹏通航的全部股权，杨毅持有公司100.00%的股权，并承担对增资款的实缴义务。截至2016年10月，杨毅已将认缴的增资款1,900.00万元，全部实缴到位。

#### （7）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9年3月18日，金鹏通航股东杨毅作出决定：吸收臧娜、梁朝明为新股东；股东杨毅将所持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臧娜30%、梁朝明50%。

2019年3月28日，股东杨毅与新股东臧娜、梁朝明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9年3月28日，金鹏通航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杨毅为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选举杨玉德为公司监事；一致同意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审议通过公司新章程。

2019年4月12日，公司在保定市莲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鹏通航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梁朝明	1,000.00	1,000.00	货币	50.00
2	臧娜	600.00	600.00	货币	30.00
3	杨毅	400.00	400.00	货币	2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	100.00

#### （8）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9年5月26日，金鹏通航召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股东臧娜将所持公司30%的股份转让给股东杨毅。同时，股东杨毅与臧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鹏通航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毅	1,000.00	1,000.00	货币	50.00
2	梁朝明	1,000.00	1,000.00	货币	50.00
合计		<b>2,000.00</b>	<b>2,000.00</b>	-	<b>100.00</b>

注：2019年3月，股东杨毅转让其持有公司30%的股权给臧娜，由于臧娜个人原因，经双方协商，臧娜于2019年5月将其持有公司30%的股权转让给杨毅，缴纳股权转让过程中税务局核定的个人所得税，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该股权转让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股权瑕疵。

### （9）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9年6月20日，金鹏通航召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股东杨毅将其所持公司9%的股权转让给股东梁朝明，将其持有公司8%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周飞。同时，股东杨毅分别与梁朝明、周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鹏通航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梁朝明	1,180.00	1,180.00	货币	59.00
2	杨毅	660.00	660.00	货币	33.00
3	周飞	160.00	160.00	货币	8.00
合计		<b>2,000.00</b>	<b>2,000.00</b>	-	<b>100.00</b>

### 3、股份公司设立

2019年8月26日中天运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天运【2019】审字第91067号），审计确认截止2019年7月31日，金鹏通航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21,915,913.54元。

2019年8月27日中天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晋第1017号），确认截止2019年的7月31日，金鹏通航净资产评估值为2,468.53万元。

2019年8月28日，金鹏通航股东会通过以下议案：

有限公司以2019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全部股东梁朝明、杨毅、周飞3人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以各发起人在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9日，保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冀）登记内名变核字[2019]3745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为“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2日，北直通航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过了《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报告》和《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议案，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为 2,000.00 万元人民币，以金鹏通航 2019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公司的账面净资产 21,915,913.54 元按照 1:0.9126 的比例折合 2,000 万股，每股股票面值为 1.00 元，其余净资产值 1,915,913.5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 年 9 月 12 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19]验字第 90050 号《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以各发起人所享有的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21,915,913.54 元入股，折合股份 2,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差额 1,915,913.5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 年 9 月 12 日，金鹏通航股东梁朝明、杨毅、周飞作为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采取发起设立的方式共同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取得了保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602794193288P”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朝明	11,800,000	59.00	净资产折股
2	杨毅	6,600,000	33.00	净资产折股
3	周飞	1,600,000	8.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00	100.00	

公司股东出资真实、充足，历次注册资本、股东变更均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依法经工商管理部门登记，变更合法、有效。经对历次股权转让股东访谈确认，除臧娜受让及转让股权以外，其他股权转让涉及股权转让款均已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完毕，不存在股权及其债权纠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内部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等法律手续，公司现有股权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公司股权明晰。2019 年 10 月 17 日，保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出具的证明，证实公司不存在违反注册登记有关法律法规行为。

##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梁朝明	董事长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男	1982年6月	本科	中级会计职称
2	杨毅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男	1979年1月	大专	无
3	周飞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男	1985年11月	大专	民用航空器维修管理人员
4	杨军	董事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男	1988年10月	高中	商用驾驶员
5	赵勇彦	董事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男	1980年7月	本科	无
6	王俊杰	监事会主席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男	1979年1月	本科	无
7	金浩男	监事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男	1978年2月	中专	无
8	姜允	职工监事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男	1989年4月	本科	工程师
9	张小红	财务总监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中国国籍	无	女	1979年10月	大专	初级会计职称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梁朝明	2009年1月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2008年6月至2014年5月在晋中开发区华通租赁服务部经理；2014年3月至2017年4月任山西盈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山西同诚利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毅飞通航监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北直通航董事长。
2	杨毅	2002年7月毕业于空军指挥学院，2002年8月至2006年10月任保定市鸿翔航体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6月至今担任毅飞通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在三亚风向标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19年8月在河北风向标担任董事；2018年8月至2019年7月任河北汇天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7月至2019年7月在四川乐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4年5月至2019年8月在和顺县德毅农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9年9月在金鹏架线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19年8月在金鹏通航（曾用名为河北金鹏通航俱乐部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北直通航董事兼总经理。

3	周飞	2007年6月毕业于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2007年5月至2007年11月任上海科技宇航技术有限公司飞机机械员；2007年12月至2010年3月任上海豪海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质控室主任兼放行机械师；2010年3月至2012年9月任海飞特(西安)直升机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2年9月至2016年3月任四川驼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维修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9年7月任四川飞凡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7月任四川大川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19年7月任毅飞通航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7月在四川乐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8年3月至今担任神龙通航监事；2019年9月至今任北直通航董事兼副总经理。
4	杨军	2003年9月毕业于晋中和顺第一中学，2003年10月至2006年5月自由职业；2006年6月至2019年8月在金鹏通航历任运营经理、飞行员；2019年9月至今任北直通航董事。
5	赵勇彦	2005年7月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2005年7月至2007年10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软件开发工程师；2007年11月至2011年8月在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在山西中茶叶销售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在山西盈众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北直通航董事。
6	王俊杰	2001年6月毕业于天津体育学校，2001年7月至2012年5月在空军第六飞行学院历任排长、副连长、连长、指导员、军务股长、协理员、教导员、秘书；2012年6月至2017年7月在空军石家庄飞行学院担任秘书；2017年8月至2019年3月待业；2019年4月至2019年8月在金鹏通航担任运营部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北直通航运营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7	金浩男	1999年9月毕业于保定天鹅化纤技校；1999年9月至2006年8月在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员；2006年9月至2016年6月在金鹏通航担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在保定市鼎久商贸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6年7月至2019年7月在金鹏架线担任部门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河北风向标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北直通航股东监事。
8	姜允	2013年7月毕业于滨州学院，2013年7月至2015年10月在山东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担任机械师职务；2015年11月至2016年7月在青岛九天国际飞行学院担任机械师；2016年7月至今在毅飞通航担任机务部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北直通航职工监事。

9	张小红	1998年6月毕业于广东省纺织工业学校，1999年1月至2002年8月在珠海市环扬电子厂担任会计；2002年10月至2008年9月在深圳市全世达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8年10月至2011年4月在珠海中大电器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1年5月至2015年5月在珠海佳航游艇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5年6月至2017年8月在东亚复合材料(珠海)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7年9月至2018年7月在珠海精模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6月在毅飞通航担任财务经理；2019年7月至2019年8月担任财务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北直通航财务总监。
---	-----	---

##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交易时间	类型	标的	交易对手	交易价格	履行的程序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2019年6月19日	股权收购	毅飞通航100%的股权	杨毅、周飞	3,200.00万元	详见下文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不适用

2019年6月份前，金鹏通航与毅飞通航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以及持续性关联交易，为了规范公司治理和运作，公司决定以资产评估价收购毅飞通航100%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6月5日，金鹏通航召开股东会决定拟收购毅飞通航100%的股权，同时委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对毅飞通航进行审计、中天华评估对毅飞通航的净资产进行评估。

2019年6月16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粤）审会字<2019>第01828号），审计确认截至2019年5月31日毅飞通航审计净资产为1,710.46万元。

2019年6月17日，中天华评估出具了编号为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晋第1015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9年5月31日毅飞通航评估净资产为3,214.22万元。

2019年6月19日金鹏通航分别与杨毅、周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合计股权转让款为3,200.00万元，公司已按照协议约定向出让人支付2,753.49万元的股权款，并办理了股权转让工商登记。

金鹏通航参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47,172,169.38元，净资产总额为22,350,449.80元，公司收购毅飞通航100%股权的资产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收购毅飞通航后，消除了与毅飞通航之间的同业竞争，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延伸了产业链，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和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020.35	4,717.22	2,660.7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29.53	2,235.04	1,847.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29.53	2,235.04	1,847.91
每股净资产（元）	1.31	1.12	0.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1	1.12	0.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49	52.62	30.55
流动比率（倍）	0.39	1.19	2.04
速动比率（倍）	0.35	1.19	2.02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053.55	2,196.63	351.16
净利润（万元）	394.49	387.13	-86.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4.49	387.13	-8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7.01	383.07	-86.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7.01	383.07	-86.87
毛利率（%）	17.80	26.60	3.71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6.22	18.96	-4.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4.02	18.78	-4.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9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9	-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53	11.90	1.20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41.09	518.29	243.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42	0.26	0.12

##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2、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 3、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6、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8、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分母计算方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恒泰证券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联系电话	010-56673760
传真	010-56673767
项目负责人	周从良
项目组成员	王莉鹏、刘芳名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培义
住所	太原市长风商务区长兴路1号华润大厦T4座第26层
联系电话	0351-8395811
传真	0351-8395811
经办律师	王晶晶、张宇阳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祝卫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联系电话	010-88312161
传真	010-88312163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文勇 苏小慧
---------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栋13层
联系电话	010-88395166
传真	010-88395661
经办注册评估师	赵欣 冯慧彬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直升机通航服务	公司是一家向客户提供多元化直升机通航产业服务的通用航空公司，具备甲、乙、丙类飞行资质，主要业务包括航空护林、航拍航摄、农林喷洒及现代通航保障服务等。
主营业务-直升机销售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主要从事直升机贸易业务。

公司是一家向客户提供多元化直升机通航产业服务的通用航空公司，具备甲、乙、丙类飞行资质，主要从事航空护林、航拍航摄、农林喷洒及现代通航保障服务等业务。公司扎根通用航空领域，注重安全运营及人才的培养、积极进行有针对性业务开拓，立足于华北、东南，并向全国拓展。现拥有多元化业务体系，遍布全国、稳定优质的通航应用客户资源，能够实现全年不间断的通航作业。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 5 架直升机，有 10 名飞行员持有商照及以上级别驾驶员执照，并拥有熟练的飞行技术，有 11 名人员持有维修执照。公司拥有较强的机务运营及后勤安全保障能力，满足业务发展的需求，上述专业人员队伍还在进一步扩充。公司开展的通航业务种类丰富、飞行作业范围遍布全国。公司拥有优秀的飞行团队、机务维修人员，具备执行多样化飞行任务及应对各类突发情况的能力，能提供可靠的直升机飞行作业服务。

毅飞通航主要从事二手直升机贸易。依靠公司核心人员在业内的信息渠道，选订目标机型的同时与潜在二手直升机买家进行对接，或者根据国内客户对二手直升机不同型号的需求，从海内外购买物优价美的二手直升机。购买后，进行进一步的维护和保养，最后以适中的价格出售给直升机买家，从而赚取差价。在直升机出售前，交由公司运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提供多元化直升机运营服务，主要业务如下：

##### 1、直升机飞行服务

###### (1) 航拍航测

航拍航测，是指利用航空器上安置专用航空摄影仪，从空中对地面或空中目标所进行的摄影方式。按摄影目标和方向的不同，可划分为垂直摄影、倾斜摄影和对空摄影。航拍航测能减少野外作业量，减轻劳动强度，并且不受地理环境条件的限制，具有快速、精确、经济等优点。航拍航测广泛用于影视制作、新闻报告、测绘地图、地质、水文、矿藏和森林资源调查、农业产量评估及大型厂矿和城镇的规划、铁路、公路、高压输电线路和输油管线的勘察选线、气象预报和环境监测等，

也可用于航空侦察、新闻报道和拍摄电影、电视片。

该项业务是公司开展的较早的一项通航服务，积累了多种摄影场景和地理条件的航拍经验，已经拥有成熟的航拍技术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公司承接过的航拍航测业务遍布全国，主要为地理测绘、提供马拉松航拍服务、空中摄影等，公司的航拍航测作业能力得到了新老客户的广泛认可，为开拓直升机航拍航测业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深耕于老客户，加强与优质客户的合作深度与广度，并持续拓展新客户。

2017 年度、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 1-9 月份公司航拍航测收入分别为 180.31 万元、785.07 万元、418.29 万元。

## （2）航空护林

航空护林是指使用飞机或直升机和专用仪器设备并配备专业人员，在林区实施林火消防以保护森林资源的作业飞行。它具有机动灵活、快速高效等优点，是保护森林资源的强有力的措施。主要作业项目有巡护飞行、索降灭火、机降灭火、喷液灭火、吊桶灭火等。

2017 年度公司航空护林客户仅为黑龙江凯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终端客户为大兴安岭地区塔河航空护林站）；2018 年度新拓展了河北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护林业务；2019 年公司在大兴安岭地区执行春季、夏季、秋季航空护林作业；2019 年 10 月新增客户湖北奥蓝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航空护林业务，护林期间为 2019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冬季作业量，实现全年全节气飞行作业。2019 年 10 月，获得大兴安岭地区塔河航空护林站给公司的表扬信，称赞公司为大兴安岭护林事业做出的贡献，并对公司机组人员予以充分肯定与高度赞扬。

2017 年度、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 1-9 月份公司航空护林作业收入分别为 64.67 万元、825.08 万元、293.84 万元。



### (3) 农林喷洒

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土地经营权流转政策的出台和国民经济现代化发展的需要。公司推动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使农林航空喷洒广泛地应用于农业、林业、牧业生产中。农林航空在我国大面积农作物施药除草、防治病虫鼠害、扑灭飞蝗、人工增雨、飞播造林、护林防火等方面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飞机施药是效率最高的施药方法，适于连片种植的作物、果园、森林、草原、孳生蝗虫的荒滩和沙滩等地块施药，能以很快的速度控制住大面积病虫害的发生。直升机作业具有高度低，飘移少，可空中悬停，无需专用起降机场，防治效果高的优点。直升机飞行机动灵活，能利用旋翼产生的向下气流把农药吹送到植物冠层内部。它适合地形复杂、地块小、作物交叉种植地区使用。

2017 年度公司农林喷洒客户仅有河南永翔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8 年度拓展的新客户包括保定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涿州市农业局、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局、定兴县农业局、安新县农业局以及其他通航企业。2019 年 1-9 月份又拓展了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永吉县农业农村局、沈丘县农业农村局、商水县农业农村局、定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乳山市自然资源局、石家庄市林果技术研究推广服务中心以及其他通航企业等，农林喷洒业务出现井喷式的发展。

2017 年度、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 1-9 月份公司农林喷洒作业收入分别为 59.13 万元、368.80 万元、1,171.27 万元。

### (4) 空中广告

空中广告是利用直升机、气球为媒体，以天空为背景，书写或垂挂巨幅文字或图案的广告。空中广告中最为普遍与最常见的广告方式为垂挂广告。垂挂广告利用直升机或氦气球带动长条广告标语垂挂在天空，或在空中慢慢遨游。

报告期内，公司仅 2018 年度取得空中广告业务收入 169,811.32 元，收入来源于曲周县中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用直升机挂巨幅广告在空中旋转，为其新楼盘开盘增加气氛，吸引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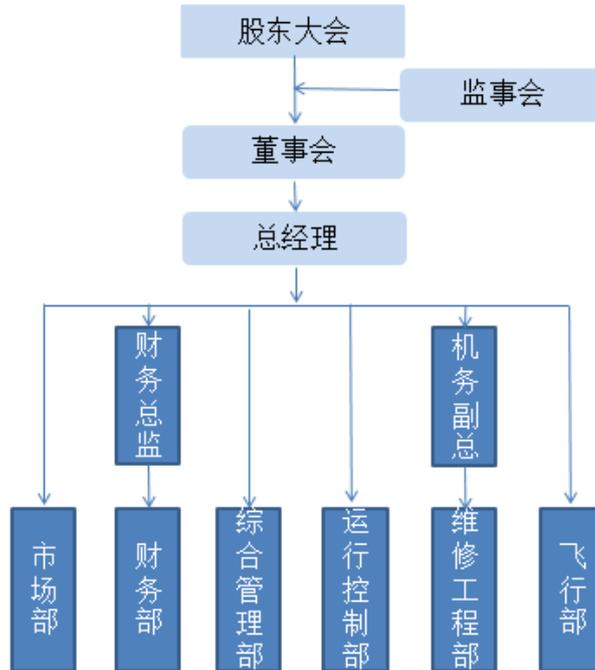
## 2、二手直升机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成立于 2017 年 6 月，主营业务为直升机贸易，依靠公司核心人员在业内的信息渠道，选订目标机型的同时与潜在二手直升机买家进行对接或者根据国内客户对二手直升机不同型号的需求，从海内外购买物优价美的二手直升机。购买后，进行进一步的维护和保养，卖给价格适中的直升机买家，从而赚取差价。在直升机出售前，交由公司运营，执行直升机一般飞行作业。

毅飞通航二手直升机营业收入来源于 2019 年 7 月 AS332L 直升机（B711G）的销售，销售收入为 2,654.8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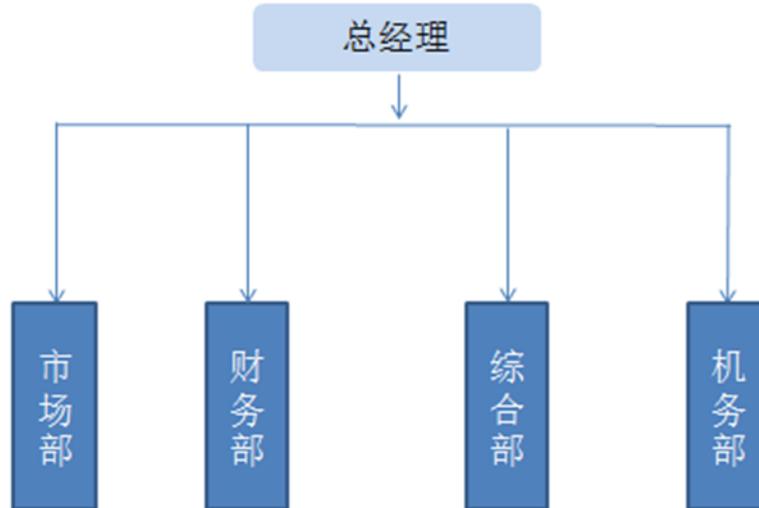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



部门	主要职责
市场部	通航服务市场调查与开发、市场营销与开拓、业务洽谈、合同签署及合同运营管理、客户关系维护等；
财务部	公司财务制度拟定与贯彻执行、实施财务核算管理、资产监管、办理财务收支、依法纳税并负责银行、税务的相关业务办理等；
综合管理部	行政管理、公司制度建设、文件及档案管理、公司重大活动及会议组织与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办公用品及低值易耗物品管理、后勤保障等；
运行控制部	安全制度管理、飞行保障、飞行信息申报与联络、飞行任务飞行计划的上报与审批，组织制定航务工作程序及制度、组织落实航务管理工作；外场作业信息沟通保障管理，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燃料采购与储运管理等；
维修工程部	航材采购与库存管理、飞机维修计划制定及实施；飞机及配件、工器具等采买计划、维修及实施管理；航材库的管理；建立和完善公司质量控制保障建设，编制并组织实施质量控制规章制度；组织监督落实各类指令；飞行基地事务协调与处理；机务人员学习与考核；
飞行部	飞行组织与管理工作；飞行人员培训考核；飞行标准控制；航空卫生等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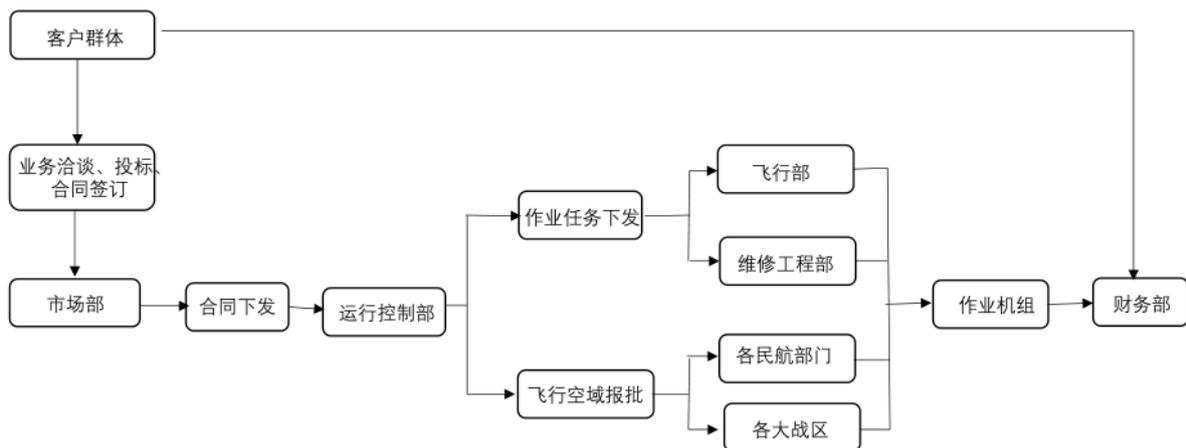
毅飞通航内部组织结构为：



部门	主要职责
市场部	调查通用航空二手直升机市场购销信息，并参与国内外直升机航展，获取订单资源，并与客户进行业务洽谈、参与合同方案的草拟并负责合同签署、维护客户关系等；
财务部	贯彻执行公司财务制度、实施财务核算管理、资产监管、办理财务收支、依法纳税并负责银行、税务的相关业务办理等；
综合部	行政管理、公司文件及档案管理、公司重大活动及会议组织与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办公用品及低值易耗物品管理、后勤保障等；
机务部	负责协助市场部对目标机型进行检查、对直升机的状态、性能进行研判，并提供专业性意见。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 1、 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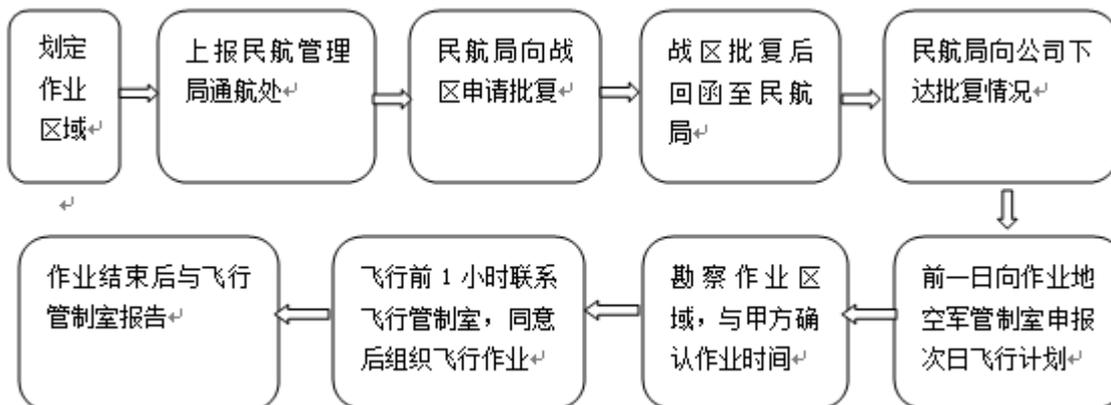


一般商业飞行（包括：农林喷洒）作业审批流程类似，而航拍航测涉及对地成像，该类飞行作业民航局及各大战区管制相对严格，作业审批流程与一般商业飞行相比程序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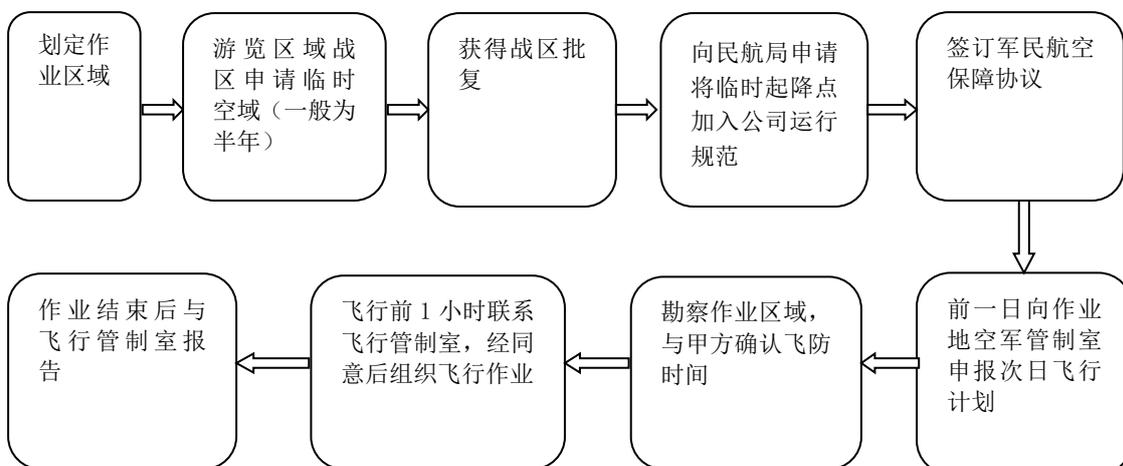
一般商业飞行（包括：农林喷洒）作业审批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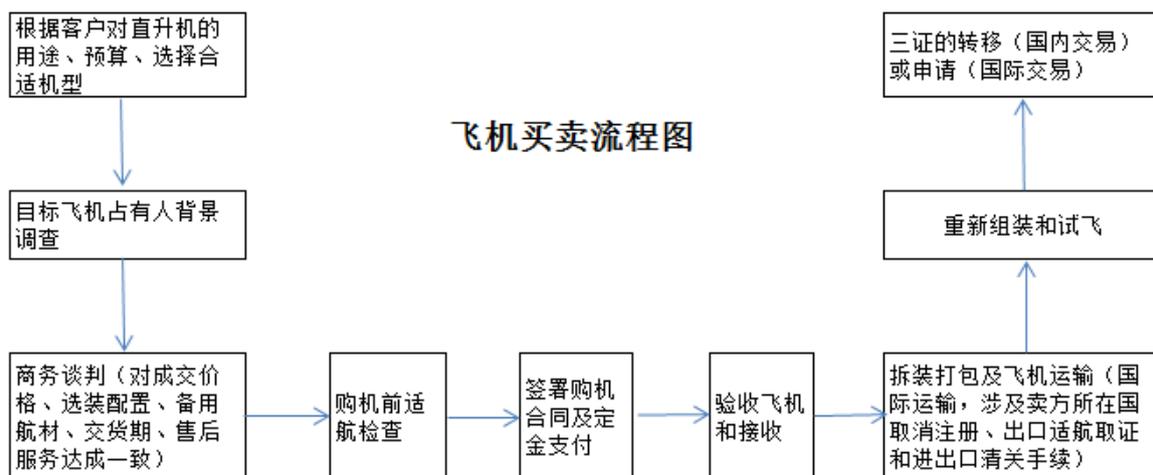
航拍航测审批流程如下：



空中游览作业流程如下：



二手直升机买卖流程图



##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19年1月—9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8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7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神龙通航	毅飞通航参股公司	市场	361.50	100.00	172.87	20.73			作业团队测评及市场口碑	否
2	昊海通航	无关联关系	市场			115.60	13.86			作业团队测评及市场口碑	否
3	毅飞通航	全资子公司	市场			545.61	65.41			执行业务检查	否
<b>合计</b>	-	-	-	<b>361.50</b>	-	<b>834.08</b>	-		-	-	-

2018年度随着业务快速拓展，公司拥有的直升机、飞行作业人员无法满足业务需求，作业旺季更为明显，为了维护客户并拓展业务，将承接的直升机飞行业务承包给具有飞行业务资质的神龙通航、昊海通航进行作业。

毅飞通航拥有的 Be11412 直升机符合公司从凯达通航承揽的航空护林作业要求，由于管理层对合规作业管理意识较为薄弱，2018年度公司将该业务外包给毅飞通航，但毅飞通航无通航作业资质。2019年1月起，公司与毅飞通航的业务合作模式转为湿租毅飞通航拥有的 Be11412 直升机，执行航空护林作业。

2018年度公司业务承包给毅飞通航，毅飞通航在无通航作业资质的情形下执行航空护林业务，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况，鉴于毅飞通航已完成终端客户交付的航空护林任务，且超越资质、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况于2019年1月终止，不会对此次挂牌构成实质障碍。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不适用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JPAIR	21572082	第 39 类： 货运；运输； 救护运输等	2017/11/28 至 2027/11/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75291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毅飞通航	17,806.96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大门路东侧、定湾十一路南侧	2017年12月15日至2067年12月14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2017年10月18日，毅飞通航与珠海市国土资源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毅飞通航于2018年9月取得该宗地块的不动产权证。

2017年12月5日，毅飞通航取得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金湾>2017-117号)，进行办公楼、宿舍楼以及飞机库的建设。

2019年1月2日，毅飞通航取得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金湾>2019-001号）。

2019年4月12日，毅飞通航取得珠海市消防支队颁发的《消防工程消防设计核准意见书》（珠应急消审字[2019]第0324号），认为毅飞通航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合格。

2019年5月20日，毅飞通航取得珠海市金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40404201905200101），认定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目前该不动产地块上的建筑物正处于建设中。

##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6,545,325.43	6,313,867.47	建筑物建设中	出让
	合计	6,545,325.43	6,313,867.47	-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	G-0227-HB	金鹏通航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2017年6月21日	长期有效
2	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	G-0227-HB	北直通航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2018年5月29日	长期有效
3	通用航空企业经营许可证	民航通企字第071号	北直通航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2017年12月6日	2015年12月21日至2018年12月20日
4	通用航空企业经营许可证	民航通企字第071号	北直通航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2019年10月18日	2018年12月06日至2021年12月05日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编号 03612168	毅飞通航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18年4月17日	长期
6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注册码 4404164CAR	毅飞通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拱北海关	2018年5月11日	长期
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1993387	金鹏通航	挪亚检测	2019年7月8日	2019年7月8日至2020年7月8日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1993389	金鹏通航	挪亚检测	2019年7月8日	2019年7月8日至2020年7月8日
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1993388	金鹏通航	挪亚检测	2019年7月8日	2019年7月8日至2020年7月8日
<b>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b>		是	公司已取得了公司业务开展所需的相关经营资质，并依据该经营资质开展业务；该等资质证书系有权部门依法颁发，文件齐备。			
<b>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b>		是	<p>公司业务开展合法合规，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经营的情况，不存在相应的法律风险。</p> <p>公司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 2018 年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业务的情形，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之“（一）珠海毅飞通用航有限公司”之“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p>			

注：2017年6月，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颁发的《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批准运行种类为一般商业飞行、农林喷洒作业飞行；2018年5月，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颁发的《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批准运行种类为一般商业飞行、农林喷洒、训练飞行、旋翼机机外载荷作业、空中游览飞行。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取得的相关资质许可情况如下：

(1) 取得驾驶员执照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照类别	执照有效期
1	胡博豪	男	商用驾驶员执照	截至 2023 年 09 月 13 日
2	姜珊珊	男	商用驾驶员执照/基础教员	截至 2022 年 04 月 11 日
3	刘铁	男	商用驾驶员执照	截至 2021 年 05 月 20 日
4	ROBIN CHATTERJEE	男	商用驾驶员执照	截至 2023 年 06 月 14 日
5	杨军	男	商用驾驶员执照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6	李嘉欣	女	商用驾驶员执照/基础教	截至 2022 年 06 月 07 日

			员	
7	张文豪	男	商用驾驶员执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
8	李鹏祥	男	商用驾驶员执照	截至 2024 年 02 月 26 日
9	吴陈	男	商用驾驶员执照	截至 2025 年 08 月 27 日
10	杨心连	男	航线运输驾驶员/基础教员 /仪表教员/型别飞机教员	截至 2024 年 04 月 20 日

注：外籍人员 ROBIN CHATTERJEE 取得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签发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通过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核准有效期延长至 2020 年 11 月 28 日，工作单位为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工作职位为直升机飞行员。2019 年 11 月 22 日，ROBIN CHATTERJEE 取得广东签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居留许可证（一年一签），居留期至 2020 年 11 月 28 日。

（2）取得民用航空器维修执照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执照类型
1	武晓军	男	ME-PA/TA/TH/PH
2	姜允	男	ME-PA/TH/PH
3	鲍波霞	男	ME-TH
4	孙敬为	男	ME-PH/TH
5	李顺	男	ME-TA/TH/PH
6	周飞	男	ME-TA/TH/PH
7	刘航	男	ME-TH/PH
8	李金力	男	ME-TA/TH/PH
9	吴迪	男	ME-TH
10	王生军	男	ME-PH/TH
11	娄永刚	男	ME-PH/TH

公司目前已取得了开展主营业务所必需的资质证照，上述资质证照及配备的专业技术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及民航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要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直升机）	42,019,047.58	2,766,581.99	39,252,465.59	93.42

运输设备	491,111.50	143,561.07	347,550.43	70.77
电子及其他设备	33,232.81	17,044.87	16,187.94	48.71
合计	42,543,391.89	2,927,187.93	39,616,203.96	93.12

其中：毅飞通航固定资产总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直升机)	27,456,000.00	2,054,519.72	25,401,480.28	92.52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16,478.51	8,850.44	7,628.07	46.29
合计	27,472,478.51	2,063,370.16	25,409,108.35	92.49

固定资产是指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者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时间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价值达到一定标准的非货币性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或物料等，包括各类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或库存商品以及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毅飞通航作为北直通航的子公司，主要从事直升机贸易业务。毅飞通航采购的直升机，其目的是销售，不从事直升机飞行服务的，应将直升机计入存货进行核算。毅飞通航目前拥有一架直升机(BELL-412EP)，该架直升机目前主要用于执行北直通航的航空护林业务。报告期内该架直升机一直从事直升机飞行服务作业。毅飞通航对 BELL-412 进行检修及维护，保证直升机处于适航状态，执行直升机飞行作业。因此，该架直升机通过向客户提供劳务获取收入，在使用过程中消耗其使用寿命，计提折旧，按照固定资产进行核算符合固定资产定义。

##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罗宾逊 R44 II 型 B-7656	1	1,941,747.58	163,969.80	1,777,777.78	91.56	否
罗宾逊 R44 II 型 B-7685	1	2,921,300.00	107,925.81	2,813,374.19	96.31	否
小松鼠 H125 B-7433	1	8,000,000.00	422,222.22	7,577,777.78	94.72	否
罗宾逊 R44 II 型 B-7651	1	1,700,000.00	17,944.44	1,682,055.56	98.94	否
Bell412EP B-70WW	1	27,456,000.00	2,054,519.72	25,401,480.28	92.52	否
合计	-	42,019,047.58	2,766,581.99	39,252,465.59	93.42	-

注：主要生产设备为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度将主营业务转移至直升机运营服务领域，2017 年 6 月取得商业非运输航空运

营人运行合格证，从 2017 年 9 月开始从事航空护林、航拍航摄、农林喷洒及现代通航保障服务业务以来，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扩大直升机梯队，并对机型进行优化。报告期内公司直升机与业务匹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分类	2019 年 1-9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司营业收入(元) (不含直升销售收入)	23,986,846.11	21,966,282.30	3,511,640.35
飞行小时数	896.93	938.48	237.81
直升机数量(期末时点数)	5 架	5 架	3 架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且呈现出快速增长的发展势头，自有直升机无法满足自身业务发展的需求，2019 年度公司从河北风向标租赁贝尔直升机 B-7603、贝尔 B-70AL，租赁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在作业旺季，自有直升机数量无法满足直升机飞行作业要求时，公司向其他通航企业进行暂时性、应急性租用，向客户提供直升机飞行服务。公司自有直升机数量能够满足公司产能及生产经营需求。

公司机器设备（直升飞机）的具体情况为：

序号	国籍标志和登记标志	型号	所有权人	出厂序号	国籍登记证编号	适航证编号	电台执照序号(有限公司)
1	B-7656	R44 II	北直通航	13683	NR5459	AC5604	N-2018-0935
2	B-7685	R44 II	北直通航	13754	NR5742	AC5862	N-2019-0337
3	B-7433	小松鼠 H125	北直通航	7096X	NR3667	AC3723	N-2018-2454
4	B-7651	R44 II	北直通航	13615	NR5369	AC5498	N-2019-1876
5	B-70WW	Be11412EP	毅飞通航	36118	NR7954	AC8072	N-2017-2545
6	B-7436	AS350B3	北直通航	7139	NR3787	AC3810	N-2019-2706

注 1：公司现拥有的小松鼠直升机 H125 于 2018 年 11 月从上海中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购买，金额为 800.00 万元，采购分期付款，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付清剩余款项，并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将所有权人变更至北直通航名下。

2019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 Emyrean Aviation. Pte. LTD 签署直升机买卖合同，销售价格为 110 万美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反馈稿）》签署日，公司已收到销售款 8.80 万美元，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注 2：201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江西黔商通用航空有限签署《罗宾逊 R44 直升机买卖合同》，公司销售 R44 直升机(B-7651)，销售价格为 300.00 万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收到该直升机销售款 270.00 万元。

注 3：AS350B3 直升机为金鹏通航与宁波东海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签署《航

空器转让协议》，采购一架 AS350B3 直升机，采购金额 750.00 万元，该款项截至 2019 年 11 月采购款项已经全部付清，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已变更为北直通航。

注 4：2019 年 9 月 16 日金鹏通航与北京首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两架 AS350B3 直升机买卖合同，价款共计 1,500.00 万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反馈稿）》签署日，其中一架 AS350B3 (B-7440)，公司已支付该架直升机的全部价款 750.00 万元，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已登记至北直通航名下。另一架直升机 AS350B3，款项尚未支付，相关采购手续正在办理中。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北直通航	保定陆港投资有限公司	张石高速引线西侧、建业路南侧，经四路东侧	1,088.00	2019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	仓库及办公
金鹏通航	保定市建昌绿地植物有限公司	保定市莲池区韩庄乡大西良村	1,500.00	2018年7月18日至2019年7月31日	仓库及办公
毅飞通航	珠海森坦企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珠海大道6366号3#厂房2层214室	55.00	2019年10月25日至2020年04月24日	办公

金鹏通航租赁保定市建昌绿地植物有限公司位于保定市莲池区韩庄乡大西良村的不动产，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已搬离该办公地，不再租赁该房产。

北直通航承租陆港投资所有的不动产为综合办公楼 3 层西侧 8 间办公室及 2 号仓库，该不动产权属证明正在办理中。该不动产所占土地已于 2012 年 8 月取得保定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土地使用权证（保定市国用【2012】第 130600006280 号），用途为工业用地；2014 年 10 月取得保定市城乡规划管理局颁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并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完成对保定陆港物流产业园 1-10 号库房、综合楼项目的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毅飞通航承租珠海森坦企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位于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珠海大道 6366 号 3#厂房的不动产，该不动产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编号：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03730），产权所有人为珠海华信荣工艺品有限公司，用途为工业用地，目前已取得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尚未通过环评验收。珠海华信荣工艺品有限公司将该场地租赁给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在珠海市金湾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的见证下，由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将场地移交珠海森坦企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使用。

###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 5 月 30 日，金鹏通航与保定市清苑区望亭乡贾辛庄村村委，温来齐、贾拥军、张

周、贾宾、张小民分别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租赁上述土地后，实际占有该土地，用于耕种农作物，具体情况如下：

①保定市清苑区望亭乡贾辛庄村两委研究决定和经党员代表会议、村民代表会议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着依法、自愿、有偿、平等协商的原则，双方友好协商，就土地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农村土地经营权转让合同》，转让标的为贾辛庄村村北 22.7 亩土地的经营权转让给金鹏通航，该土地南至张大产、贾成志地边；北至水泥路；东至温来齐及道；西至张更、段大香、张红尔闲散地边。该土地经营权流转期限 30 年，支付每亩 91,000.00 元的转让费，共计 2,065,700.00 元。

②金鹏通航与温来齐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转让标的为贾辛庄村村北 5.8 亩土地的经营权转让给金鹏通航，该土地南至段大香；北至道；东至道；西至张志义。该土地经营权流转期限 30 年，支付每亩 206,100.00 元的转让费，共计 1,195,380.00 元。

③金鹏通航与张小民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转让标的为贾辛庄村村北 1.63 亩土地的经营权转让给金鹏通航，该土地南至道；北至道；东至张运国；西至张老五。该土地经营权流转期限 30 年，支付每亩 206,100.00 元的转让费，共计 335,943.00 元。

④金鹏通航与贾宾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转让标的为贾辛庄村村北 1.87 亩土地的经营权转让给金鹏通航，该土地南至道；北至道；东至谷金元；西至张小民。该土地经营权流转期限 30 年，支付每亩 206,100.00 元的转让费，共计 385,407.00 元。

⑤金鹏通航与贾拥军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转让标的为贾辛庄村村北 7.2 亩土地的经营权转让给金鹏通航，该土地南至道；北至道；东至道；西至张周。该土地经营权流转期限 30 年，支付每亩 206,100.00 元的转让费，共计 453,420.00 元。

⑥金鹏通航与张周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转让标的为贾辛庄村村北 0.80 亩土地的经营权转让给金鹏通航，该土地南至道；北至贾拥军；东至道；西至张小民。该土地经营权流转期限 30 年，支付每亩 206,100.00 元的转让费，共计 164,880.00 元。

公司经过土地流转共承包土地 40 亩，实际已支付金额合计 460.00 万元，转让费已全额支付完毕。

公司取得了保定市清苑区望亭乡贾辛庄村村委会出具的《情况说明》：

“我村委会及我村村民温来齐、贾拥军、张周、贾宾、张小民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与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直通航”）签署了《农村土地经营权转让合同》，约定将我村及村民拥有的村北合计 40 亩土地经营权租予北直通航用于直升机农林喷洒训练，租赁期限 30 年。

我村及上述村民拥有的上述土地经营权不存在权利瑕疵，可以依法流转。在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转让合同》前，已经过我村村民代表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农

村土地流转的规定的。上述合同签署后，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履行了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合同纠纷和争议。

北直通航租赁上述土地后，实际使用该土地，仍然用于耕种农作物，仅在农作物上方低空从事农林喷洒训练，未改变土地使用用途，不存在建设项目。

我村委会并督导相关村民遵守《农村土地经营权转让合同》约定，维护北直通航的合法土地经营权，积极支持北直通航在我处长期稳定经营，维护北直通航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2009 修正）“第三十三条土地经营权流转应当遵循以下原则之（四）受让方须有农业经营能力或者资质 ” 相关规定，经查项目组实地走访，公司实际上在该流转土地上种植农作物，但公司经营范围中并不包括农业种植，其农业经营能力存在瑕疵。此外根据农村土地流转相关规定，若以转包、出租、互换或者其他方式流转的，土地承包方应当及时向发包方备案；以转让方式流转的，应当事先向发包方提出转让申请。但公司与土地经营权转让方签署的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上述协议未对土地流转方式作出明确的约定，存在转让方式约定不明的情形，且公司不存在农业种植的经营范围。

针对上述法律瑕疵，公司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①公司将与清苑区望亭乡贾辛庄村村委沟通和协调，以取得该村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的决议文件，并及时向乡（镇）人民政府履行备案；或与保定市清苑区望亭乡贾辛庄、温来齐、贾拥军、张周、贾宾、张小民协商解除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签署的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明确流转方式为租赁方式，并重新与上述各方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若协商无果，公司将与其协商解除协议，不再租赁该土地使用权并向转让方追回已支付剩余期间的土地流转让费。公司未办理完成上述事项前，不再使用该地块进行农林喷洒训练。

②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农村土地经营权转让合同事项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营业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明确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方式及其他相关内容，增加“农作物种植”的经营范围（具体经营范围内容以工商行政审批机关最终核准的为准），同时修改公司章程。公司拟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③公司目前可以在保定栾城机场、江城机场以及在坝上草原、三亚海棠湾等多个已获批临时起降点申请进行农林喷洒飞行训练；此外毅飞通航已通过中招拍挂程序取得 17,806.96 平方米土地，目前正在建设中，待基建完成后，在其土地使用权上空申请临时空域用作训练。公司不会因为上述流转土地而影响正常的飞行训练。

④针对该事项，公司全体股东梁朝明、杨毅、周飞承诺如下：

如因公司未完善土地流转协议内容及程序，或未终止使用该土地，或该土地使用权存在权利瑕

疵、政策变化、政府征收等各种原因，导致公司不能够继续使用该处土地经营权，或者因为其他方面原因，因该处土地经营权致使公司利益受损的，本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诺，本人弥补公司因此导致的损失。

⑤该上述事项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中作出风险提示，公司与贾辛庄村及村民于 2016 年 3 月签署了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该合同未明确土地流转的方式，且公司未取得农业生产经营资质，存在法律瑕疵。股东均已承诺完善土地流转手续，增加农业种植的经营范围，同时如因该土地流转经营权存在权利瑕疵、政策变化或政府征收原因致使公司利益受损，全体股东愿意弥补公司因此导致的损失。

综上：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规定，农村土地属于农村村集体所有，村集体作为农村土地的发包方有权向其村集体内的农户发包本集体所有的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本集体使用的农村土地。根据该合同未明确土地流转的方式，也未取得该村村民代表大会会议文件并向乡政府备案，公司营业范围中不存在农业种植的经营范围，其农业经营能力存在瑕疵，但鉴于：

公司与转让方均按照真实意思表示签订了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公司支付完全部转让款，实际占有并使用该土地经营权。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未改变土地的使用用途，符合土地管理及土地经营权流转的基本法律规定。

公司将《农村土地经营权转让合同》改为以租赁土地经营权的方式重新与上述各方签署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或者解除协议，不再租赁该土地使用权并向转让方追回已支付剩余期间的土地流转转让费，同时增加农作物种值的营业范围，更正土地流转方面的程序瑕疵。

公司可以在保定栾城机场、江城机场以及在坝上草原、三亚海棠湾等多个已获批临时起降点申请进行农林喷洒飞行训练，毅飞通航已通过中招拍挂程序取得 17,806.96 平方米土地，目前正在建设中，待基建完成后，在其土地使用权上空申请临时空域用作训练。公司不会因为上述流转土地而影响正常的飞行训练。

公司未完善土地流转法律程序前，不再使用该地块进行农林喷洒训练，全体股东承诺弥补因该土地流转事项给公司造成的损失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失。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充分揭示该事项可能造成的风险。

公司已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公司流转土地经营权存在的法律瑕疵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障碍。

##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员工情况

####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	1.75%
41-50 岁	5	8.77%
31-40 岁	16	28.07%
21-30 岁	34	59.65%
21 岁以下	1	1.75%
合计	57	100.00%

##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硕士		
本科	14	24.56
专科及以下	43	75.44
合计	57	100.00

##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2	3.51
飞行人员	11	19.30
机务维修人员	19	33.33
运营控制人员	19	33.33
财务人员	3	5.26
行政人员	3	5.26
合计	57	100.00

其中毅飞通航员工情况如下：

##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50 岁以上		
41-50 岁		
31-40 岁	5	50.00
21-30 岁	5	50.00
21 岁以下		
合计	10	100.00

##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硕士		
本科	6	60.00
专科及以下	4	40.00
合计	10.00	100.00

##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1	10.00
飞行人员	2	20.00
机务维修人员	5	50.00
财务人员	2	20.00
合计	10	100.00

注：毅飞通航不存在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北直通航在册员工人数为 39 人，毅飞通航在册员工 10 人，三亚风向标在册员工 8 人，共计在册员工 57 人。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与在册人员签署《劳动合同书》，且未发生重大的劳动关系纠纷。

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公司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社会统筹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缴纳人数	缴纳基数	未缴纳人数
养老	51	申报工资	6
失业	52	申报工资	5
工伤	51	申报工资	6
生育	49	申报工资	8
医疗	49	申报工资	8

北直通航（含子公司）在册人数 57 人，其中 5 名员工未缴纳上述 5 险，其中 2 人在其他单位缴纳，2 人自愿放弃缴纳社保，1 人于 2019 年 9 月份入职，已于 2019 年 11 月在公司缴纳社保。1 人在公司缴纳了失业、医疗、生育保险，未缴纳养老与工伤保险，该名员工已于 2019 年 11 月离职。3 人在公司缴纳了养老、失业、工伤，但未缴纳生育与医疗保险，其中 1 人于 2019 年 6 月在公司入职，入职前为灵活就业人员，已将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缴纳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但未缴纳生育与医疗保险，该员工将于 2020 年 1 月起将社保转移到公司缴纳。其他 2 人为军转干人员，医疗保险在自主择业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缴纳。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北直通航未为在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对此，实际控制人梁朝明出具承诺：“如果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为公司存在漏缴或少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况，需要公司补缴的，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如果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部代公司承担。”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	-----	------------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飞行服务包括						
1、农林喷洒	11,712,676.00	23.18	3,688,000.00	16.79	591,273.57	16.84
2、航空护林	2,938,428.20	5.81	8,250,794.27	37.56	646,675.64	18.42
3、航拍航测	4,182,860.39	8.28	7,850,694.64	35.74	1,803,125.12	51.35
4、科学实验	2,117,609.43	4.19			113,207.54	3.22
5、空中游览	876,672.77	1.73				
6、其他业务	1,694,548.34	3.35	1,705,095.28	7.76	357,358.48	10.18
直升机销售	26,548,672.57	52.53				
直升机执照培训	464,050.98	0.92				
飞行员转会费			471,698.11	2.15		
合计	50,535,518.68	100.00	21,966,282.30	100.00	3,511,640.35	100.00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招标模式主要为公开招标及竞争性谈判，具体订单情况如下：

2019年1-9月份公司业务合同来源于招投标的情况：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招标模式	合同金额(元)
保定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农林喷洒	公开招标	988,920.00
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农林喷洒	公开招标	1,728,000.00
保定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农林喷洒	公开招标	446,080.00
贵州航投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空中游览	公开招标	39,930.00
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农林喷洒	公开招标	460,800.00
安新县农业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75,700.00
沈丘县农业农村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1,764,900.00
乳山市自然资源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199,800.00

商水县农业农村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559,000.00
石家庄市林果技术研究推广服务中心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502,200.00
永吉县农业农村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1,836,000.00
定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700,000.00
石家庄市林果技术研究推广服务中心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196,416.00
合计			9,497,746.00

2018年度公司业务合同来源于招投标的情况：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招标模式	合同金额（元）
保定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农林喷洒	公开招标	667,360.00
涿州市农业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400,000.00
保定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农林喷洒	公开招标	622,640.00
安新县农业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50,000.00
涿州市农业局	农林喷洒	竞争性谈判	564,000.00
合计			2,304,000.00

公司提供直升机执行农林喷洒业务免征增值税，2019年1-9月份中标的黄果树景区低空飞行游览项目，该项目采购人为贵州航投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该项目含税收入39,930.00元，不含税收入为37,669.81元，2019年1-9月份通过招投标订单获收的收入为9,495,485.81元。

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取订单项目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9年1-9月份	2018年度	2017年度
招投标项目收入	9,495,485.81	2,304,000.00	0.00
营业收入	50,535,518.68	21,966,282.30	3,511,640.35
所占比例（%）	18.79	10.49	0.00

综上：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1-9月份，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取的订单项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0%、10.49%、18.79%。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其他通航企业及政府、企事业单位，如：森林防火指挥部、农业局、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大型测绘公司或测绘院、文化传播公司、通航企业以及高端个人客户等。

###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9年1月—9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德海租赁有限公司	否	直升机销售	26,548,672.57	52.53

2	黑龙江凯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航空护林	2,775,692.35	5.49
3	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否	农林喷洒	2,188,800.00	4.33
4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否	航拍航测	1,814,086.81	3.59
5	永吉县农业农村局	否	农林喷洒	1,836,000.00	3.63
合计				35,163,251.73	69.58

注：除 2019 年毅飞通航向德海租赁销售了一架直升机外，其余直升机的销售均由北直通航进行销售，北直通航直升机在账面以固定资产进行核算，销售时不确认营业收入，因此直升机销售客户未在前五大客户进行列示。

###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河北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否	航空护林	4,641,698.10	21.13
2	黑龙江凯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航空护林	3,565,322.59	16.23
3	济南市勘察测绘研究院	否	航拍航测	2,267,924.53	10.32
4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否	航拍航测	2,125,780.50	9.68
5	保定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否	农林喷洒	1,290,000.00	5.87
合计				13,890,725.72	63.24

注：2018 年度直升机的销售均由北直通航进行销售，北直通航直升机在账面以固定资产进行核算，销售时不确认营业收入，因此直升机销售客户未在前五大客户进行列示。

### 2017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四川飞凡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否	航拍航测	1,161,132.08	33.07
2	黑龙江凯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航空护林	646,675.64	18.42
3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否	航拍航测	641,993.04	18.28
4	河南永翔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否	农林喷洒	591,273.57	16.84
5	盘州市航空产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否	通航保障	229,999.99	6.55
合计				3,271,074.32	93.1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公司将主营业务转入通用航空领域，收入来源于其他通航公司及建通测绘在内的 8 个客户，公司前 5 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达到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93.15%。2018 年度，随着公司业务拓

展，客户逐渐增多，业务向多元化的方向发展，客户集中度进一步分散，来源于第一大客户的收入占营业总收入比例为 21.13%。2019 年 1-9 月第一大客户为德海租赁，系毅飞通航向其销售一架 AS332L 二手直升机以及选装设备、一台备用发动机，直升机销售单价较高，销售直升机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为 52.53%。直升机飞行服务业务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行政事业单位以及通航类公司，客户较为分散。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9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3.84%、58.82%和 18.37%，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00%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名的供应商主要为提供直升机租赁、直升机维修、一般飞行业务承包方及农药供应商等，该类市场供应相对充足，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 2019 年 1 月—9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重庆神龙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是	农林喷洒、科学实验、航拍航测	3,615,033.77	8.70
2	重庆神龙航空器维修有限公司	是	维修服务	1,591,981.13	3.83
3	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是	租赁服务	917,431.19	2.21
4	河北风向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是	租赁服务	891,933.50	2.15
5	荆州市光大农业有限公司	否	农药及技术服务	613,207.55	1.48
合计		-	-	7,629,587.14	18.37

注：北直通航于 2019 年 6 月收购毅飞通航 100%的股权，纳入北直通航的合并范围，此处披露北直通航采购毅飞通航 2019 年 1-6 月份的飞行服务。

#####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是	航空护林	5,456,066.28	33.84
2	重庆神龙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是	航拍航测	1,728,652.26	10.72
3	青岛昊海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航空护林	1,155,962.21	7.17
4	荆州市光大农业有限公司	否	农药及技术服务	735,849.06	4.56
5	河北艾莫森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直升机租赁费	407,547.16	2.53
合计		-	-	9,484,076.97	58.82

## 201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贵州盘州正阳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否	直升机租赁费	1,005,424.56	29.73
2	秦皇岛雨燕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直升机租赁费	233,009.71	6.89
3	大连中航通用贸易有限公司	否	燃料	89,966.00	2.66
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否	保险	81,716.30	2.42
5	东营华亚国联航空燃料有限公司	否	航油	72,249.36	2.14
合计		-	-	1,482,365.93	43.8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收付款方式

##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现金收款						
个人卡收款	710,000.00	0.64				
合计	710,000.00	0.6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飞行员执照培训收入由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毅个人卡收取。个人卡收款占公司银行收款的 0.64%，所占比例较少，现已杜绝个人卡收取销售款行为，并不存在连续使用个人卡情况，该行为具有偶发性。

股份公司成立后对个人卡使用进行了规范，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杜绝使用个人卡结算行为，要求全部客户采用银行转账至公司银行账户的方式付款，并加强了货币资金管理。公司经过证券服务机构辅导后，内部控制不断健

全细化，财务已规范运行。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部股东出具承诺，将在日后的经营管理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规范资金管理，杜绝使用非公司对公账户收付款的现象。

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毅在支援湖北黄冈市抗击疫情，于2020年3月18日回到保定按要求进行自我隔离。在2020年4月1日隔离完毕，于2020年4月1日前往保定市建设银行，办理其个人银行卡（建设银行账号4340620140263415）注销手续。在2020年4月3日已取得银行出具的个人卡的注销证明。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使用个人卡收付公司业务款项的情形。

##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AS332L 直升机买卖合同	德海租赁有限公司	否	一架 AS332L 直升机以及选装设备、一台备用发动机	3,000.00	履行完毕
2	航空护林协议	黑龙江凯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航空护林	740.70	履行完毕
3	航空护林协议	河北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否	航空护林	492.02	履行完毕
4	航空摄影飞行服务合同	建通测绘	否	航拍航测	485.68	履行完毕
5	直升机销售合同	吴小乐	否	两架 R44 (B-7657、B-7047)	352.80	履行完毕
6	直升机销售合同	苏欣	否	一架 R44 (B-70NW) 直升机	305.00	履行完毕
7	飞行服务协议	济南市勘察测绘研究院	否	航拍航测	240.40	履行完毕
8	农业林病虫害项目合作协议	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否	农林喷洒	232.01	履行完毕
9	飞行服务协议	四川非凡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否	航拍航测等飞行服务	226.30	履行完毕

注 1：公司与客户签署直升机飞行服务合同一般仅约定飞行小时单价，单价确定后以公司根据与客户实际签字确认的飞行小时数进行结算。以上所列示的飞行服务合同为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成且销售金额在 200.00 万元以上大额销售合同。

注 2：正在履行的重大框架合同情况如下：

空中游览项目：（1）公司与三亚红树林旅业有限公司海棠湾红树林度假酒店（以下简称“红树林酒店”）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签署《空中游览合作协议》。红树林酒店提供停机坪及接待所用的电路及给水，公司提供直升机及飞行员等为游客提供空中游览服务。根据飞行游览航线不同向游览客户收取不同费用，双方按一定比例分享收益，合作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

(2) 公司与三亚市天涯海角婚庆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涯海角婚庆”）于2019年11月12日签署《天涯海角低空旅游飞行服务合同》。天涯海角提供场地，公司提供直升机及飞行员等为游客提供空中游览服务，根据飞行游览航线不同向游览客户收取不同费用，双方按一定比例分享收益，合作期限为2019年11月12日至2022年11月11日。

##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直升机采购	上海中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空客直升机 H125	800.00	正在履行
2	直升机采购	宁波东海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AS350B3 直升机	750.00	正在履行
3	业务合同书	毅飞通航	是	航空护林	578.34	履行完毕
4	业务合同书	神龙通航	是	飞行服务	566.43	履行完毕
5	维修服务合同	神龙维修	是	飞机检修	450.00	正在履行
6	直升机采购	南京若尔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两架 R44 直升机 (B-7656、B-7657)	310.00	履行完毕
7	直升机采购	福建天裕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否	R44 II (B-7685)	290.00	履行完毕
8	直升机租赁	毅飞通航	是	直升机租赁	200.00	正在履行
9	直升机采购	河南宝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否	R44 雷岛 II 直升机 (B-7651)	170.00	履行完毕
10	业务合同书	青岛昊海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航空护林	122.53	履行完毕
11	直升机租赁	贵州盘州正阳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否	租赁	106.58	履行完毕
12	直升机采购	北京首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否	两架 AS350B3 直升机	1,500.00	正在履行

注：公司与供应商签署飞行服务合同一般仅约定飞行小时单价，单价确定后最终以公司与客户签字确认的实际飞行小时数进行结算。以上所列示的合同为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成或截至2019年9月30日正在履行预计采购金额100.00万元以上大额采购合同。

##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	非关联方	950.00	2019年1月10日至2020年1月10日	保证、抵押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	非关联方	800.00	2018年1月3日至2019年1月3日	保证、抵押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	非关联方	310.00	2017年4月7日至2018年4月7日	保证、抵押	履行完毕

具体保证、抵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1. 经常性关联交

易”之“（4）关联担保”。

注：2020年1月10日，公司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贷款950.00万元已归还。

#### 4、担保合同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DHHG-201906281	神龙通航	德海租赁	3,388.03	2019年7月至 2024年7月	保证	正在履行
2	TTJFL回2018030	丝途亚太	光大银行天津分行	5,934.72	2018年6月至 2023年6月	保证	正在履行

除上述担保情形外，尚存在金鹏通航对毅飞通航的抵押担保以及毅飞通航对神龙通航的保证担保，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6、其他情况”。

####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 权人	担保债权内 容	抵/质押 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2017)年上海 光谷抵押14号	光谷租赁	融资租赁款	直升机	2017年12月19日至 2022年12月19日	正在履行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6、其他情况”。

#### 6、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 (1) 融资租赁合同

序号	融资租赁出 租方	融资租赁 承租方	租赁物	融资金额 (万元)	利率	租赁期限	备注
1	光谷租赁	毅飞通航、 金鹏架线	Be11412EP 直升机	1,440.00	6.175%	60个月	注1

注1：2017年12月19日，光谷租赁与毅飞通航、金鹏架线签署该《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7）年上海光谷租字第14号，合同规定，光谷租赁购买毅飞通航Be11412EP直升机出租给毅飞通航、金鹏架线，承租方依约向光谷租赁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租赁期内共需支付租金本息合计1,673.42万元；杨毅及其配偶连丽鹏、周飞及其配偶谭兴兰向光谷租赁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直通航以三架罗宾逊R44直升机（出厂序号为13683、13692、12644）作抵押担保，其中两架直升机（出厂序号为13692、12644）已销售，已出售两架直升机的解除抵押担保手续正在办理中。

《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在租赁期内，光谷租赁拥有Be11412EP直升机的所有权，毅飞通航、

金鹏架线只享有占有权和使用权。

实际执行中该 Bell412EP 直升机由毅飞通航实际占用并使用，并由毅飞通航依约向光谷租赁支付租金。

### **(2) 销售 AS332L 直升机（超美洲豹）时毅飞通航承担的回购义务情况**

①2018 年 4 月 23 日，丝途亚太（买方）、毅飞通航（卖方）、金昊通航（承租方）三方签署 AS332L 直升机（超美洲豹）买卖合同；

②丝途亚太与金昊通航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签署《直升机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YF2018006）丝途亚太根据金昊通航选定的租赁物及供贷人，购买该租赁物并租赁给金昊通航，租赁期为 5 年，本息合计 5,934.72 万元。

2018 年 4 月毅飞通航股东杨毅、周飞将持有毅飞通航的全部股权质押给丝途亚太，该股权质押已于 2018 年 7 月解除，并在珠海市金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质押注销手续。

③2018 年 6 月 29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与丝途亚太（出租人）、毅飞通航（回购人）签署《租赁物回购合同》规定：毅飞通航在金昊通航未按《融资租赁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即承担租赁物回购义务。

#### **回购义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①经过对金昊通航、丝途亚太以及公司管理层访谈，并获取金昊通航的企业信用报告，确认金昊通航依约按期归还上述融资租赁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1,780.42 万元，剩余融资费用本息合计 4,154.30 万元。

②毅飞通航实质担保范围为金昊通航到期未付及其余全部未到期本息、罚息等，毅飞通航的回购金额随着金昊通航的履约次数而下降。当回购金额小于直升机的销售价值 4,000.00 万元时，即公司用低于 4,000.00 万元价款可回购该直升机（销售价 4,000.00 万元），因此不会对毅飞通航构成重大损失。

根据金昊通航的履约情况及信用状态，预计触发毅飞通航履行回购的义务的可能性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3) 销售 AS332L 直升机（B711G）时毅飞通航承担的担保责任及回购义务情况**

①2019 年 6 月，德海租赁（买方）、毅飞通航（卖方）、神龙通航（承租方）三方签署 AS332L 直升机买卖合同。

②德海租赁于 2019 年 7 月 1 日与神龙通航签署《直升机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DHZL-201906281），德海租赁根据神龙通航的申请，购买神龙通航指定的供应商及租赁物（一架 AS332L 直升机以及选装设备、一台备用发动机）后，租赁给神龙通航，租赁期为 5 年（2019 年 7 月

至 2024 年 7 月)，租金合计 3,388.03 万元。

③2019 年 7 月 1 日，毅飞通航、王忠富与德海租赁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DHBZ-201906281)，毅飞通航、王忠富作为保证人对《直升机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DHZL-201906281)项下债权人德海租赁有限公司全部债权承担保证担保责任，该保证人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租前息、手续费、留购价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全部款项。

④2019 年 7 月 1 日，德海租赁有限公司(出租人)与神龙通航(承租人)、毅飞通航(回购人)签署《租赁物回购合同》(合同编号：DHHG-201906281)规定：毅飞通航在神龙通航连续两期未按《融资租赁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即承担租赁物回购义务。

### 回购义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①通过对神龙通航、德海租赁以及公司管理层访谈，并获取神龙通航的企业信用报告，确认神龙通航依约按期归还上述融资租赁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神龙通航支付给德海租赁保证金 150.00 万元，此外已归还融资租赁费用本息合计 169.42 万元，神龙通航实际应支付剩余融资费用合计 3,068.61 万元。

②毅飞通航实质担保范围为神龙通航到期未付及其余全部未到期本息、罚息等，毅飞通航的回购金额随着神龙通航的履约次数而下降，当回购金额小于直升机的销售价值 3,000.00 万元时，即公司用低于 3,000.00 万元价款可回购该直升机(销售价 3,000.00 万元)，因此不会对毅飞通航构成重大损失。

根据神龙通航的履约情况及信用状态，预计触发毅飞通航履行回购的义务的可能性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无需取得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否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行业为通用航空服务业。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

业等 13 类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并不直接生产产品，无排污情形，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无需配置污染处理设施，无需专门制定特殊的环境保护制度。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规定，没有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法律法规，子公司毅飞通航的厂房建设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 106 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目前，毅飞通航已将上述在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备案，备案号为：20174404040000098。三亚风向标尚未开展业务，也不存在建设项目，不需取得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批复文件。

##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规定。公司从事的业务无需办理安全条件论证和安全评价手续，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本着“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指导方针，积极响应民航局对航空运营人实施安全管理体系设置的要求，结合自身运行情况，进行了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设置了以总经理为首的公司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出台安全政策。在通航企业日常飞行业务的安全运行管理中，民航总局颁发的《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CCAR-91）是指导公司正常开展执行飞行业务的基本准则。公司依此制定企业内部的《运行手册》、《运行规范》、《飞行手册》、《航空安全管理手册》、《应急保障手册》、《安全保卫手册》等各项业务制度和程序文件，各业务岗位在开展业务中严格按照相应的程序操作，保证了公司飞行业务的安全运行。

其中，《安全保卫手册》明确了该手册的制定目标是“通过制定并实施航空安全保卫方案，防止非法干扰公司的航空活动，维护公司的安全运行，保护机组、地面人员和公众的安全”。该方案适用于公司的一切航空活动，所有员工严格执行方案中的各项规定，并要求认真履行职责。手册内容涵盖公司内航空安全保卫组织机构和职责、航空器飞行中的安全保卫、安全检查、应急事件的处置预案。比如在航空器飞行中的安全控制环节，有明确航空器在飞行中的安全保卫工作由机长统一负责：

### “6.1.2 机长的安全任务

1) 飞行中机长是航空器上的最高领导，应当严格履行职责，保护航空器及所载人员和财产的安全。机长在其职责范围内发布的命令，机组成员都应执行。在飞行中的安全保卫工作由机长统一负责；

3) 航空器遇险时，机长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并指挥机组人员和航空器上其他人员采取抢救措施；在必须撤离遇险航空器的紧急情况下，机长应采取措施，组织机上人员安全撤离航空器；未经机长允许，机组人员不得擅自离开航空器；机长应最后离开航空器；

#### 6.1.4 机组成员的安全任务

- 1) 机组成员在机长领导下，承担飞行安全保卫的具体工作；
- 2) 制止扰乱航空器内的行为，处置劫机及其他非法干扰事件；
- 3) 在飞行中对受到威胁的航空器进行搜查，妥善处置发现的危险物品。

#### 6.3 飞行中禁止下列行为：

6.3.1 吸烟；

6.3.2 打架、酗酒、寻衅滋事；

6.3.3 故意损坏或者擅自移动救生物品和设备；

6.3.4 危及飞行安全和扰乱航空器内秩序的其他行为。”

保障飞行安全的最有效办法之一就是做好安全检查，手册中对这一项也做出了详细的规定：

#### “7.1 登机前安全检查

##### 7.1.1 在主运行基地及其他民用运输机场、一二类通用机场的登机前

安全检查由机场安检人员负责；在三类通用机场登机前的安全检查由机场指定人员负责。外场的登机前安全检查由机长指定人员负责；检查以目视、开包、手探摸身及金属探测仪的方式进行。

#### 7.2 安检人员职责

- (1) 负责对乘机人员的人身安全检查；
- (2) 负责对随身携带的物品检查；
- (3) 负责对进入机场的工作人员证件及所携带物品进行检查；
- (4) 负责禁止非工作人员进入机场。

#### 7.3 乘机证件检查

7.3.1 机组人员凭空勤登机证及公司任务书经安全检查登机。

7.3.2 合作方作业人员按所在机场规定办理有关证件经安全检查登机。

7.3.3 其他人员按照与机场商定的有关措施，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他必须的登机凭证经安全检查登机。

7.4 乘机禁止携带的物品：

7.4.1 乘机人员携带物品必须通过安全检查，禁止携带以下物品：

- (1) 枪支弹药及军警用械具、管制刀具；
- (2) 爆炸、易燃易爆品；
- (3) 毒害品、腐蚀性、传染性物品；
- (4) 放射性、磁性物品；
- (5) 其他危害飞行安全的物品及国家规定的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

7.5 安全检查的仪器设备

7.5.1 公司主要安检设备为金属探测仪。日常由安检人员负责使用、维护和保管。

7.6 航空器航后安全检查

7.6.1 飞行结束后，机组人员应对航空器进行清舱，排除可疑物品或

人员留在航空器上。并进行外部检查，按检查线路图目视航空器外部结构是否受到破坏。对检查情况作好记录备查。”

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管理层定期参加国家民航局定期组织的后续职业教育和安全教育，公司加强业务人员对民航法律法规的学习，并对飞行人员进行日常飞行技术训练和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保证业务操作的熟练。在飞行业务的开展之前，严格谨慎制定飞行方案，做好起飞前各项检查工作，保证飞机和飞行员均处于良好的状态，确保气候及风向等具备适飞条件，飞行过程中，适时监控飞行运行状态，认真填写飞行日志，记录异常，排除影响安全因素直至安全降落，确保飞行安全。飞机降落及停飞期间，及时巡检，保障飞机安全。

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证实公司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期间，没有发现因违反民用航空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实施的《民航单位守法情况证明开具程序》（AR-14R1-LR-2019-01）第七条规定的包括三万元及以上的罚款、员销许可证和执照、责令停产停业在内的重大行政处罚记录。

公司对安全飞行设有严谨的规章制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运行。公司自成立在日常运营期间，不存在因违反规定而受到民用航空安全监督部门处罚的情况，也未发生过飞行安全事故。

公司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主营业务为二手直升机买卖。三亚风向标主营业务为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商务服务，定位于客户服务。子公司均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

###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度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运行规范》、《运行手册》、《飞行手册》、《航空安全管理手册》、《安全保卫手册》等各项业务制度和程序文件，各业务岗位在开展业务中严格按照相应的程序操作，保证了公司飞行业务的安全运行。

公司报告期内的日常运营符合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有关飞行安全及飞行作业规程等技术标准，不存在因违反上述规定受到民用航空安全监督部门处罚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飞行安全事故。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取得挪亚检测认证颁发的认证证书编号为 NOA1993389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公司在航空喷洒（撒）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dt ISO9001:2015 标准，有效期至 2020 年 7 月 8 日。

###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是提供农林作业、航拍航摄、航空护林等通用航空服务。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 5 架直升机，10 名持商用驾驶员执照的飞行员，11 名持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的维修人员。

#### （一） 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分为购买直升机以及提供通航作业服务所需的航材、航油、直升机租赁、直升机飞行服务等。

直升机采购：公司依靠核心人员在业内的信息渠道，从海内外收购物优价美的二手直升机。选订目标直升机并经专业人员鉴定与供应商达成购机意向，经试飞验收合格后进行交接。申请航空器三证加入运营机队，扩大飞行梯队或对直升机进行更新替代，如有直升机买家能出具合理价格时将其出售，从而赚取差价。

航油采购事项主要由运行控制部负责，一般情况下，由公司与航空油料供应商签订供应协议。

航材由维修工程部进行采购、航材主要为航空电子设备，相关部件生产企业及销售代理商较多，市场货源充足。目前公司有稳定的航油和航材供应商，有一定的价格优势和质量保障。

直升机飞行服务为公司在业务旺季将承揽的业务外包给具有飞行作业资质的通航企业，直升机租赁为公司租赁通航企业直升机执行飞行作业。

##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通过直接与客户洽谈或参与投标来获得订单。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等。在签订专业飞行服务合同之前，公司会测算作业业务成本和收益，在成本定价基础上，比较历史合同价格及同行业价格，并进行充分考虑作业区域范围的地理坐标、环境因素，同时考虑国家给予农林喷洒飞行业务专项资金补贴等进行报价，以保证项目的盈利。公司主营业务为农林喷洒、航拍航测、航空护林等通用航空服务。目前作业范围已经在河北、黑龙江、重庆、四川、贵州、海南、广州等地展开农林喷洒、航拍航摄、航空护林、空中旅游等航空作业活动。公司凭借优质的服务与客户建立良好的关系，逐步扩大知名度，进一步巩固和扩展市场份额。

公司直升机贸易业务由子公司毅飞通航负责，公司住所位于珠海市。2017年10月18日，毅飞通航与珠海市国土资源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毅飞通航于2018年9月取得该宗地块的不动产权证。目前毅飞通航正在该地块上建设公司直升机运营及直升机展览基地。充分利用该地完善并处于快速发展的航空产业资源，搭乘珠海在航空产业发展的快车道，在世界各地寻求二手直升机，利用公司核心人员所拥有的渠道资源及敏锐的市场嗅觉，逐步搭建直升机贸易平台，成为国内外直升机市场贸易的窗口，从事二手直升机贸易业务。

## （三）盈利模式

通过两年多的市场开拓，公司利用自身的关键资源，通过有效内部控制和作业流程，向客户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赢得客户赞誉，同时也给公司带来了稳定的现金流，2017年、2018年以及2019年1-9月份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511,640.35元、21,966,282.30元、50,535,518.68元，净利润分别为-868,679.42元、3,871,342.27元、3,944,898.19元。

毅飞通航主营业务为直升机贸易，依靠公司核心人员在业内的信息渠道，选订目标机型的同时与潜在二手直升机买家进行对接或者根据国内客户对二手直升机不同型号的需求，从海内外购买物优价美的二手直升机。购买后，进行进一步的维护和保养，卖给价格适中的直升机买家，从而赚取差价。

毅飞通航未来计划打造为客户提供二手直升机一站式销售服务，向通航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直升飞机选购服务、经济型的金融协助（如推荐专业的融资租赁公司）和完善有序的直升机售后服务。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公司能够提供直升机机型、选装、配置、运营及可能的二手流转处理等多种问题的专业方案。根据提供服务内容的不同和不同客户议价能力的差异，二手直升机采购价格扣除自

身购机综合成本实现盈利。

##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中国民用航空局	中国民用航空局，是国务院主管民用航空事业的国家局，由交通运输部管理。承担民航飞行安全和地面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民航空中交通管理工作；承担民航空防安全监管责任；拟订民用航空器事故及事故征候标准，按规定调查处理民用航空器事故；负责民航机场建设和安全运行的监督管理；承担航空运输和通用航空市场监管责任；拟订民航行业价格、收费政策并监督实施，提出民航行业财税等政策建议等。
2	中国航空运输协会通用航空分会	宣传、贯彻党和国家关于民航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标准制度及有关文件精神；组织举办各种会展活动；组织国内外培训考察，开展会员单位间的业务交流与合作，促进通用航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提高和可持续发展；编辑出版协会刊物；积极倡导行业道德，协助业务主管部门监督并约束会员单位业务的行为，建立起公平竞争、共同发展的经济关系，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和市场竞争。

####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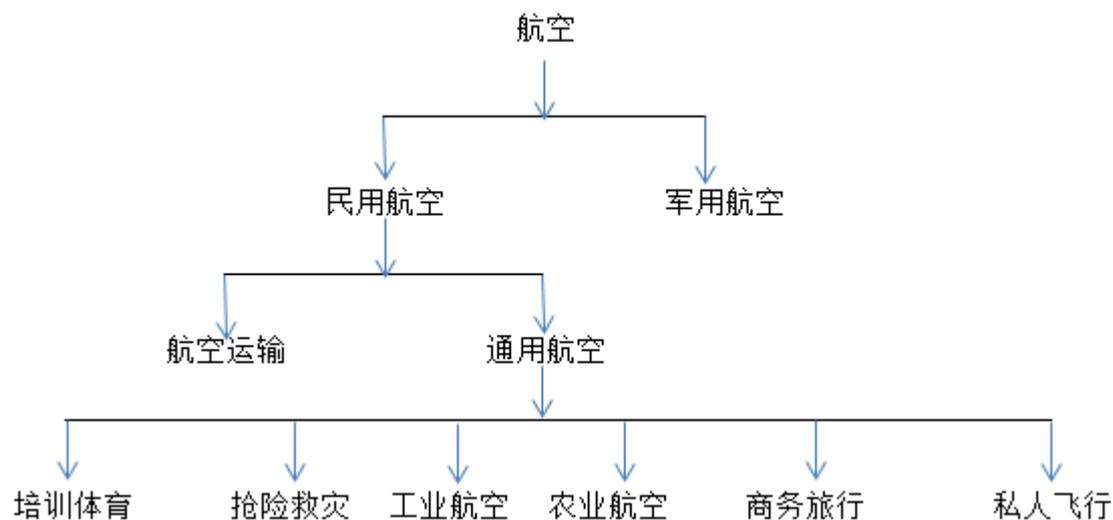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	主席令[1995]第56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6年3月1日，2018年12月29日修正	规定通用航空活动应具备的条件、组织实施作业飞行时，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保证飞行安全，保护环境和生态平衡，防止对环境、居民、作物或者牲畜等造成损害等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条例》	国务院令 第23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1997年10月21日	规定民用航空器国籍的管理、标识、登记办理以及航空器国籍登记簿载明的信息，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书应当放置于民用航空器内显著位置等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器权利登记条例》	国务院令 第23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1997年10月21日	规定了办理民用航空器所有权、占有权或者抵押权登记，民用航空器权利人应当遵守的规章
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	2007年10	规定了空域管理、飞行管制、

	国飞行基本规则》	中央军委令 第 509 号	国务院、中 共中央军事委 员会	月 18 日	机场区域内飞行、航路航线飞行、飞行间隔、飞行指挥、飞行中的特殊情况处置以及通信、导航、雷达、气象和航行情报保障等
5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中 中央军委令 第 371 号	中华人民共和 国国务院、中 共中央军事委 员会	2003 年 05 月 01 日	飞行空域的划设与使用、飞行活动的管理、飞行保障、升放和系留气球的规定等
6	《飞行训练中心合格审定规则》	中国民用 航空总局 令 第 128 号	中国民用航空 总局	2004 年 10 月 12 日	规范了飞行训练中心的合格审定和持续监督检查，保证受训的民用航空器驾驶员达到并保持规定的训练保准和质量
7	《小型航空器商业运输运营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	中国民用 航空总局 令 第 151 号	中国民用航空 总局	2005 年 9 月 20 日发布， 2018 年 11 月 16 日修正	对小型航空器商业运输运营人进行运行合格审定和持续监督检查，规范其运行活动，保证其达到并保持规定的运行安全水平
8	《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	交通运 输部令 2018 第 40 号	交通运输部	2018 年 11 月 16 日	航空器的驾驶员应当持有相应的执照，具备相应的等级、训练、考试等方面要求
9	《民用机场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553 号	中华人民共和 国国务院	2009 年 07 月 01 日	民用机场分为运输机场和通用机场，其规划、建设、使用、管理及其相关活动进行了规定
10	《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民航发 [2012]111 号	中国民用航空 总局	2012 年 12 月 11 日	在中国境内登记注册，持有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和运行合格证的通航企业，均可申请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以及各类飞行作业与资金补助的具体情况
11	《引进通用航空器管理暂行办法》	民航发 [2012]117 号	中国民用航空 局	2012 年 12 月 24 日	引进进口通用航空器需要提交一系列申请材料、相应的资质，并经管理局评审和备案
12	《关于深化我国低空空域管理改革的意见》	无	中华人民共和 国国务院、中 共中央军事委 员会	2010 年 08 月 19 日	经过 5 至 10 年的全面建设和深化改革，在低空空域管理领域建立起科学的理论体系、法规标准体系、运行管理体系和服务保障体系，逐步形成一整套既有中国特色又符合低空空域管理规律的组织模式、制度安排和运作方式、充分开发和有效利用低空空域资源
13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发 [2010]32 号	中华人民共和 国国务院	2010 年 10 月 10 日	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引导未来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已成为世界主要国家抢占新一轮经济和科技发展制高点的重大战略
14	《关于促进民航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发 [2012]24 号	中华人民共和 国国务院	2012 年 07 月 08 日	发展目标：到 2020 年，我国民航服务领域明显扩大，服务质量明显提高，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明显增强，初步形成安全、

					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化民用航空体系
15	《通用航空飞行任务审批与管理规定》	参作 [2013]737号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中国民用航空局	2013年11月06日	国务院民用航空主管部门负责通用航空飞行任务的审批；总参谋部和军区、军兵种有关部门主要负责涉及国防安全的通用航空飞行任务的审核，以及地方申请使用军队航空器从事非商业性通用航空飞行任务的审批
16	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和地面教员合格审定规则	中国民用航空局令第224号	中国民用航空局	2014年7月10日	规范民用航空器驾驶员、飞行教员和地面教员执照的相关管理规定
17	关于修改《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管理规定》的决定	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30号	交通运输部	2019年12月24日	从事通用航空经营活动，应当取得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
18	《中国民用航空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	民航发 [2016]138号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交通运输部	2016年12月30日	到2020年，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民用航空系统。通用航空基础设施将大幅增加，标准体系基本建立，运营环境持续改善，服务领域不断扩展。通用机场达到500个以上，通用航空器达到5000架以上，飞行总量达到200万小时
19	《关于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 [2016]38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6年5月13日	到2020年，建成500个以上通用机场，基本实现地级以上城市拥有通用机场或兼顾通用航空服务的运输机场，覆盖农产品主产区、主要林区、50%以上的5A级旅游景区。通用航空器达到5000架以上，年飞行量200万小时以上，通用航空业经济规模超过1万亿元，初步形成安全、有序、协调的发展格局

###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 (1) 中国航空飞行市场分类



通用航空是指使用民用航空器从事公共航空运输以外的民用航空活动，即所有非定期航班，通用航空可以为工业航空、农业航空、抢险救灾、商务旅行、私人飞行、培训体育等。

完整的通用航空产业链条包括航空制造业、通用航空运行与航空作业服务以及通用航空保障服务（包括通用航空的机场、油料保障）等。通用航空作业领域十分广泛，从事通用航空企业应当取得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经营许可包括甲类、乙类、丙类与丁类：

甲类通用航空包括包机飞行、石油服务、直升机引航、医疗救护、商用驾驶员执照培训；乙类包括空中游览、直升机机外载荷飞行、人工降水、航空探矿、航空摄影、海洋监测、渔业飞行、城市消防、空中巡查、电力作业、航空器代管，跳伞飞行服务；丙类包括私用驾驶员执照培训、航空护林、航空喷洒（撒）、空中拍照、空中广告、科学实验、气象探测；丁类包括使用具有标准适航证的载人自由气球、飞艇开展空中游览；使用具有特殊适航证的航空器开展航空表演飞行、个人娱乐飞行、运动驾驶员执照培训、航空喷洒（撒）、电力作业等经营项目。

## （2）全球通用航空行业发展情况分析

根据美国通用航空制造商协会（GAMA）发布的“通用航空统计手册及产业展望”，2018年，全球共有通用飞机44.6万架，其中美国就拥有21.1万架，加拿大为36,723架，德国（2017年）为20,965架。中国在册通用航空器数量仅为2415架，仅为美国通航飞行器数量的1%。占全球通用航空器数量的0.54%。目前中国低空领域开放程度较低，通航飞行申请手续复杂，审批时间较长，严重限制了我国通用航空产业发展，同时由于飞行服务基础设施薄弱，相关建设有赖于政策推动护航。

虽然近几年来中国通用航空器数量保持持续增长趋势，但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较大差距。

2012-2018年全球通用航空飞机规模及中国通用航空器数量占比（单位：架，%）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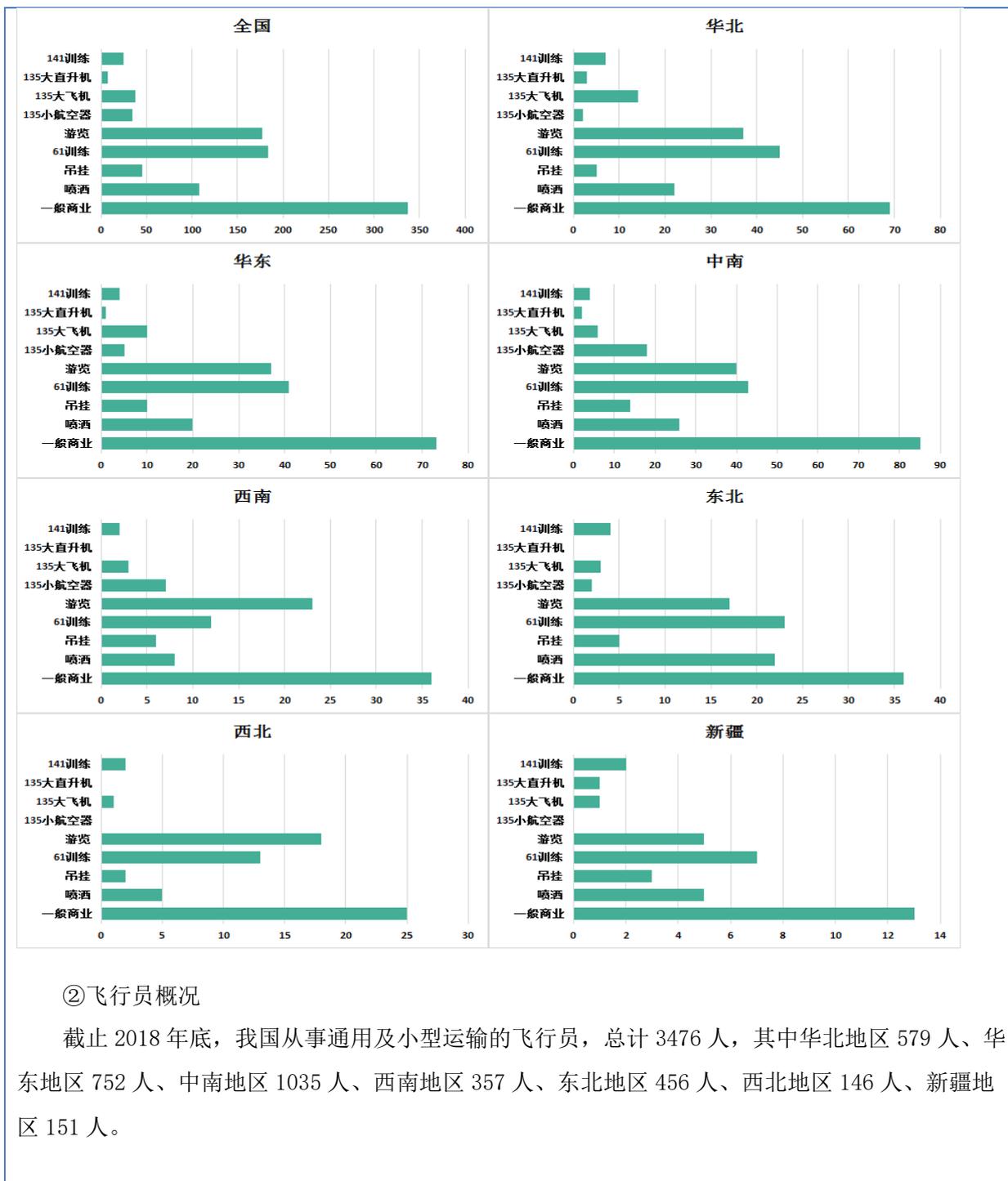
### （3）我国通用航空市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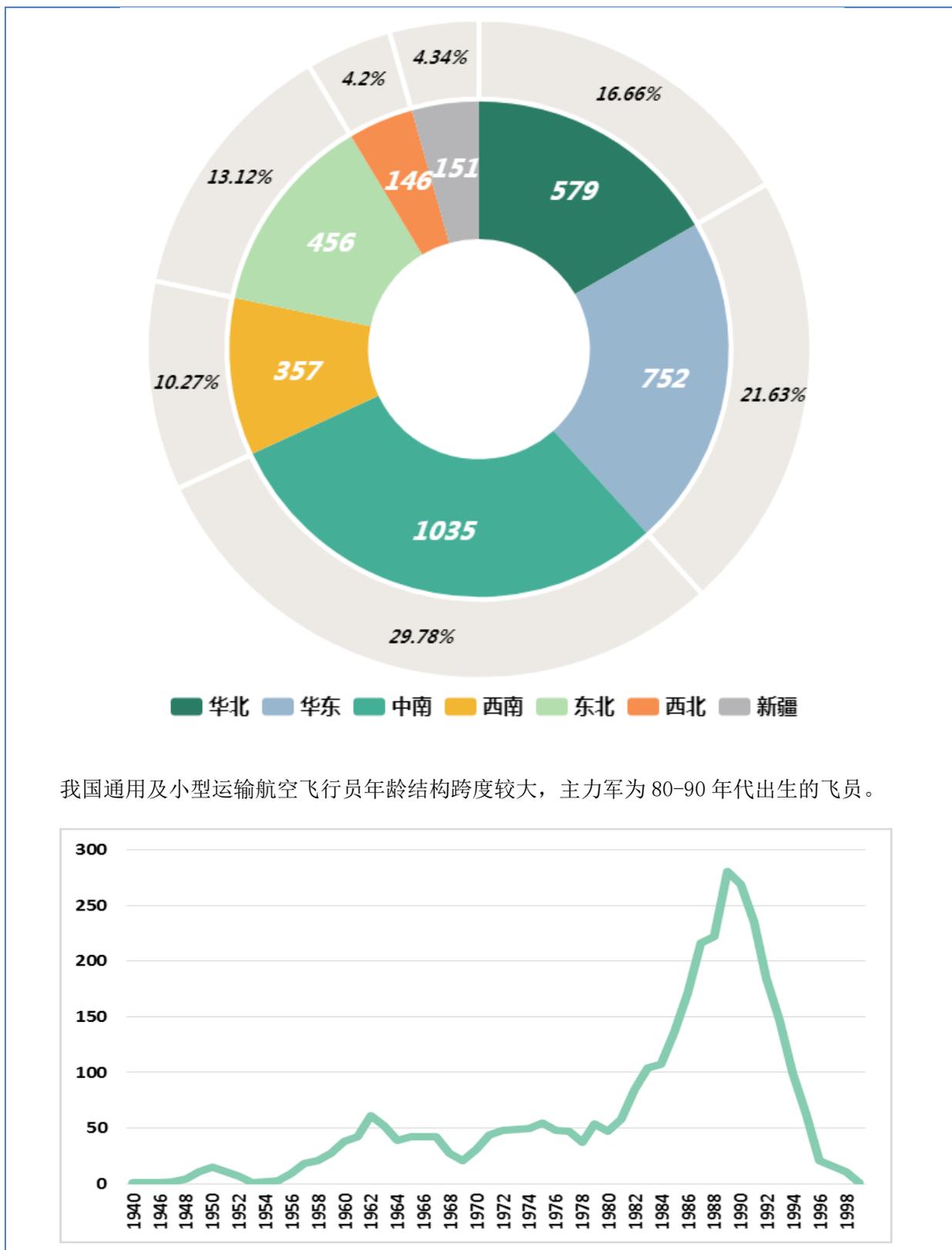
通用航空是 21 世纪发展最快的空域交通方式之一，未来有望取代运输航空业而成为人们常见的交通方式。通用航空在欧美国家已经发展很成熟，美国是目前通用航空市场最大的国家，也是发展最成熟的国家。我国目前拥有通用航空从业飞行员 3476 多人，航空器 2415 架，这些数据都与我国庞大的经济总量以及快速的经济增长势头不相匹配。随着我国空域管制的放开，通用航空迎来快速发展时期，未来将会出现爆发增长，并带动大量的投资需求。

#### ①通用航空行业业务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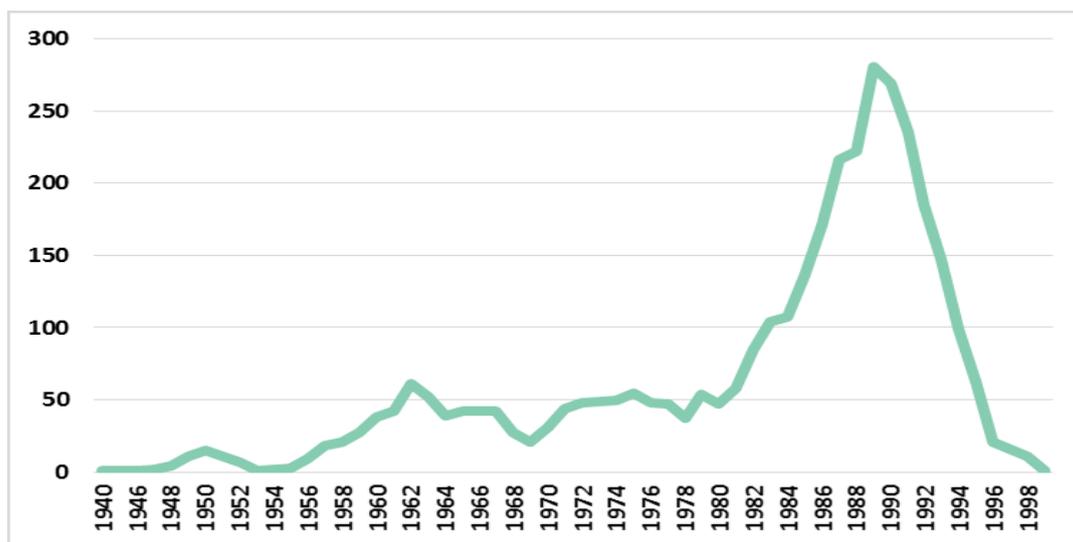
我国的通用航空飞行市场主要集中在工农业和社会公共服务类两方面。这两类市场占总额的 80%以上，而公务飞行和私人飞行只占 18%左右的份额，美国的私人、公务、商务飞行及旅游观光类的飞行总时间占比达到 65%。美国通用航空产业下游以消费型的应用为主，形成了以消费带动产业发展的良性循环。

我国通用航空业的服务领域涉及众多领域，包括一般商业、农林喷洒、旋翼机外载荷、训练飞行、空中游览、私用大型、航空器代管业务等。其中从事一般商业飞行的比重最大、其次是训练、空中游览和农林喷洒。通用及小型运输航空公司运行种类统计图如下：





我国通用及小型运输航空飞行员年龄结构跨度较大，主力军为 80-90 年代出生的飞行员。



#### 4、行业竞争格局

美国是世界上通用航空最发达的国家，也是通用航空大国。美国通用航空业的发展现状和发展趋势代表着世界通用航空发展的趋势。参考世界各大国通用航空的发展路径，通用航空产业经过长

时间持续的发展，该产业已经成为一个国家国民经济重要的经济增长点，也是各国新兴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

### （1）通用航空工业落后制约通用航空产业的发展

通用航空产业链长，涉及材料、机械、电子、金融等众多领域，需要包括政策、经济、产业配套，以及基础设施、人力智力资源、原材料等资源禀赋众多要素支撑，难以在短时期内打造完整的通用航空产业链。

通用航空在欧美发达国家都是经历过政策扶持、技术创新、人才培养、通航文化培养等阶段的发展。目前欧美各国通用航空市场都已经在国民经济占据了很大的比重，通用航空是民航业实现产业升级，向高层次发展的重要基础。

我国通用航空工业的发展不仅落后于国内商业民用航空，更落后于其他主要国家的水平。我国通用航空市场对各项飞行作业的需求较大，而目前的通用航空飞机的供给情况却与巨大的需求极不匹配，我国通用航空业存在巨大的发展空间。

### （2）低空空域管制限制航空作业

低空空域是通用航空作业活动的主要区域，安全便捷的低空空域资源，是通用航空产业繁荣发展的前提。我国低空空域一直处于管制状态，我国低空空域管理改革缓慢，导致通用航空“起飞难，落地难”，所以逐步扩大对低空空域的开放，将成为促进通用航空发展的重要举措。由于我国低空空域管理改革由 1000 米推广到 3000 米，实现了监视空域和报告空域无缝衔接。

在我国，民航只可以使用航路、航线以及民用机场附近的空域，仅占总空域的 10%，其他的航域均被划分为给军航用作训练、巡逻等，由军航统一进行管理。其中，通航所需要的低空空域管制权也属于军航，管制非常严格，使得民用低空资源利用较少。

总体来看，虽然我国通用航空产业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该产业对经济发展和转型升级具有强有力的推动作用，但目前我国通用航空产业规模仍然较小，还处于积蓄力量的产业准备期。目前，制约通用航空产业发展的关键要素包括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低空空域管理改革进展缓慢，航空器自主研发制造能力较弱。通航产业的发展与航空消费需求仍有较大差距，但随着国家和地方不断出台各种政策扶持通用航空产业发展，促进通航产业发展势头。

### （3）通用航空持续发展，竞争不断加剧

进入 21 世纪以来，由于国家政策的鼓励，众多地方政府出台支持通用航空产业发展优惠政策，欧美发达国家通用航空产业企业加大了对我国通用航空产业的重视力度，以各种方式进入国内市场，国内企业也加大了对通用航空产业的投资，促进了通用航空产业的快速发展，同时也加剧了通航企业的市场竞争。

## 5、行业壁垒

### (1) 资金壁垒

通用航空服务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前期投资大、运营成本高，开展通用航空服务业必须购置航空器或租赁航空器，并且飞行员培训与引进、后勤维护维修及飞行员队伍的培养等都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对资金的依存程度较高，使得进入通用航空业具有较高的资金壁垒。

### (2) 政策壁垒

我国对通用航空服务业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通用航空公司的设立、运营资质、直升机执照管理、航线的开设、通用航空机场及安全保障均需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按照《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通用航空经营许可需经民航地区管理局批准，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筹建通用航空企业、购租民用航空器从事通用航空业务活动。

### (3) 技术壁垒

通用航空服务业具有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特点，从企业主要负责人、主管人员到作业飞行人员以及空勤、维修人员均需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此外，为有效保证飞行的安全性、可靠性，通用航空服务企业多数专业岗位人员都需要经过长时间的培训和大量的飞行实践操作经验，通过非常严格而复杂的考核，并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方可进行飞行作业。这些技术要求对不具备以上技术条件和专业资质的企业形成了进入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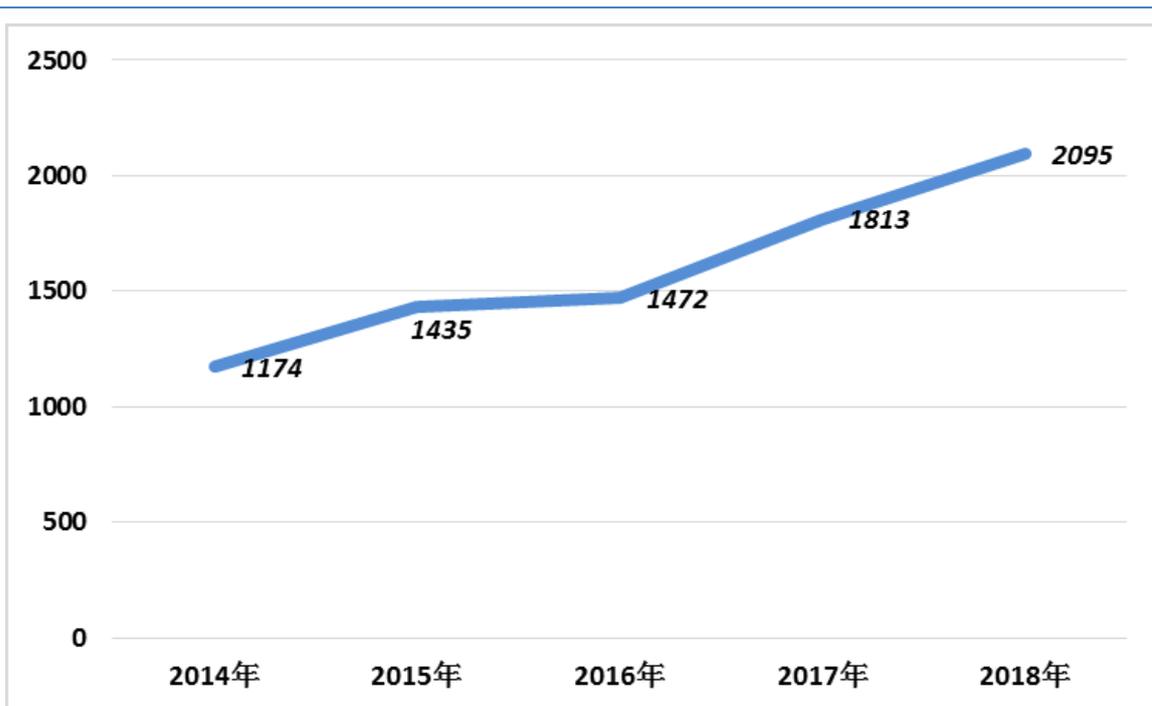
## (二) 市场规模

我国通用航空长期来主要服务对象以政府部门、国有企业为主，相当大一部分市场由财政收入来支付，私人及公务市场远远落后。

### 1、通用航空器市场规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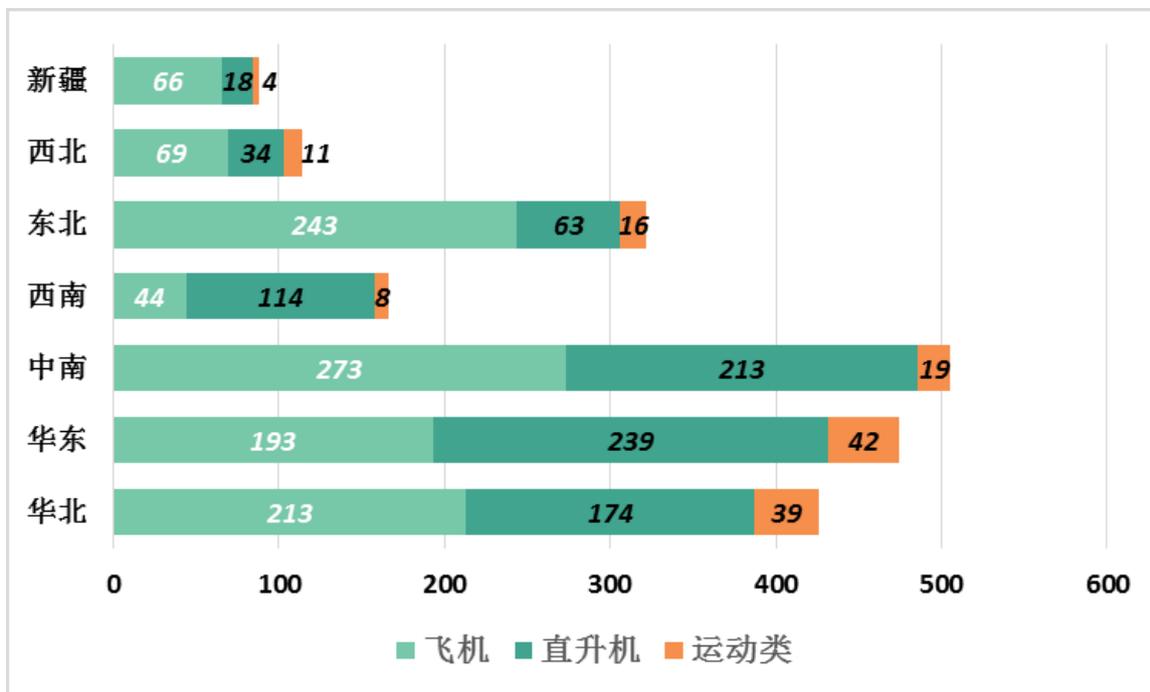
截止 2018 年底，按航空器种类划分，实际用于运行的通用及小型运输公司，其飞行作业的航空器主要为飞机类、直升机类等。按航空器类别分，其中：飞机 1,101 架、直升机 855 架、运动类 139 架，共计 2,095 架航空器；按航空器所属区域划分，其中：中南地区 505 架、华东地区 474 架、华北地区 426 架、东北地区 322 架、西南地区 166 架、西北地区 114 架、新疆地区 88 架。另外，飞行学院航空器数量 241 架。

2014-2018 年通用及小型运输航空器数量统计，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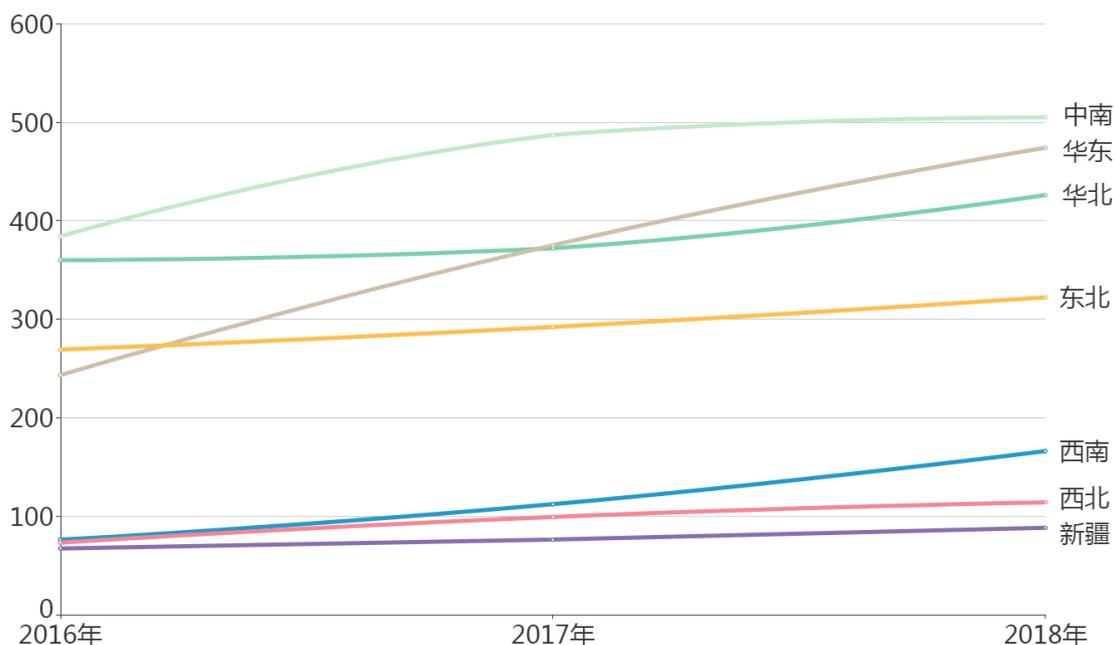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航空局

按照航空器种类，对各地区通用及小型运输航空公司拥有航空器的数量进行统计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航空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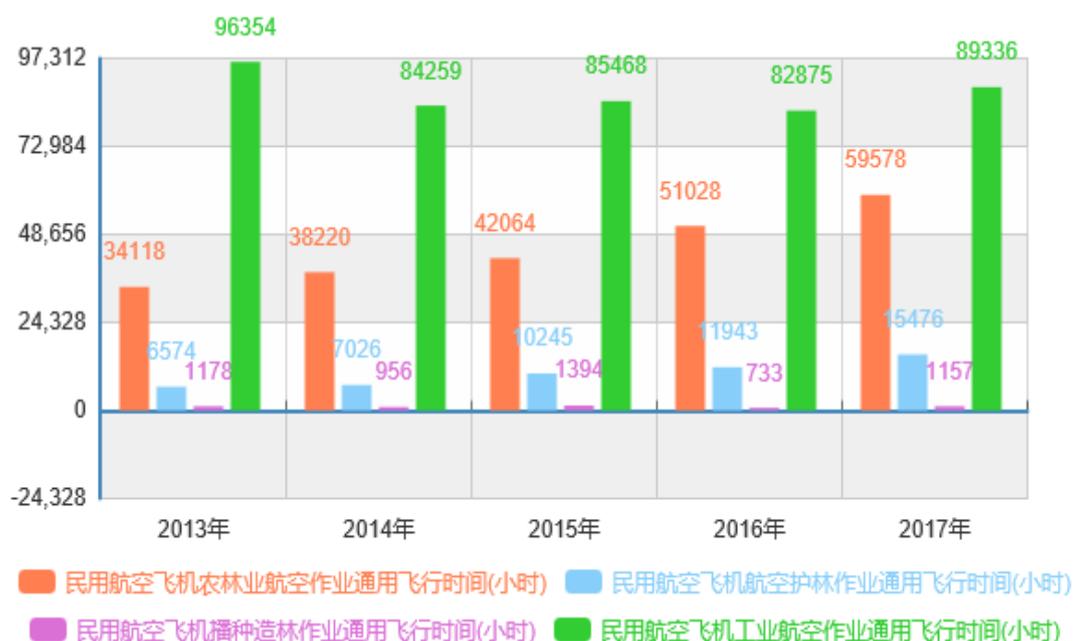
各管理局通用及小型运输航空公司航空器增长对比图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航空局

## 2、通用航空飞行小时情况

通用航空经过多年的发展，市场逐步走向成熟。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民用航空飞机从事工业航空作业，近5年均保持在8万飞行小时数以上，整体保持稳定；民用航空飞机播种造林作业通用飞行小时数较小，近5年保持在1,000飞行小时数左右。农林业航空作业飞行小时数由2013年的34,118小时增加到2017年的59,578小时，增长74.62%；航空护林作业飞行小时数由2013年的6,574小时增加到2017年的15,476小时，增长135.41%；总体来说民用航空飞机通用飞行小时数呈逐年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北直通航经营业务面临的基本风险特征：

##### 1、飞行安全风险

直升机飞行主要受恶劣天气、自然灾害、复杂的地形地貌、航空器故障、人为操作失误等因素均可能威胁飞行安全，一旦某一细微环节出现问题，都将导致飞行意外事故的发生。飞行事故不仅会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公司的企业形象产生负面影响。飞行安全风险是对通用航空企业经营影响较大的风险。

##### 2、政策风险

通用航空服务业是一个政策性较强的行业，尽管目前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支持通用航空业的发展，但我国低空空域的划设及准入条件不明确，空域使用审批程序过于复杂，涉及单位、层级过多，导致国内机场利用率较低。加之我国航空汽油的生产能力和储运设施滞后，地面服务保障不完善，通用机场或临时起降点数量不足、分布不均衡、更无法串连形成网络，也难以满足通用航空飞机量增长的需求。此外，相关政策及后勤服务保障措施建设滞后于发展规划，将对通航企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 毅飞通航经营业务面临的基本风险特征：

##### 1、财务风险

从事二手直升机贸易业务对资金需求较大，资本依赖性较高。公司对直升机购置和维护检修以及对直升机维修技术人员的培养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中小型民营企业自有资金的不足很大程度上限制了飞机购置，使得直升机贸易活跃度较低，使得公司直升机购置后，如因客观因素导致无法在短时间内销售，使得大额资金沉淀，可能存在资金链断裂，直接影响公司业务健康快速发展。

##### 2、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二手直升机互联网销售平台越来越多，竞争日益激烈，客户在购买二手直升机时选择性更强，二手直升机贸易市场竞争加剧，极大压缩二手直升机贸易利润空间。

###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 （1）客户资源和渠道优势

公司领导层和专业技术人员均在航空服务行业工作多年，不仅有着丰富的行业经验，也拥有丰

富的信息资源和渠道资源。公司的客户大多为国有企事业单位，如森林防火指挥部、农业局、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大型测绘公司或测绘院、文化传播公司以及通航企业等单位。公司凭借良好的服务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2) 产业链条完整，对资源进行优化配置，业务灵活度高

公司业务包括农林喷洒、航空护林、航空摄影、航空旅游等。春季与秋季是农林喷洒的旺季、夏季为航空护林的旺季、冬季公司在天涯海角、海棠湾、黄果树瀑布从事航空旅游业务，并将业务拓展至航空科学试验服务、通用航空后勤保障服务等领域。公司业务具有多元化，客户遍布全国，可全年全节气提供通用航空服务，大幅度提高直升机利用率和人力资源效率，最大程度实现经济效益。

公司对直升机销售、商业飞行及维修保养进行产业链布局。公司根据所拥有的渠道资源，廉价购进二手直升机，对其维修保养后执行通用航空飞行作业，极大降低运营成本及采购成本，如有合适客户则选择出售。未来公司将深耕通用航空产业链，获取更高的利润增长点。

### (3) 毅飞通航取得北直通航及其关联企业在通航业务领域中的资源，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毅飞通航在珠海建立直升机运营基地。充分利用该地相对完善的并处于快速发展的航空产业资源，搭乘珠海在航空产业发展的快车道，在世界各地寻求二手直升机，利用公司核心人员所拥有的渠道资源及敏锐的市场嗅觉，从海内外购买物优价美的二手直升机。购买后，对其做进一步的维护和保养，在寻求到合适的买家之前，直升机交由母公司运营，使其投入到通航飞行作业中。因此毅飞通航采购直升机后，不会急于出售，为寻求合适的买家提供了充裕的时间窗口，以实现贸易利润最大化。

## 2、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资金不足制约业务发展

通用航空服务企业对资金投资需求较大，资本依赖性较高，从企业设立的申请、飞机购置和维修保养、飞行员的培养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因此，目前国内大多数中小型通航类企业在发展初期盈利能力较弱，甚至连年亏损。公司近年来主要是通过股东的持续投入和自我积累的方式实现滚动发展。公司为民营企业，债务融资空间有限。因而从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来看，资金的瓶颈很大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飞机购置、业务延伸和全国市场的开拓。

### (2) 未实现规模经济效益

公司从事直升机通航服务的时间短，处于业务发展初期，盈利能力不强。公司业务迅速发展，自有直升机无法满足业务发展需求，也无法实现规模经济效益，同时为了加强与客户合作的黏度，提高客户对公司的依存度，公司需要租用直升机或业务人员来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导致短期

内部分单项业务前期筹备投入较大，运营成本较高，只有发展到一定规模，才能降低运营成本。

### (3) 毅飞通航抗风险能力较弱

毅飞通航成立于2017年6月，从事直升机贸易业务，由于毅飞通航实际经营时间较短，处于市场拓展早期，贸易交易频次较低，且通用航空业运营成本较高，需要发展到一定规模，才能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增强企业盈利能力。目前业务尚处于成长阶段，抗风险能力较弱。

### (五) 其他情况

不适用

##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合计超过 2,547.79 万元，累计不低于 1,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 2,000.00 万元，不少于 500.00 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1.31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2017年9月最新修订）的相关要求。

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综上，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应的许可，其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等要求。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挂牌公司的规范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内部治理机制。同时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为公司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

#### （一）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

金鹏通航设立时设置了股东会，并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未设立董事会及监事会；有限公司时期，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执行董事及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高级管理层等组织机构，并建立和完善了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董事及监事任免、董事会及监事会报告、利润分配、财务预算及决算方案的批准等事项作出相关决议。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会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利润分配方案的制订、财务预算及决算方案的制订、基本管理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

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监事会在财务检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行为监督等方面发挥了切实作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3人，其中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1名、财务总监1名。总理由董事会聘任，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财务总监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负责公司财务工作。

(二)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

2019年9月1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有关公司治理的规章制度。

2019年9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的规章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分别召开三会,三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各股东、董事和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其中,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履行公司监事职务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监督公司更好地保障员工权益和公司利益,切实代表职工行使监督权力。

综上,公司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及严谨的配套制度,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无
独立董事制度	否	无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的有关规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基础上,制订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大大改善了公司的治理环境。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设定的程序运行,公司治理机制取得了较好的执行效果。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要从事通用航空的一般飞行业，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运营系统、管理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独立进行经营，业务上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以及飞行作业所需的关键资源，能够独立开展相关业务，独立参与相关业务的招投标并独立提供相关服务，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在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
资产	是	根据公司的陈述、查阅相关验资报告，并经查验公司提供的土地证、直升机权属证等有关文件资料，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专用设备及配套设施。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资质、设备、设施。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全部资产均由公司独立拥有和使用，

		权属界定明确清晰，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经营场所独立，在资产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公司资产独立。
人员	是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以及薪酬体制，公司独立招聘经营所需的员工，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在人员方面独立。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账号或混合纳税的情况。股东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于2017年、2018年、2019年1-9月份临时向公司资金拆借，截至2019年9月30日前上述借款均已归还，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在财务方面独立。
机构	是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常设的决策与管理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日常事务，并根据自

		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内部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形成了独立完整的经营组织体系，管理层下设 6 个部门，分别为市场部、财务部、综合管理部、运行控制部、维修工程部、飞行部，各个部门根据业务具体分工。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在机构方面独立。
--	--	---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山西同诚利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路、道路、桥梁工程及养护、维修；公路、城市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技术咨询；反光材料、反光设施的安装；不锈钢产品设计制作；有色金属焊接；交通设施安装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工程、防腐保温工程、防水工程、钢结构工程、小型土石方工程；建筑劳务分包；水电暖设备安装；承揽室内外装饰；房产经纪；凿井；机械设备租赁；经销：建筑材料、办公用品、劳保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路、道路、桥梁工程及养护、维修；公路、城市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技术咨询	60.00

###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 1、公司治理制度对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应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并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

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北直通航逐步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朝明均出具了承诺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梁朝明	董事长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	11,800,000	59.00	
2	杨毅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600,000	33.00	
3	周飞	董事兼副总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600,000	8.00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朝明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杨毅与董事杨军为兄弟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不适用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梁朝明	董事长	山西同诚利德建 筑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梁朝明	董事长	毅飞通航	监事	否	否
杨毅	董事兼总经理	三亚风向标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杨毅	董事兼总经理	毅飞通航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周飞	董事兼副总经 理	神龙通航	监事	否	否
赵勇彦	董事	山西盈众科技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金浩男	监事	河北风向标	董事	否	否
金浩男	监事	金鹏架线	监事	否	否
金浩男	监事	保定市鼎久商贸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 位	持股比 例 (%)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梁朝明	董事长	山西同诚利 德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60.00	公路、道路、桥梁工程及 养护、维修；公路、城市 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道 路照明工程施工及技术 咨询等	否	否
金浩男	监事	金鹏架线	5.00	架线工程服务；电力咨询 服务；建筑施工劳务；电 子产品，带动力装置仿真 航模及其附件、绳、线、 缆、网批发、零售等	否	否
金浩男	监事	保定市鼎久 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纺织品，五金产品，建材， 日用杂货，灯具，家用电 器，体育用品，文具用品， 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 及辅助设备批发、零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赵勇彦	董事	山西盈众科 技有限公司	60.00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通信 工程，软件研发，网络工 程，应用软件开发，计算	否	否

				机信息系统集成及电子产品开发等	
--	--	--	--	-----------------	--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梁朝明	无	新任	董事长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杨毅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新任	董事兼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周飞	无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赵勇彦	无	新任	董事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杨军	无	新任	董事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金浩男	无	新任	监事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王俊杰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姜允	无	新任	职工监事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张小红	无	新任	财务总监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是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飞行员执照培训收入由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毅个人卡收取。个人卡收款占公司银行收款的 0.64%，所占比例较少，现已杜绝个人卡收取销售款行为，并不存在连续使用个人卡情况，该行为具有偶发性。

股份公司成立后对个人卡使用进行了规范，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杜绝使用个人卡结算行为，要求全部客户采用银行转账至公司银行账户的方式付款，并加强了货币资金管理。公司经过证券服务机构辅导后，内部控制不断健全细化，财务已规范运行。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部股东出具承诺，将在日后的经营管理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规范资金管理，杜绝使用非公司对公账户收付款的现象。

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毅在支援湖北黄冈市抗击疫情，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回到保定按要求进行自我隔离。在 2020 年 4 月 1 日隔离完毕，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前往保定市建设银行，办理其个人银行卡（建设银行账号 4340620140263415）注销手续。在 2020 年 4 月 3 日已取得银行出具的个人卡的注销证明。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使用个人卡收付公司业务款项的情形。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089,197.64	3,308,692.28	1,851,071.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773,674.89	2,078,600.00	1,613,712.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66,751.50	238,865.10	60,204.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68,838.63	23,908,791.24	12,923,223.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3,571.93	-	157,159.5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6,662,034.59</b>	<b>29,534,948.62</b>	<b>16,605,371.89</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23,823.74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616,203.96	12,465,498.52	4,716,540.54
在建工程	5,727,571.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313,867.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60,000.00	5,171,722.24	5,285,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3,541,466.32</b>	<b>17,637,220.76</b>	<b>10,002,040.54</b>
<b>资产总计</b>	<b>80,203,500.91</b>	<b>47,172,169.38</b>	<b>26,607,412.4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450,000.00	8,950,000.00	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15,166.87	6,701,076.42	6,300.00
预收款项	1,491,187.63	60,000.00	1,000,000.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9,604.23	1,084,671.13	
应交税费	3,264,538.69	997,909.66	
其他应付款	24,795,628.92	7,028,062.37	3,122,004.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3,236,126.34</b>	<b>24,821,719.58</b>	<b>8,128,304.9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8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2,02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672,026.58</b>		
<b>负债合计</b>	<b>53,908,152.92</b>	<b>24,821,719.58</b>	<b>8,128,304.9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15,91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830.63	387,134.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13,603.82	1,963,315.57	-1,520,89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95,347.99	22,350,449.80	18,479,107.53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6,295,347.99</b>	<b>22,350,449.80</b>	<b>18,479,107.5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80,203,500.91</b>	<b>47,172,169.38</b>	<b>26,607,412.43</b>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50,535,518.68</b>	<b>21,966,282.30</b>	<b>3,511,640.35</b>
其中：营业收入	50,535,518.68	21,966,282.30	3,511,640.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44,830,206.79</b>	<b>17,558,480.61</b>	<b>4,380,319.77</b>
其中：营业成本	41,538,617.13	16,122,947.17	3,381,430.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6,835.98	43,053.78	5,059.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78,649.68	776,836.07	847,581.7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76,104.00	615,643.59	146,247.24
其中：利息收入	2,677.86	826.22	362.96
利息费用	863,012.67	613,290.74	141,202.95
加：其他收益	755,721.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76.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976.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7,573.19	54,273.64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035,629.88</b>	<b>4,462,075.33</b>	<b>-868,679.42</b>
加：营业外收入	142,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409.40	50.00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174,420.48</b>	<b>4,462,025.33</b>	<b>-868,679.42</b>
减：所得税费用	3,229,522.29	590,683.06	-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944,898.19</b>	<b>3,871,342.27</b>	<b>-868,679.42</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44,898.19	3,871,342.27	-868,679.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44,898.19	3,871,342.27	-868,679.42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944,898.19</b>	<b>3,871,342.27</b>	<b>-868,679.4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4,898.19	3,871,342.27	-868,679.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9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0	0.19	-0.04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70,034.02	23,101,197.82	3,073,149.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85,476.43	12,090,826.22	10,829,069.1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9,055,510.45</b>	<b>35,192,024.04</b>	<b>13,902,218.8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52,402.63	9,301,445.85	1,889,442.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5,483.79	1,212,702.41	1,345,682.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2,878.96	526,219.96	62,710.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33,891.17	18,968,713.55	8,167,944.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0,644,656.55</b>	<b>30,009,081.77</b>	<b>11,465,780.2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410,853.90</b>	<b>5,182,942.27</b>	<b>2,436,438.5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2,123.89	2,699,115.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22,123.89</b>	<b>2,699,115.0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69,765.80	10,761,145.68	4,979,91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27,731,460.66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501,226.46</b>	<b>10,761,145.68</b>	<b>4,979,912.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379,102.57</b>	<b>-8,062,030.64</b>	<b>-4,979,912.8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	8,950,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500,000.00</b>	<b>8,950,000.00</b>	<b>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4,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3,012.67	613,290.74	141,202.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725.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749,737.67</b>	<b>4,613,290.74</b>	<b>141,202.9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9,737.67</b>	<b>4,336,709.26</b>	<b>3,858,797.0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508.3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219,494.64</b>	<b>1,457,620.89</b>	<b>1,315,322.8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8,692.28	1,851,071.39	535,748.5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089,197.64</b>	<b>3,308,692.28</b>	<b>1,851,071.39</b>

##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月—9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87,134.23			1,963,315.57		22,350,44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387,134.23			1,963,315.57		22,350,44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15,913.54			-21,303.60			2,050,288.25		3,944,898.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44,898.19		3,944,898.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5,830.63			-365,830.63		
1. 提取盈余公积								365,830.63			-365,830.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15,913.54					-387,134.23		-1,528,779.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915,913.54					-387,134.23		-1,528,779.31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1,915,913.54</b>					<b>365,830.63</b>		<b>4,013,603.82</b>	<b>26,295,347.99</b>

2018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520,892.47		18,479,10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520,892.47		18,479,10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87,134.23		3,484,208.04		3,871,342.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71,342.27		3,871,342.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7,134.23		-387,134.23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134.23		-387,134.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87,134.23		1,963,315.57		22,350,449.80
---------	---------------	--	--	--	--	--	--	--	------------	--	--------------	--	---------------

2017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652,213.05		19,347,78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652,213.05		19,347,78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8,679.42		-868,679.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68,679.42		-868,679.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1,520,892.47</b>		<b>18,479,107.53</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59,320.89	3,308,692.28	1,851,071.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773,674.89	2,078,600.00	1,613,712.62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315,827.07	238,865.10	60,204.50
其他应收款	1,697,630.09	23,908,791.24	12,923,223.88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104.62		157,159.5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2,999,557.56</b>	<b>29,534,948.62</b>	<b>16,605,371.89</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602,161.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267,805.89	12,465,498.52	4,716,540.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60,000.00	5,171,722.24	5,285,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2,829,967.22</b>	<b>17,637,220.76</b>	<b>10,002,040.54</b>
<b>资产总计</b>	<b>65,829,524.78</b>	<b>47,172,169.38</b>	<b>26,607,412.4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450,000.00	8,950,000.00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95,166.87	6,701,076.42	6,300.00
预收款项	563,105.96	60,000.00	1,0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12,747.55	1,084,671.13	
应交税费	1,703,909.94	997,909.66	
其他应付款	22,595,838.37	7,028,062.37	3,122,004.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9,820,768.69</b>	<b>24,821,719.58</b>	<b>8,128,304.9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39,820,768.69</b>	<b>24,821,719.58</b>	<b>8,128,304.90</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15,91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830.63	387,134.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27,011.92	1,963,315.57	-1,520,892.4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6,008,756.09</b>	<b>22,350,449.80</b>	<b>18,479,107.5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5,829,524.78</b>	<b>47,172,169.38</b>	<b>26,607,412.43</b>

##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255,505.32	21,966,282.30	3,511,640.35

减：营业成本	17,339,045.46	16,122,947.17	3,381,430.80
税金及附加	126,700.89	43,053.78	5,059.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58,320.55	776,836.07	847,581.7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90,390.93	615,643.59	146,247.24
其中：利息收入	2,013.94	826.22	362.96
利息费用	681,787.67	613,290.74	141,202.95
加：其他收益	755,721.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38.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38.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7,573.19	54,273.64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000,503.66</b>	<b>4,462,075.33</b>	<b>-868,679.42</b>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9.64	5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000,394.02</b>	<b>4,462,025.33</b>	<b>-868,679.42</b>
减：所得税费用	1,342,087.73	590,683.06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658,306.29</b>	<b>3,871,342.27</b>	<b>-868,679.42</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658,306.29	3,871,342.27	-868,679.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658,306.29</b>	<b>3,871,342.27</b>	<b>-868,679.42</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9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9	-0.04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56,106.15	23,101,197.82	3,073,149.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63,002.23	12,090,826.22	10,829,069.1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9,419,108.38</b>	<b>35,192,024.04</b>	<b>13,902,218.8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69,798.09	9,301,445.85	1,889,44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50,576.58	1,212,702.41	1,345,682.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0,690.87	526,219.96	62,710.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77,084.65	18,968,713.55	8,167,944.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678,150.19</b>	<b>30,009,081.77</b>	<b>11,465,780.2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740,958.19</b>	<b>5,182,942.27</b>	<b>2,436,438.5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2,123.89	2,699,115.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22,123.89</b>	<b>2,699,115.0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69,765.80	10,761,145.68	4,979,91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160,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930,665.80</b>	<b>10,761,145.68</b>	<b>4,979,912.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808,541.91</b>	<b>-8,062,030.64</b>	<b>-4,979,912.8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	8,950,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500,000.00</b>	<b>8,950,000.00</b>	<b>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1,787.67	613,290.74	141,202.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681,787.67</b>	<b>4,613,290.74</b>	<b>141,202.9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18,212.33</b>	<b>4,336,709.26</b>	<b>3,858,797.0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249,371.39</b>	<b>1,457,620.89</b>	<b>1,315,322.8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8,692.28	1,851,071.39	535,748.5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59,320.89</b>	<b>3,308,692.28</b>	<b>1,851,071.39</b>

####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月—9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87,134.23		1,963,315.57	22,350,44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387,134.23		1,963,315.57	22,350,44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15,913.54				-21,303.60		1,763,696.35	3,658,306.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58,306.29	3,658,306.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5,830.63		-365,830.63	
1. 提取盈余公积									365,830.63		-365,830.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15,913.54				-387,134.23		-1,528,779.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915,913.54				-387,134.23		-1,528,779.31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1,915,913.54</b>				<b>365,830.63</b>		<b>3,727,011.92</b>	<b>26,008,756.09</b>

2018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520,892.47	18,479,10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520,892.47	18,479,10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7,134.23			3,484,208.04	3,871,342.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71,342.27	3,871,342.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7,134.23		-387,134.23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134.23		-387,134.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387,134.23</b>		<b>1,963,315.57</b>	<b>22,350,449.80</b>	

2017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	----	--------	-----	------	-----	-----	-----	-----	-------	--------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652,213.05	19,347,78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652,213.05	19,347,78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8,679.42	-868,679.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8,679.42	-868,679.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1,520,892.47</b>	<b>18,479,107.53</b>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三点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毅飞通航	100.00	100.00	3,200.00	2019 年 7 月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股权收购
2	三亚风向标	99.00	99.00	42.60	2019 年 3 月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设

公司经过重组把毅飞通航纳入合并范围，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 2019 年 6 月将毅飞通航纳入合并范围，具体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②公司 2019 年 2 月 26 日投资设立三亚风向标，持有三亚风向标 99.00%的股份，固将三亚风向标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

##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天运【2019】审字第 91087 号）。

###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 (1) 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 (1)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3）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合营安排：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 1、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 2、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本附注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 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的评价依据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

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 4)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

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与实际利率下账面价值形成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4、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3)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7、金融工具减值

(1)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1)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报告期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使用下列准备矩阵：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应收款项逾期期限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并确定预期

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逾期期限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未逾期	0.00
逾期 1 至 30 天	0.10
逾期 31 至 60 天	0.30
逾期 61 至 90 天	0.50
逾期 91 至 180 天	0.70
逾期 181 至 1 年	1.00
逾期 1 至 2 年	10.00
逾期 2 至 3 年	20.00
逾期 3 至 4 年	50.00
逾期 4 至 5 年	70.00
逾期 5 年以上	100.00

2)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指本公司通过比较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据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考虑的违约风险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如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违约风险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财务限制条款等其他定性指标。

###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不适用

###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

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

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关联方应收款项、备用金、 应收保证金或押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组合	非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以下标准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00	0.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20.00	2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70.00	7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直升机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2) 包装物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3)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5)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

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专用设备（直升飞机）、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3-5	5.00	31.67-19.00
运输设备	4-10	5.00	23.75-9.50
其他设备	3-5	5.00	31.67-19.00
机器设备（包括直升机）	10-15	5.00	9.50-6.3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机器设备（包括直升机）	10-15	5.00	9.50-6.33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中直升机的折旧年限政策为 10-15 年，公司实际采用的折旧年限为 15 年。

(3) 公司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直升机折旧年限相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高翔通航（871636）	12.00-15.00	5.00	7.92-6.33
首航直升（832494）	10.00-20.00	5.00	9.50-4.75
成功通航（834916）	10.00	5.00	9.50
北直通航	15.00	5.00	6.33

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公司直升机折旧年限处于行业折旧年限的平均水平，残值率与同行业挂牌企业一致，符合行业特性。与同行业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资产减值：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资产。

#####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

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

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不动产证所规定的使用年限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

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土地租赁费、装修费用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期限
土地租赁费	30年
装修费	3年

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 1、职工薪酬分类

本公司将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确定为职工薪酬。

本公司对职工薪酬按照性质或支付期间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职工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1) 短期薪酬会计处理：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1) 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 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会计处理：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会计处理：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4、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直升机飞行服务收入

本公司目前提供的飞行服务主要包括农林喷洒、航空护林、航拍航测、空中游览、科学实验等。公司目前主要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合同约定飞行单价，实际飞行时，根据飞行结束后客户确认的飞行架次记录表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合同中固定价合同相对较少。根据合同约定的不同，分别不同的收入确认方法：

#### a、签订框架合同，即非固定价合同

收入确认依据：签订非固定价合同的，该类合同中约定飞行单价，以每次飞行后双方确认的飞行架次记录表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收入确认时点：每日对飞行架次记录进行登记，按月汇总确认收入。

#### b、固定价合同且在自然年度内执行完毕

收入确认依据：签订固定价合同且在自然年度内执行完该业务合同的，以合同执行完毕取得客户确认的飞行架次记录表后，按照合同金额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收入确认时点：执行完毕并与客户进行结算。

**c、固定价合同但执行该业务合同跨自然年度**

收入确认依据：固定价合同但执行该业务合同跨自然年度完成，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已行的飞行架次记录表为依据，按照年度内已飞行的业务量（飞行架次）占执行固定价合同业务量（飞行架次）比例确认收入，保证公司自然年度内收入确认准确、完整。

收入确认时点：资产负债表日。

**(2) 直升机执照培训收入**

本公司直升机执照培训的收入确认方式为按照实际飞行小时占合同约定总飞行小时的比例乘以执照培训的收费总额按月确认收入，每月末根据公司教员与执照培训学员双方签字的飞行单据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及时点，因直升机执照培训理论学习一般为学员自行学习考试，公司实际付出的精力及费用较少，因此在收入确认中未考虑。

**(3) 直升机销售收入**

1) 采用直接收款方式销售直升机，发出直升机并办理完毕交付手续，取得验收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2) 采取托收承付和委托银行收款方式销售直升机，发出直升机并办妥托收手续，取得验收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3) 采取预收款项的方式销售直升机，对方验收合格后，取得书面的验收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贷款贴息、建设资金补贴款等。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不适用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三十) 所得税

√适用□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执行新会计准则	应收账款		1,613,712.62	1,613,712.62
2017年12月31日	执行新会计准则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3,712.62	-1,613,712.62	
2017年12月31日	执行新会计准则	应付账款		6,300.00	6,300.00
2017年12月31日	执行新会计准则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300.00	-6,300.00	
2018年12月31日	执行新会计准则	应收账款		2,078,600.00	2,078,600.00
2018年12月31日	执行新会计准则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78,600.00	-2,078,600.00	
2018年12月31日	执行新会计准则	应付账款		6,701,076.42	6,701,076.42
2018年12月31日	执行新会计准则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701,076.42	-6,701,076.42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元)	50,535,518.68	21,966,282.30	3,511,640.35
净利润(元)	3,944,898.19	3,871,342.27	-868,679.42
毛利率(%)	17.80	26.60	3.71
期间费用率(%)	5.65	6.34	28.30
净利率(%)	7.81	17.62	-24.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2	18.96	-4.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2	18.78	-4.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9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9	-0.04

##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较2017年增加18,454,641.95元,增长比例为525.53%,系公司2017年

度进入通用航空运营领域，收入规模较小，2018 年公司业务取得长足发展，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 2019 年 1-9 月、2018 年、2017 年毛利率分别为 17.80%、26.60%、3.71%，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毛利率大幅增长。具体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毛利率分析”。期间费用率变动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公司 2019 年 1-9 月、2018 年、2017 年净利率分别为 7.81%、17.62%、-24.74%。2019 年 1-9 月份净利率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毅飞通航 2019 年 7 月销售 AS332L 直升机（B711G）实现销售收入 26,548,672.57 元，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收入因此大幅增加。公司于 2019 年 6 月收购毅飞通航 100%的股权，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北直通航合并报表中对 AS332L 直升机（B711G）评估增值 506.83 万元进行了调增，在销售时将该增值部分调整至营业成本，同时北直通航及其子公司利润总额较 2018 年度大幅增加，所得税费用增加，致使北直通航合并报表中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净利润增幅较小，使得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净利率较 2018 年度大幅下降；2018 年度净利率较 2017 年度大幅提升，主要系 2017 年公司将主营业务转入通用航空领域，2017 年 6 月 12 日取得由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颁发的《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于 2017 年 9 月开始执行飞行作业任务，人员薪酬、直升机租赁费用、直升机折旧费用等固定费用较高，并处于业务拓展阶段，收入较少，管理费用相对较高，导致公司 2017 年度净利率为-24.74%，2018 年度公司业务取得井喷式的发展，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因此净利率较 2017 年度大幅增长。

2018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7 年大幅增加，基本每股收益增加 0.23 元，主要系 2018 年净利润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 1-9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与 2018 年度净利润基本保持一致，但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实现净利润 3,944,898.19 元，使得 2019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较 2018 年末大幅增加引起的；

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与 2018 年净利润基本保持一致，股本也未发生变化，使得 2019 年 1-9 月份的每股收益较 2018 年基本保持一致。

## （二）偿债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67.21	52.62	30.55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	60.49	52.62	30.55
流动比率 (倍)	0.39	1.19	2.04
速动比率 (倍)	0.35	1.19	2.02

### 2. 波动原因分析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大幅上升。2018 年底较 2017 年底资产负债率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为系公司 2018 年业务发展较快，营业收入增加，应付账款 2018 年底较 2017 年底增加 669.48 万元。此外，自有资金无法满足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进一步加大筹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余额较 2017 年底增加 495.00 万元。

公司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较 2018 年底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应交税费及其他应付款增加引起的。股东杨毅为了公司业务的发展，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中杨毅的余额为 1,686.78 万元。公司在收购毅飞通航股权时，应付周飞股权收购款 446.51 万元，使得公司 2019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大幅增加，2019 年 1-9 月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利润总额的增加引起所得税费用的大幅增加，使得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增加，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存在上升趋势。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09 月 30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2.04、1.19 和 0.39，流动比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详见长期偿债能力的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且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虽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但主要债权人为公司的股东，不存在到期无法偿还而承担违约责任的情形。

### （三） 营运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 月—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53	11.90	1.20
存货周转率（次/年）	—	—	—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9	0.60	0.26

####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9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0、11.90 和 8.53。2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基数较低引起的。2018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7 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且应收账款年底回款情况较好。2019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机构或事业单位等，一般收款集中在年底，因此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导致 2019 年 1-9 月份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 至 9 月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6、0.60 和 0.79。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低，但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作业所需的直升机，金额较大，属于重资产型企业，自 2017 年度进入通航领域，业务规模逐年增长，收入呈上升趋势，使得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平稳上升。

总体来看，公司营运能力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公司的行业特点、业务特性，随着公司经营能力的提升以及产业链、业务链构建持续完善，公司的整体运营能力有望进一步改善。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10,853.90	5,182,942.27	2,436,43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379,102.57	-8,062,030.64	-4,979,91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9,737.67	4,336,709.26	3,858,797.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219,494.64	1,457,620.89	1,315,322.82

##### 2. 现金流量分析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70,034.02	23,101,197.82	3,073,149.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85,476.43	12,090,826.22	10,829,069.1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9,055,510.45</b>	<b>35,192,024.04</b>	<b>13,902,218.8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52,402.63	9,301,445.85	1,889,44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5,483.79	1,212,702.41	1,345,682.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2,878.96	526,219.96	62,710.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33,891.17	18,968,713.55	8,167,944.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0,644,656.55</b>	<b>30,009,081.77</b>	<b>11,465,780.2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410,853.90</b>	<b>5,182,942.27</b>	<b>2,436,438.59</b>

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51.16万元、2,196.63万元和5,053.55万元，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量科目匹配。2019年1-9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系2019年公司收购毅飞通航后，毅飞通航销售一架AS332L直升机（附带选装设备、一台备用发动机），收到3,000.00万元的销售收款，致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2017年度、2018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将主营业务转移至通用航空领域，自有资金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杨毅直接或间接的大额资金往来，同时2017年度毅飞通航成立，当毅飞通航需要资金

时，通过杨毅间接向公司拆借资金，2019年公司启动新三板挂牌，清理公司、杨毅、毅飞通航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9年1-9月份	2018年度	2017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2,123.89	2,699,115.0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22,123.89</b>	<b>2,699,115.0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69,765.80	10,761,145.68	4,979,91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731,460.6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501,226.46</b>	<b>10,761,145.68</b>	<b>4,979,912.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379,102.57</b>	<b>-8,062,030.64</b>	<b>-4,979,912.82</b>

①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中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主要系公司2018年度处置一架罗宾逊 R44 II 型直升机，2019年1-9月份处置2架直升机收入的款项计入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②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2018年度共采购3架二手直升机，其中从南京若尔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购买2架罗宾逊 R44 II 型、以分期付款的方式从上海中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购买1架小松鼠 H-125；2019年1-9月份采购2架二手直升机，其中从福建天裕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一架罗宾逊 R44 II 型、从河南宝泉旅游有限公司购买1架罗宾逊 R44 雷鸟 II 直升机。

③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主要系2019年6月份公司收购毅飞通航100%股份，截至2019年9月末已支付股权收购款净额2,653.15万元；公司向参股公司河北风向标支付股权投资款120.00万元。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9年1-9月份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	8,950,000.00	4,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9,500,000.00	8,950,0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3,012.67	613,290.74	141,202.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725.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9,749,737.67	4,613,290.74	141,202.9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9,737.67	4,336,709.26	3,858,797.05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中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之间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所取得的借款、偿还该债务以及向其支付的借款利息；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毅飞通航支付的融资租赁款。

####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分析

#####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 （1）直升机飞行服务收入

本公司目前提供的飞行服务主要包括农林喷洒、航空护林、航拍航测、空中游览、科学实验等。公司目前主要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合同约定飞行单价，实际飞行时，根据飞行结束后客户确认的飞行架次记录表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合同中固定价合同相对较少。根据合同约定的不同，分别不同的收入确认方法：

##### a、签订框架合同，即非固定价合同

收入确认依据：签订非固定价合同的，该类合同中约定飞行单价，以每次飞行后双方确认的飞行架次记录表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收入确认时点：每日对飞行架次记录进行登记，按月汇总确认收入。

##### b、固定价合同且在自然年度内执行完毕

收入确认依据：签订固定价合同且在自然年度内执行完该业务合同的，以合同执行完毕取得客户确认的飞行架次记录表后，按照合同金额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收入确认时点：执行完毕并与客户进行结算。

##### c、固定价合同但执行该业务合同跨自然年度

收入确认依据：固定价合同但执行该业务合同跨自然年度完成，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已行的飞行架次记录表为依据，按照年度内已飞行的业务量（飞行架次）占执行固定价合同业务量（飞行架次）比例确认收入，保证公司自然年度内收入确认准确、完整。

收入确认时点：资产负债表日。

### （2）直升机执照培训收入

本公司直升机执照培训的收入确认方式为按照实际飞行小时占合同约定总飞行小时的比例乘以执照培训的收费总额按月确认收入，每月末根据公司教员与执照培训学员双方签字的飞行单据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及时点，因直升机执照培训理论学习一般为学员自行学习考试，公司实际付出的精力及费用较少，因此在收入确认中未考虑。

### （3）直升机销售收入

①采用直接收款方式销售直升机，发出直升机并办理完毕交付手续，取得验收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②采取托收承付和委托银行收款方式销售直升机，发出直升机并办妥托收手续，取得验收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③采取预收款项的方式销售直升机，对方验收合格后，取得书面的验收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价合同主要为航拍航测，具体如下：

单位：元

2019年1-9月份固定价合同签署情况

项目名称	客户	合同金额	服务内容	合同期限	结算依据
航拍航测	江苏常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370,000.00	半程马拉松赛航拍	2019年3月16日至2019年3月17日	航拍飞行：6小时；如飞行及拍摄作业超出6小时，超出部分按2.00万元/小时收费（不足一小时，按一小时计算，并列出行飞行总时长清单）。
航拍航测	北京中天华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天津国际马拉松赛航拍	2019年4月11日至2019年4月13日	完成拍摄后如果实际飞行小时超过6小时，超过部分的费用按2.50万元/每小时计算（不足30分钟，不予计算。超过30分钟不足60分钟按一小时计算）。
航拍航测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韶关航空摄影	2019年7月2日至2019年7月20日	项目使用包干方式结算，计划作业总时间约9个小时，包干总价20.00万元；如果飞行小时超过9个小时，超出部分则按每小时1.3万元/小时计算。

2019年1-9月份固定价合同签署情况

项目名称	客户	合同金额	服务内容	合同期限	结算依据
航拍 航测	北京中视远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国际公路自行车赛航拍	2019年8月30日至2019年9月1日	合同作业飞行费用按照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包干。依据实际飞行小时数,累计小时数经双方签字确认。飞行不足6小时按6小时结算,超过部分按照2.50万/小时结算。(不足30分钟不予计算,超过30分钟不足60分钟按一小时计算)。
航拍 航测	北京视界坦途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65,000.00	国际马拉松赛航拍	2019年9月19日至2019年9月22日	航拍飞机飞行:6小时;如飞行及拍摄作业超出6小时,超出部分按2.00万元/小时收费(不足一小时,按一小时计算,并列出行飞行总时长清单)。
合计		1,135,000.00			

续表:

单位:元

2018年度固定价合同签署情况

项目名称	客户	合同金额	服务内容	合同期限	结算依据
航拍 航测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广东中山航空摄影	2018年1月6日至2018年1月31日	项目使用包干方式结算,计划作业总时间约10个小时,包干总价19.00万元,如果飞行小时超过10个小时,超出部分则按1.00万元/小时计算。
航拍 航测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	广东湛江航空摄影	2018年2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	项目使用包干方式结算,计划作业总时间约15个小时,包干总价26.00万元,如果飞行小时超过15个小时,超出部分则按1.00万元/小时计算。
航拍 航测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	四川金阳航空摄影	2018年3月1日至2018年4月15日	项目使用包干方式结算,计划作业总时间约12个小时,包干总价36.00万元,如果飞行小时超过12个小时,超出部分则按2.00万元/小时计算。
航拍 航测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江苏南京航空摄影	2018年5月16日至2018年6月16日	项目使用包干方式结算,计划作业总时间约4个小时,包干总价15.00万元。
航拍	北京冠华盛嘉	230,000.00	辽宁营口	2018年6月1	总共飞行小时数为6小

航拍	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航拍	日至2018年6月3日	时,合同总价款23.00万元。
航拍 航拍	北京冠华盛嘉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175,000.00	贵州贵阳 航拍	2018年7月20日至2018年7月22日	总共飞行小时数为6小时,合同总价款17.50万元。
航拍 航拍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	凌源航拍	2018年9月16日至2018年11月16日	项目使用包干方式结算,计划作业总时间约10个小时,包干总价17.50万元。
航拍 航拍	北京冠华盛嘉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160,000.00	河北衡水 航拍	2018年9月27日至2018年9月29日	总共飞行小时数为8小时,合同总价款16.00万元。
航拍 航拍	北京冠华盛嘉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150,000.00	郑州航拍	2018年11月1日至2018年11月3日	各场航拍合同价壹拾伍万元整,甲方于赛前支付乙方总价50%,航拍结束后支付剩余50%。三场马拉松总共飞行小时数计18小时,超出18小时部分,按3.00万元/小时计算。
航拍 航拍	北京冠华盛嘉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150,000.00	广西防城 港航拍	2018年11月15日至2018年11月17日	
航拍 航拍	北京冠华盛嘉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150,000.00	广西南宁 马拉松航 拍	2018年11月30日至2018年12月2日	
航拍 航拍	银河星光(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60,000.00	厦门、南 宁航拍	2018年11月23日至2018年11月24日和2018年12月12日至2018年12月17日	本次作业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肆拾陆万元整。合同在作业期内需保底15个飞行小时,超出保底小时数甲方需按2.00万元/飞行小时向乙方支付额外超时飞行费用。
空中 广告	曲周县中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	邯郸市空 中广告	2018年11月30日至2018年12月1日	飞行时长:总计不超过3小时,飞行小时按整数结算,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算,若飞行小时超出1小时,将按1.00万元/小时额外收取超额费用。
合计		2,79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价合同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9月份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固定价合同金额	1,135,000.00	2,790,000.00	0.00
固定价合同收入确认	1,070,754.72	2,632,075.47	0.00
营业收入	50,535,518.68	21,966,282.30	3,511,640.35
比例	2.12%	11.98%	0.00%

公司的固定价合同主要为航拍航测,2019年1-9月和2018年度占比分别为2.12%和11.98%,服务

内容主要为地理航空摄影、空中马拉松航拍，实际执行直升机飞行服务时间较短，金额较小。

公司目前收入确认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与同行业收入确认原则基本一致。收入确认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挂牌后的业务模式、业务合同主要条款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会对收入确认政策进行调整。

##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飞行服务包括						
1、农林喷洒	11,712,676.00	23.18	3,688,000.00	16.79	591,273.57	16.84
2、航空护林	2,938,428.20	5.81	8,250,794.27	37.56	646,675.64	18.42
3、航拍航测	4,182,860.39	8.28	7,850,694.64	35.74	1,803,125.12	51.35
4、科学实验	2,117,609.43	4.19			113,207.54	3.22
5、空中游览	876,672.77	1.73				
6、其他业务	1,694,548.34	3.35	1,705,095.28	7.76	357,358.48	10.18
直升机销售	26,548,672.57	52.53				
直升机执照培训	464,050.98	0.92				
飞行员转会费			471,698.11	2.15		
<b>合计</b>	<b>50,535,518.68</b>	<b>100.00</b>	<b>21,966,282.30</b>	<b>100.00</b>	<b>3,511,640.35</b>	<b>100.00</b>

### 波动分析

(1) 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直升机飞行服务和直升机销售，其中直升机飞行服务主要包括：农林喷洒、航空护林、航拍航测、科学实验等业务。2017年度公司主营业务转移至以直升机为载体多元化服务以来，直升机飞行服务收入来源主要为农林喷洒、航空护林及航拍航测，三项主要收入占公司直升机飞行服务收入比例超过80%。报告期内，农林喷洒业务收入发展速度较快。航空护林大幅下降，主要系2018年承揽河北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的航空护林业务，2019年度未与公司继续签约，使得2019年1-9月份航空护林作业大幅下降。

2017年至2019年1-9月份，公司业务结构向多元化的方向发展，未来公司将发展原有业务的同时重点开拓航空旅游、科学实验等通航项目，目前业务拓展较为顺利，市场反映良好。

### (2) 飞行员转会费

#### ①该飞行员引进成本及培训情况。

公司通过原实际控制人杨毅的朋友推荐引进飞行员，并未支付相关费用。公司引进该名飞行员后，为了让其能够尽快适飞公司已有的不同型号直升机，同时能适应公司不同的飞行作业任务需求，如农林喷洒，对飞行速度、高度、

平衡性方面均有较高的要求，公司对其进行了飞行指导培训。

该名飞行员在劳动合同期限未满的情形下，提出离职。经公司与该飞行员签约方河北吉远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向公司支付 50 万元（不含税金额 471,698.11 元）。

### ②飞行员转会费发生的频次

飞行员转会费在民用航空领域较为普遍。为了规范民航领域飞行员转会的行为，2005 年 10 月，民航总局、人事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国资委、国务院法制办《关于规范飞行人员流动管理保证民航飞行队伍稳定的意见》（民航人发(2005)104 号），规定：航空企业招用其他通用航空企业在职飞行人员的，应当与飞行人员和其所在单位进行协商，达成一致后，方可办理有关手续。根据现行通用航空企业招收录用培训飞行人员的实际费用情况，参照 50-110 万元的标准向原单位支付费用，即以初始培养费用 50 万元为基数，按年均 15% 递增计算补偿费用，最高计算 8 年，最高补偿费用为 110 万元。40 岁以后再从 110 万元开始，以 50 万元为基数，按年均 15% 递减计算补偿费用。对 2005 年 3 月 1 日前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申请的，按照 50 万元的标准作为对原航空公司的补偿。

民用航空领域中关于飞行员转会的情形普遍存在。公司在报告期内，仅 2018 年度转出一名飞行员，同时收取该飞行员离职赔偿费用。

### ③会计核算方式

经查询到公开的同行业公众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关于飞行员转会费的会计核算，具体如下：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飞行员转让方式	会计核算科目	信息来源
1	凤翔通航	871545	转让飞行员	其他业务收入	2017 年年度报告
2	蔚蓝航空	834543	转让飞行员	其他业务收入	2018 年年度报告
3	九天飞行	839852	转让飞行员	其他业务收入	公开转让说明书

凤翔通航、蔚蓝航空、九天飞行定期报告或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关于飞行员离职补偿，计入的其他业务收入进行核算。

该飞行员离职时，公司与该飞行员签约方河北吉远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谈判收取的离职补偿费用。公司将收取的上述款项计入其他业务收入进行核算，一方面考虑该费用的收取更多考虑补偿公司对其提供农林喷洒飞行指导或训练

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包括机会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参考同行业挂牌公司对飞行员在约定的合同期限内提前离职的会计核算方式。

综上：飞行员离职补偿费符合民用航空的行业特征，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因此，公司收取的飞行员离职补偿费计入其他业务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亦符合同行业对该事项的会计处理方式。

(3)毅飞通航主营业务为二手直升机买卖，公司于2019年6月收购其100%的股权，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于7月份销售一架AS332L直升机实现销售收入26,548,672.57元。

报告期内，公司直升机飞行服务收入来源主要为农林喷洒、航空护林及航拍航测，三项主要收入占公司直升机飞行服务收入比例超过80%。其中：农林喷洒和航空护林具有季节性的特点。农林喷洒作业主要是对农林业病虫害的防治，公司农林喷洒业务集中华北地区，直升机飞行作业旺季为5月至10月份。航空护林应急求援业务2019年度作业地点主要集中在东北大兴安岭地区，防止出现森林火灾，冬季期间被冰雪覆盖，发生的火灾的概率极低，一般在11月至次年的3月份之间无需执行航空护林任务。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度	占全年收入比例	2018年度	占全年收入比例	2017年度	占全年收入比例
一季度营业收入	1,690,943.40	2.86%	1,260,603.74	5.74%	0.00	0.00%
二季度营业收入	7,680,898.76	13.00%	4,982,237.70	22.68%	0.00	0.00%
三季度营业收入	41,163,676.52	69.69%	6,091,536.36	27.73%	518,867.91	14.78%
四季度营业收入	8,533,200.33	14.45%	9,631,904.50	43.85%	2,992,772.44	85.22%
合计	59,068,719.01	100.00%	21,966,282.30	100.00%	3,511,640.35	100.00%

注：2019年度第四季度营业收入未经审计。

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59,068,719.01元，扣除直升机销售收入26,548,672.57元后的营业收入为32,520,046.44元。在不考虑直升机销售收入的情况下，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收入金额分别为1,690,943.40元、7,680,898.76元、14,615,003.95元、8,533,200.33元，占当期营业收入32,520,046.44元的比例分别为5.20%、23.62%、44.94%、26.24%。

在不考虑2019年度直升机销售收入的影响下，公司2019年度第三季度较2018年度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总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农林喷洒业务大幅增加所致。”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华北	36,191,827.85	71.62	11,214,544.31	51.05	240,566.03	6.85
东北	5,401,533.14	10.69	3,565,322.59	16.23	646,675.64	18.42
华东	1,300,781.13	2.57	2,320,754.72	10.57		
华南	3,106,644.38	6.15	2,311,063.51	10.52	641,993.04	18.28
华中	2,563,900.00	5.07	382,638.68	1.74	591,273.57	16.84
西北	1,598,735.84	3.16				
西南	372,096.34	0.74	2,171,958.49	9.89	1,391,132.07	39.61
<b>合计</b>	<b>50,535,518.68</b>	<b>100.00</b>	<b>21,966,282.30</b>	<b>100.00</b>	<b>3,511,640.35</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p>公司飞行作业遍布全国，分布广泛，其中华北、东北等地业务比例较大，在华北地区业务主要集中在河北省区域内。2019年1-9月华北地区收入所占比重较高主要系德海租赁（地处北京）购买毅飞通航直升机，销售收入金额较大致使华北区域销售收入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大幅提高，不考虑直升机销售业务，公司一般飞行作业地区分散，对单一地区收入依赖较小。</p>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二) 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业务外包成本、直升机租赁成本、飞行保障成本及其他通航服务成本构成：

公司直接人工主要包括飞行部、维修工程部作业人员的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中对于财务部、综合管理部、运行控制部人员的职工薪酬直接计入管理费用中，对于办公用或管理的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的折旧摊销直接计入管理费用；

直接材料主要为航油航材、农药成本。航油航材消耗是指飞机正常作业及安全飞行所必须的油料消耗、检测维修等与飞机直接相关的成本，公司按照实际领用材料的领料单进行归集；

业务外包成本及直升机租赁主要为公司在业务旺季将承揽的业务外包给具有飞行作业资质的通航企业或租赁通航企业直升机执行飞行作业所支付的费用；

飞行保障费用主要为直升机作业所需的后勤保障，如运输费用、飞行员及机务人员在外作业差旅费用、飞机保险费用等间接费用；

其他通航服务主要包括直升机维修维护费及农林喷洒作业中第三方对农药播撒提供的药方配比、技术指导等相关成本；

对于航油、飞行保障费用、折旧费用等间接成本，根据业务情况，能够将该成本费用直接归集至各个作业项目时，直接计入作业项目成本项下，对于无法归集的或者归集较为繁琐且对作业项目成本影响较小的情况下，先对间接费用进行归集，在月末根据各作业项目的作业时间将归集的成本费用在各个作业项目之间进行分配。

## 2. 成本构成分析

###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飞行服务包括						
1、农林喷洒	8,586,759.36	20.67	2,373,430.77	14.72	614,677.39	18.18
2、航空护林	3,375,100.83	8.13	8,123,699.62	50.39	1,005,424.56	29.73
3、航拍航测	3,178,244.95	7.65	5,576,579.91	34.59	1,615,819.39	47.79
4、科学实验	1,102,716.65	2.65			35,359.44	1.05
5、空中浏览	961,997.29	2.32				
6、其他业务	843,127.61	2.03	49,236.87	0.30	110,150.02	3.26
直升机销售成本	22,957,919.98	55.27				
直升机执照培训成本	532,750.46	1.28				
<b>合计</b>	<b>41,538,617.13</b>	<b>100.00</b>	<b>16,122,947.17</b>	<b>100.00</b>	<b>3,381,430.80</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p>2019年1-9月、2018年度、2017年度，直升机飞行服务营业成本分别为18,047,946.69元、16,122,947.17元、3,381,430.80元，直升机飞行服务的各细分业务成本结构与对应的收入吻合，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p> <p>公司于2019年6月收购毅飞通航100%的股权，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于7月份销售一架AS332L直升机结转成本22,957,919.98元。</p>					

###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人工	3,002,581.28	7.23	2,003,275.01	12.42	884,815.81	26.17
直接材料	4,251,365.43	10.23	736,310.91	4.57	80,026.10	2.37

外包业务成本	3,615,033.77	8.70	8,340,680.75	51.73		
飞行保障费用	3,919,462.58	9.44	2,393,720.12	14.85	669,165.38	19.79
直升机租赁费用	2,021,459.03	4.87	1,350,943.38	8.38	1,238,434.27	36.62
其他通航服务	2,605,366.11	6.27	780,000.00	4.84		
固定资产折旧	909,312.20	2.19	518,017.00	3.21	508,989.24	15.05
直升机销售成本	21,214,036.73	51.07				
<b>合计</b>	<b>41,538,617.13</b>	<b>100.00</b>	<b>16,122,947.17</b>	<b>100.00</b>	<b>3,381,430.80</b>	<b>100.00</b>

2019年1-9月份在不考虑直升机销售成本的情况下，各项目成本占直升机飞行服务总成本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9年1-9月份	
	金额(元)	占比(%)
直接人工	3,002,581.28	14.77
直接材料	4,251,365.43	20.92
业务外包成本	3,615,033.77	17.79
飞行保障费用	3,919,462.58	19.28
直升机租赁费用	2,021,459.03	9.95
其他通航服务	2,605,366.11	12.82
固定资产折旧	909,312.20	4.47
<b>合计</b>	<b>20,324,580.40</b>	<b>100.00</b>

#### 原因分析

**直接人工：**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飞行作业人员数量不断增加，使得直接人工成本逐年增长。

**直接材料：**包括航油航材、农药成本，2019年1-9月份直接材料较2018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2019年1-9月份农林喷洒业务大幅增加使得农药成本及农林喷洒相关服务成本增加；直升机作业量的增加，检修量增加致使航材采购大幅增加。

**业务外包成本：**2018年度主要为公司从凯达通航承揽的大兴安岭航空护林业务外包给毅飞通航执行飞行作业，致使2018年度业务外包成本大幅增加。2019年1-9月份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2019年1-9月与毅飞通航的合作模式由业务外包改为湿租毅飞通航直升机业务，使得公司2019年1-9月份业务外包成本大幅减少，而直升机租赁成本大幅增加。

**飞行保障费用：**报告期内，随着直升机飞行业务订单的增加，密集作业，使得飞行保障费用逐年增加，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量增多相吻合。

**直升机租赁费用：**2019年1-9月份主要为公司租赁毅飞通航及河北风向标直升机费用，2018年度、2017年度公司在作业旺季，受自有直升机数量的限制，

	<p>向其他通航类企业租赁直升机产生的费用。</p> <p>其他通航服务主要包括直升机维修维护费及农林喷洒作业中第三方对农药播撒提供的药方配比、技术指导等相关成本。</p>
--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毛利率分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19年1月—9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飞行服务包括			
1、农林喷洒	11,712,676.00	8,586,759.36	26.69
2、航空护林	2,938,428.20	3,375,100.83	-14.86
3、航拍航测	4,182,860.39	3,178,244.95	24.02
4、科学实验	2,117,609.43	1,102,716.65	47.93
5、空中游览	876,672.77	961,997.29	-9.73
6、其他业务	1,694,548.34	843,127.61	50.24
直升机销售	26,548,672.57	22,957,919.98	13.53
直升机执照培训	464,050.98	532,750.46	-14.80
<b>合计</b>	<b>50,535,518.68</b>	<b>41,538,617.13</b>	<b>17.80</b>
原因分析	<p><b>直升机飞行服务类业务毛利率分析：</b></p> <p>高翔通航、首航直升、成功通航2019年1-6月份的毛利率分别为53.87%、11.68%、10.66%，平均毛利率为25.41%。</p> <p>2019年度1-9月份公司农林喷洒与航拍航测毛利率分别为26.69%、24.02%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平均毛利率25.41%基本一致，符合行业特性。其他直升机飞行服务，参考比较农林喷洒与航拍航测的毛利率水平进行分析。</p> <p>a、公司航空护林毛利率较农林喷洒、航拍航测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一方面系公司2019年1-9月份航空护林业务主要在大兴安岭地区，冬季无护林需求，使得2019年1-3月份公司直升机处于闲置状态，飞行作业量较少，收入大幅减少。公司拥有的Bell 412 EP直升机主要从事航空护林作业。公司直升机折旧及维护、飞行员工资等固定成本较高。另一方面公司2019年1-9月份公司航空</p>		

护林收入唯一客户为凯达通航，凯达通航并非终端客户，从凯达通航承接的航空护林协议价格已是略低于市场标准价格，使得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航空护林毛利率为负数，且大幅低于农林喷洒及航拍航测的毛利率水平。

b、科学实验毛利率较高，2019 年 1-9 月份公司航空科学实验收入主要来源于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毛利率较高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系执行对特种设备的性能进行测试，对环境要求比较苛刻，测试地点主要在内蒙古阿拉善区域，环境恶劣，且对飞行员技术的要求较高，飞行服务报价相对较高。另一方面系结算方式不同，科学实验收费方式一般按飞行架次进行结算，平均每架次的飞行约 1 小时左右，每架次 5 万元，一般航空护林每小时收费约 2 万元左右，使得科学实验相比一般商业飞行的毛利率较高。

c、2019 年 1-9 月份空中游览毛利率为-9.73%，主要原因系空中游览为公司新拓展的业务领域，逐步开展了天涯海角、海棠湾、黄果树瀑布景区的空中游览业务。业务处于前期开拓发展阶段，客户相对较少，暂未实现盈利。

d、其他业务主要为空中广告、航空展览以及通航保障等，其中通航保障主要指公司为影视电影摄制组或其他通航类公司提供飞行空域审批及地面保障等。其他业务中收入来源的构成及服务模式的不同极大影响毛利率水平，该毛利率与其他业务活动的毛利率水平不具有可比性。

#### 直升机执照培训毛利率分析：

直升机执照培训毛利率为负数主要原因系公司培训直升机执照人员数量较少。2019 年 1-9 月份学员培训飞行小时数合计为 69 小时，飞行小时数较少，未形成规模效益，直升机到达培训地点所发生的运输费、教员、机务人员工资等成本费用较大，导致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的毛利率为-14.80%。

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航空护林、空中游览及直升机执照培训业务毛利率均为负数，毛利分别为-436,672.63 元、-85,324.52 元、-68,699.48 元。考虑中国民用航空局和财政部联合发布的《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公司可根据直升机飞行服务小时数，获取专项资金补助，可实现收支平衡。

#### 直升机销售毛利率分析：

毅飞通航于 2019 年 7 月销售一架直升机，金额较大，使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大幅增长，毛利率较直升机飞行服务业务较小，拉低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但贡献的毛利较高，符合直升机销售的业务特性。

###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	----	----	---------

飞行服务包括			
1、农林喷洒	3,688,000.00	2,373,430.77	35.64
2、航空护林	8,250,794.27	8,123,699.62	1.54
3、航拍航测	7,850,694.64	5,576,579.91	28.97
4、其他业务	1,705,095.28	49,236.87	97.11
飞行员转会费	471,698.11		100.00
<b>合计</b>	<b>21,966,282.30</b>	<b>16,122,947.17</b>	<b>26.60</b>

## 原因分析

2018年度较2017年度直升机飞行业务相比各项财务指标得到改善,农林喷洒、航空护林、航拍航测等业务收入均实现大幅提升,毛利率逐步趋于行业合理水平。

**a、航空护林毛利率为1.54%，毛利率水平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承揽的航空护林业务对直升机机型及性能有要求，毅飞通航拥有BELL-412EP直升机能满足执行航空护林业务为直升机的要求。公司将上述航空护林业务中67.16%按照从客户处承接的价格分包给毅飞通航，分包给毅飞通航的航空护林业务公司并无毛利。另一方面系2018年度公司部分航空护林收入来源于凯达通航，凯达通航并非终端客户，从凯达通航承接的航空护林协议价格已是略低于市场标准价格，使得公司2018年度航空护林的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低。**

**b、其他业务毛利率较高，主要系2018年度其他业务主要为公司向中视时尚影视发展有限公司电影《紧急救援》摄制组提供空域审批及后续的协调保障，因该工作需要公司指派具有类似经验的个别人员负责向军民航进行沟通协调，成本较低，致使该类业务2018年度毛利率较高。**

**c、飞行员转会费收入主要系公司与引进的飞行员签订了一定年限的劳动合同，并约定如果在该期限内提前离职则需要按照未服务年限占合同约定总年限的比例向公司赔偿。2018年度招聘一名飞行员，在合同期未满足的情况下离职。经公司与该飞行员签约方河北吉远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向公司支付50万元（不含税金额471,698.11元）。**

## 2017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飞行服务包括			
1、农林喷洒	591,273.57	614,677.39	-3.96
2、航空护林	646,675.64	1,005,424.56	-55.48
3、航拍航测	1,803,125.12	1,615,819.39	10.39
4、科学实验	113,207.54	35,359.44	68.77
5、其他业务	357,358.48	110,150.02	69.18
<b>合计</b>	<b>3,511,640.35</b>	<b>3,381,430.80</b>	<b>3.71</b>

原因分析	<p>公司于 2017 年度将主营业务转移至直升机运营服务领域,2017 年 6 月取得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同年 9 月开始从事航空护林、航拍航摄、农林喷洒及现代通航保障服务业务,业务量较少,但人员薪酬成本、直升机折旧费用等固定费用较高,导致综合毛利率较低;</p> <p>2017 年公司承接了黑龙江凯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在大兴安岭的航空护林业务,由于飞行作业量没有达到预期,固定成本费用较高,作业经验不足,导致公司航空作林毛利率-55.48%,进一步拉低了公司 2017 年度整体毛利率。</p>
------	---

同一产品不同期间毛利率波动的原因进行分析,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不同期间直升机飞行服务毛利率分析

业务类型	毛利率 (%)		
	2019 年 1-9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农林喷洒	26.69	35.64	-3.96
航空护林	-14.86	1.54	-55.48
航拍航测	24.02	28.97	10.39
科学实验	47.93		68.77

①农林喷洒 2017 年度至 2019 年 1-9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3.96%、35.64%、26.69%。2017 年毛利率为负数主要原因一方面系:公司于 2017 年度将主营业务转移至直升机运营服务领域,2017 年 6 月取得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同年 9 月开始从事航空护林、航拍航摄、农林喷洒及现代通航保障服务业务,业务量较少,但人员薪酬成本、直升机折旧费用等固定费用较高。另一方面系:2017 年度农林喷洒收入为 591,273.57 元,收入全部来源于河南永翔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农林喷洒的单一客户。由于河南永翔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并非终端客户,协议价格已是略低于市场标准价格。

2018 年度公司农林喷洒业务收入 3,688,000.00 元,较 2017 年度大幅增加,2018 年度公司农林喷洒毛利率为 35.64%。经查询同行业挂牌公司“高翔通航”,该公司 2018 年度主要从事农林喷洒业务,高翔通航 2018 年度毛利率为 37.95%,公司 2018 年度农林喷洒毛利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高翔通航一致,符合农林喷洒业务特性。

2019 年 1-9 月份公司农林喷洒业务收入 11,712,676.00 元较 2018 年度农林喷洒业务收入 3,688,000.00 元,增长比例为 217.59%。农林喷洒业务量呈增长趋势,农林喷洒收入、成本、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表:

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2019 年 1-9 月份	11,712,676.00	8,586,759.36	26.69%
2018 年度	3,688,000.00	2,373,430.77	35.64%

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农林喷洒较 2018 年度收入大幅增加，但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在作业旺季，由于公司直升机数量有限，2019 年 1-9 月份部分农林喷洒业务交由神龙通航执行飞行作业。具体业务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情况	作业类型	作业时间
1	巴彦淖尔	农林喷洒	2019 年 7 月
2	保定	农林喷洒	2019 年 3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3	山东菏泽	农林喷洒	2019 年 5 月
4	廊坊	农林喷洒	2019 年 5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5 日
5	威海乳山市	农林喷洒	2019 年 3 月 29 日至 2019 年 4 月 2 日
6	沈丘县	农林喷洒	2019 年 4 月 24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上述农林喷洒业务交由重庆神龙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实际结算成本合计为 2,483,430.00 元，占 2019 年 1-9 月农林喷洒总成本的 28.92%。公司 2018 年度农林喷洒业务相对较少，亦不存在业务分包情形，致使 2019 年 1-9 月份的毛利率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

②航空护林 2017 年度至 2019 年 1-9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55.48%、1.54%、-14.86%。2017 年度航空护林业务收入为 646,675.64 元，毛利率为-55.48%，主要原因系 2017 年公司承接了黑龙江凯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在大兴安岭的航空护林业务，由于飞行作业量没有达到预期，作业经验不足，固定成本费用较高，导致公司 2017 年度航空护林毛利率为-55.48%。

2018 年度航空护林毛利率为 1.54%，较 2017 年度毛利率有所上升，但整体毛利率仍处于较低水平，主要原因一方面系毅飞通航拥有 BELL-412EP 直升机能满足执行航空护林业务为直升机的要求。公司将上述航空护林业务中 67.16%按照从客户处承接的价格分包给毅飞通航，分包给毅飞通航的航空护林业务公司并无毛利。另一方面系 2018 年度公司部分航空护林收入来源于凯达通航，凯达通航并非终端客户，从凯达通航承接的航空护林协议价格已是略低于市场标准价格，使得公司 2018 年度航空护林的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低。

2019 年 1-9 月份公司航空护林毛利率从 2018 年的 1.54%下降至 2019 年 1-9 月份的-14.86%，主要原因，一方面系 2018 年承揽河北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的航空护林业务，2019 年度未能与公司继续签约，使得 2019 年 1-9 月份航空护林作业大幅下降；另一方面公司 2019 年 1-9 月航空护林业务主要在大兴安岭地区，冬季无护林需求，使得 2019 年 1-3 月份公司直升机处于闲置状态，飞行作业量较少，收入大幅减少，公司直升机、飞行员等固定成本较高，使得公司 2019 年 1-9 月份毛利率较 2018 年有所下降。随着公司业务的逐步开拓，公司与湖北奥蓝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签订第四季度航空护林业务，增加了冬季护林任务的飞行，增加飞机的作业量，预计毛利率会有所改善。

③航拍航测 2017 年度至 2019 年 1-9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 10.39%、28.97%、24.02%。2017 年度航拍航测毛利率为 10.39%，低于同期航拍航测毛利率水平，主要原因一方面系 2017 年度航拍航测收入为 1,803,125.12 元，其中来源于四川飞凡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收入为 1,161,132.08 元，四

川飞凡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并非终端客户，协议价格已是略低于市场标准价格；另一方面系公司2017年6月取得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同年9月开始从事航拍航测业务，业务量较少，但人员薪酬成本、直升机折旧费用等固定费用较高，导致综合毛利率较低。2018年度、2019年1-9月份公司航拍航测收入逐渐增加，毛利率趋于正常水平。

④科学实验2017年度至2019年1-9月份毛利率分别为68.77%、0.00%、47.93%。2017年度科学实验含税收入120,000.00元，该业务飞行总小时数为4小时，每小时含税收入约3万元。每小时飞行收入远高于其他直升机飞行服务收入。

2019年1-9月份公司航空科学实验含税收入2,244,666.00元，毛利率为47.93%。主要原因为：一方面系执行对特种设备的性能进行测试，对环境要求比较苛刻，测试地点主要在内蒙古阿拉善区域，环境恶劣，且对飞行员技术的要求较高，飞行服务报价相对较高。另一方面系结算方式不同，科学实验收费方式一般按飞行架次进行结算，每架次5万元，平均每架次的飞行数在2小时以内，一般航空护林每小时收费约2万元左右，使得科学实验相比一般商业飞行毛利率较高。

公司毛利率计算的依据和合规性，收入与相关成本费用归集配比原则，成本和费用各构成项目划分情况：

公司毛利率的计算依据为：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符合财务分析比率中对毛利率的定义，能够反映企业产品的竞争力，评价企业产品盈利能力。毛利率计算的合规性以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内部控制有效性为基础，关于收入确认、成本归集与结转的相关说明如下：

公司收入的主要业务包括直升机飞行服务与直升机销售等。直升机飞行服务包括农林喷洒、航空护林、航拍航测、科学实验等业务。公司根据不同的业务类型，与客户签订合同的条款，相应制定了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内控制度与流程，不同部门的人员根据具体事由需要在业务系统提交不同的申请流程。成本的构成及核算方法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成本分析”。

管理费用核算，公司为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活动时所发生的管理费用，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用等，均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相关费用。

财务费用核算公司生产经营期间发生的利息支出（减利息收入）、汇兑净损失、银行手续费。

财务人员根据申请人部门的不同及事由的不同，能够准确判断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严格按照部门归属划分至具体的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因此，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各构成项目的划分能准确区分，并计入合理的科目。

公司按照部门和成本费用属性严格区分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各构成项目

的划分具有合理性。

综上,公司毛利率计算依据充分、合规,各报告期收入确认与相关成本费用归集符合配比原则,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各构成项目的划分合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7.80	26.60	3.71
高翔通航(871636)	53.89	37.95	28.31
首航直升(832494)	11.68	15.84	15.17
成功通航(834916)	10.66	18.39	33.22
<b>原因分析</b>	<p>2018年度、2019年1月—9月毛利率水平介入可比同行业挂牌公司之间,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2017年度毛利率远低于同行业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毛利率分析”。</p> <p>经查阅同行业挂牌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情况并对毛利率进行分析,因同行业通航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或业务细分类别不同,各业务之间毛利率有所差异,使得公司与可比通航企业的毛利率的变化有所不同,2018年度、2019年1-9月份公司综合毛利率趋于同行业挂牌企业毛利率之间,符合行业特性。</p>		

注:2019年1-9月份的同行业挂牌公司毛利率数据取自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毛利率。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元)	50,535,518.68	21,966,282.30	3,511,640.35
销售费用(元)			
管理费用(元)	1,978,649.68	776,836.07	847,581.75
研发费用(元)			
财务费用(元)	876,104.00	615,643.59	146,247.24
<b>期间费用总计(元)</b>	<b>2,854,753.68</b>	<b>1,392,479.66</b>	<b>993,828.99</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92	3.54	24.1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73	2.80	4.1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	5.65	6.34	28.30
原因分析	<p>2017年、2018年、2019年1至9月，管理费用分别为84.76万元、77.68万元、197.8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14%、3.54%、3.9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2018年较2017年大幅减少，主要是公司2017年将主营业务转移为通用航空领域，取得通用航空领域所需要的关键资源，如资质办理、业务承揽等费用较大，营业收入较少，导致2017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2018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致使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大幅下降；2019年1-9月份，主要因公司启动新三板业务，中介机构挂牌费用增加69.04万元。使得2019年1至9月较2018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小幅上升。</p> <p>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系公司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生的借款向其支付的借款利息，由于借款金额逐年上升，使得财务费用小幅增加。</p>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职工薪酬	485,842.92	294,098.53	310,283.80
办公费	278,292.30	153,092.42	207,029.58
差旅费	281,549.91	212,421.42	275,448.10
折旧费	7,231.41	2,660.00	2,216.67
业务招待费	202,623.52	114,563.70	52,603.60
咨询顾问费	690,383.00		
无形资产摊销	32,726.62		
<b>合计</b>	<b>1,978,649.68</b>	<b>776,836.07</b>	<b>847,581.75</b>
原因分析	<p>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用等组成，均为公司日常经营管</p>		

	<p>理相关费用。</p> <p>2019年1-9月份，管理费用增加主要因公司启动新三板业务，中介机构挂牌费用增加引起的。</p> <p>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员工逐年增加，经营管理的逐步规范，使得职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等相关管理成本的增加。</p>
--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b>合计</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研发费用。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支出	863,012.67	613,290.74	141,202.95
减：利息收入	2,677.86	826.22	362.96
银行手续费	14,260.89	3,179.07	5,407.25
汇兑损益	1,508.30		
<b>合计</b>	<b>876,104.00</b>	<b>615,643.59</b>	<b>146,247.24</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利息支出，主要系公司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发生的借款、向其支付的借款利息。		

## 3.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 (五) 其他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755,000.00		
税费减免	721.65		
<b>合计</b>	<b>755,721.65</b>		

具体情况披露

中国民用航空局、财政部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关于印发《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民航发〔2012〕111 号）为支持我国通用航空发展，充分发挥通用航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服务和支撑作用，根据《民航发展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12〕17 号），民航局、财政部联合制定了《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取得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75.50 万元。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科目			
项目	2019 年 1 月—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房产税	360.00	480.00	48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973.12	18,605.63	898.44
教育费附加	169,266.51	13,289.75	641.74
车船使用税	4,987.25	4,416.00	210.00
土地使用税	225.00	225.00	300.00
印花税	25,024.10	6,037.40	2,529.80
<b>合计</b>	<b>436,835.98</b>	<b>43,053.78</b>	<b>5,059.98</b>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主要是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2019 年 1-9 月份税金及附加较 2018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 2019 年 7 月份毅飞通航销售直升机引起的应交增值税金额较大，导致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大幅增加。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项目	2019 年 1 月—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27,573.19	54,273.64	
<b>合计</b>	<b>627,573.19</b>	<b>54,273.64</b>	

具体情况披露

主要为销售直升机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2,200.00		
<b>合计</b>	<b>142,200.00</b>		

## 具体情况披露

营业外收入系北直通航收购毅飞通航，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罚款及滞纳金	3,409.40	50.00	
<b>合计</b>	<b>3,409.40</b>	<b>50.00</b>	

## 具体情况披露

主要为税务滞纳金。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科目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29,522.29	590,683.06	
<b>合计</b>	<b>3,229,522.29</b>	<b>590,683.06</b>	

## 具体情况披露

主要为当期应纳税所得额按照25%的税率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27,573.19	54,273.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2,2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09.40	-50.00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766,363.79</b>	<b>54,223.64</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91,590.95	13,555.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574,772.84</b>	<b>40,667.73</b>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销售直升机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北直通航收购毅飞通航,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以及税收滞纳金。

##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75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税费减免	721.65			与收益相关	是	

进入21世纪以来,国家鼓励通航事业发展,陆续出台支持通用航空产业发展相关政策。2012年12月11日,中国民用航空局和财政部联合发布的《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民航发

【2012】111号) (以下简称“暂行办法”)规定:通航企业开展通航作业,按不同机型、不同起飞全重、不同作业类别,执行不同的补贴标准。作业时间以作业区内实际生产作业小时为准。2019年6月收到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补贴75.50万元;2019年9月25日,中国民用航空局对外发布了《关于2020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方案的公示》,公示公司2020年将获得补贴资金为249.00万元。

《暂行办法》颁布至今,一直有效持续执行,公司直升机飞行服务正常持续经营,公司可以持续获得政府补助。

公司2019年获取政府补助75.50万元,占公司2019年1-9月净利润比重为19.14%,未来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知名度的不断提高,业务不断拓展,客户逐渐增多,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经营业绩不会对政府补助存在依赖。

####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9、6、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 2、 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第一条第(三)项规定,航空公司提供飞机播洒农药服务免征增值税。根据该规定及国家税务局保定市竞秀区税务局审批,公司提供的农林病虫害防治等服务免征增值税。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191.33	45,511.26
银行存款	2,089,197.64	3,307,500.95	1,805,560.1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089,197.64	3,308,692.28	1,851,071.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波动较大，2018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330.87万元，较2017年末的185.11万元增长78.74%。主要原因为：2018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518.29万元（主要为正常经营流入1,157.83万元，资金拆出639.54万元），2018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806.20万元（主要为处置一架罗宾逊R44 II型直升机269.91万元，购买2架罗宾逊R44 II型和1架小松鼠H-125二手直升机1076.11万元），2018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433.67万元（主要为取得借款895万元，偿还银行借款及利息461.33万元）。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为208.92万元较2018年末330.87万元下降36.86%。主要原因为：2019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2,840.09万元（主要为正常经营流出466.35万元，为规范资金拆借行为，清理公司股东杨毅等债权债务关系导致资金拆入3,306.44万元）。2019年1-9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2,937.91万元（主要为处置2架直升机312.21万元，购买2架罗宾逊R44 II型二手直升机476.97万元，收购毅飞通航和参股河北风向标支付股权投资款2,773.15万元）。2019年1-9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24.97万元（主要为取得借款950万元，偿还银行借款、利息和融资租赁款974.97万元）。公司报告期货币资金余额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2018年开始每年经营情况较好、净利润都为正数，为公司经营积累和规范资金拆借行为所致；同时，公司每年需要大额的职工薪酬、燃油费及其他付现成本费用，需要预留充足货币资金。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不存在如票据保证金、保函押金或定期理财产品等受限制的情形。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高且波动较大，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受限制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以及《财务管理制度》等与货币资金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与货币资金有关的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执行。综上，公司制定了与货币资金有关的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

##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四）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五）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9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73,674.89	100.00			9,773,674.89
<b>合计</b>	<b>9,773,674.89</b>	<b>100.00</b>			<b>9,773,674.89</b>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154,000.00	55.52			1,154,000.00
关联方往来组合	924,600.00	44.48			924,600.00
组合小计	<b>2,078,600.00</b>	<b>100.00</b>			<b>2,078,600.00</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2,078,600.00</b>	<b>100.00</b>			<b>2,078,600.00</b>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613,712.62	100.00			1,613,712.62
组合小计	<b>1,613,712.62</b>	<b>100.00</b>			<b>1,613,712.62</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1,613,712.62</b>	<b>100.00</b>			<b>1,613,712.62</b>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9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773,674.89	100.00			9,773,674.89
合计	9,773,674.89	100.00			9,773,674.8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154,000.00	100.00			1,154,000.00
合计	1,154,000.00	100.00			1,154,000.0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613,712.62	100.00			1,613,712.62
合计	1,613,712.62	100.00			1,613,712.62

单位：元

组合名称	关联方往来组合				
账龄	2019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合计					

续：

组合名称	关联方往来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24,600.00	100.00			924,600.00
合计	924,600.00	100.00			924,600.00

续：

组合名称	关联方往来组合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合计					

##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9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凯达通航	非关联方	2,942,233.89	1年以内	30.10
沈丘县农业农村局	非关联方	1,764,900.00	1年以内	18.06
定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700,000.00	1年以内	7.16
山东高翔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8,000.00	1年以内	6.02
商水县农业农村局	非关联方	559,000.00	1年以内	5.72
<b>合计</b>	-	<b>6,554,133.89</b>	-	<b>67.06</b>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神龙通航	关联方	924,600.00	1年以内	44.49
济南市勘察测绘研究院	非关联方	814,000.00	1年以内	39.16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	1年以内	15.39
滨州大高通用航空城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0.96
<b>合计</b>	-	<b>2,078,600.00</b>	-	<b>100.00</b>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飞凡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800.00	1年以内	76.27
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2,912.62	1年以内	23.73
<b>合计</b>	-	<b>1,613,712.62</b>	-	<b>100.00</b>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公司2018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7年末增加464,887.38元,增长比例28.81%,2019年9月末余额较2018年末增加7,695,074.89元,增长比例370.20%。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2017年将主营业务转移至通用航空领域,在信用政策未变更情况下,2018年公司加强业

务拓展，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直升机飞行服务 2018 年收入较 2017 年增加，导致公司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019 年 9 月末余额进一步增加，主要原因一方面系 2019 年 1-9 月直升机飞行服务收入进一步增加，导致 2019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增加，另一方面系 2019 年 1-9 月份飞行作业终端客户为政府或事业单位，大部分回款在信用期内，导致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

####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经与同行业已挂牌的可比公司进行了对比，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计提政策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比例 (%)			
	高翔通航 (871636)	首航直升 (832494)	成功通航 (834916)	公司
1 年以内 (含 1 年)	0.00	0.00	5.00	0.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4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50.00	5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8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与可比公司采用账龄组合对应收款项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全部集中在1年以内，主要客户为政府或事业单位，回收风险极小。

2019年1-9月份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政策采用逾期期限与可比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比较如下：

逾期期限	账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			
		高翔通航 (871636)	首航直升 (832494)	成功通航 (834916)	公司
未逾期					0.00
逾期 1 至 30 天					0.10
逾期 31 至-60 天					0.30
逾期 61 至 90 天					0.50
逾期 91 至 180 天					0.70
逾期 181 至 1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5	1.00
逾期 1 至 2 年	1 至 2 年	10	10	10	10.00
逾期 2 至 3 年	2 至 3 年	20	20	40	20.00
逾期 3 至 4 年	3 至 4 年	30	50	50	50.00
逾期 4 至 5 年	4 至 5 年	50	50	80	70.00

逾期5年以上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00
--------	------	-----	-----	-----	--------

注：2019年高翔通航的半年报金融工具政策中显示1年以内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比例5%，但附注中实际按0%的比例计提。

公司采用逾期期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采用账龄组合对应收款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率相比，总体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均在信用期内，不存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形，主要客户为政府或事业单位，回收风险极小。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回收期限等因素，该计提比例政策考虑了客户的信用状况，未发生坏账损失，体现了谨慎性原则。

### ③结合历史信息、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分析

2017年及2018年，公司应收款项根据个别认定方式和组合评估减值损失。其中，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组合为账龄组合和低风险组合。

自2019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固定准备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过程如下：

#### a、对客户群体进行分组

公司对客户群体进行分组，将客户群体分为关联方客户及非关联方客户。

#### b、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公司自成立以来，实际未发生过坏账损失，坏账损失率为0%，公司应收账款回款状况良好。

c、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固定准备率对照表，公司基于当前可观察以及考虑前瞻性因素对历史信用损失率做出调整，以反映当前状况及预测未来状况的影响。

### ④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为9,773,674.89元，报告期后至2020年2月20日已收回5,339,574.89元，期后回款率为54.63%。应收账款尚有4,434,100.00元未收回，其中除应收沈丘县农业农村局的农林喷洒款1,764,900.00元超过信用期3个月外，其余应收账款均在6个月的信用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坏账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无法收回的情况。

**公司具体的信用政策情况：**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通过直接与客户洽谈或参与投标获得订单，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其他通航企业及测绘企业等。在签订专业飞行服务合同之前，公司会测算作业业务成本和收益，在成本定价基础上，比较历史合同价格及同行业价格，并充分考虑作业区域范围的地理坐标、环境因素，同时考虑国家给予农林喷洒飞行业务专项资金补贴等因素后进行报价，以保证项目的盈利。公司目前已经在河北、黑龙江、重庆、四川、贵州、海南、广州等地展开农林喷洒、航拍航摄、航空护林、空中游览等航空作业活动。

同时，公司为了将企业的应收账款持有水平和产生坏账的风险降到最低，提高应收账款周转效率，实现最大限度的销售，制定了相应的信用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a、信用标准：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会结合客户性质、坏账损失率、应收账款回收速度等因素综合分析、评价主要客户的信用质量。公司对回款期较长、历史信用较差的公司会谨慎合作。对信用较好的公司进行长期合作，并根据合作情况继续扩大和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

b、授信时间：公司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周期为6个月。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与主要客户保持了较为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回款正常，报告期内主要按照合同约定收款。根据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事业单位、其他通航企业及测绘企业的特点，结合公司对客户信用评价和通用航空业的惯例的情况，根据双方确认的作业记录结算客户应付金额，公司在信用周期内收取应收款。

c、信用政策执行：一般情况下，主要客户可以在约定的信用周期内付款。公司根据客户不同，采取不同的收账政策，对于信用质量较高的客户，采用较为宽松的收账政策，而对于信用质量较差的客户，则是采取积极、严格的收账政策。

d、结算方式：公司与主要客户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收取相应的服务价款。客户根据合同、飞行作业记录等经双方确认后，进行结算。

e、回款周期：根据公司与客户确认的飞行作业记录结算之后，客户在6个月内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政策较为平稳，能得到一贯执行，未发生较明显的改变。

②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超过信用期的情况及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底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0.00	0.00
2018 年底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0.00	0.00
2019 年 9 月 30 日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0.00	0.00
2020 年 2 月 20 日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1,764,900.00	0.00
--------------	------

报告期内形成的应收账款，截至2020年2月20日，逾期应收账款余额1,764,900.00元，为应收沈丘县农业农村局的农林喷洒款，该款项超过信用期3个月，账龄在1年以内，虽然已超过6个月信用期，但政府部门信用良好，产生信用风险较小，预期可收回。

③报告期内各期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底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回款率
1,613,712.62	1,613,712.62	100.00%
2018 年底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回款率
2,078,600.00	2,078,600.00	100.00%
2019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	回款率
9,773,674.89	5,339,574.89	54.63%

注：期后回款：指2019年10月1日至2020年2月20日的收款情况

④回款人情况、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人均为客户自身，不存在第三方代为回款的情形。

公司已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建立信用政策，对信用良好的客户给予一定程度的信用期。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除应收沈丘县农业农村局的农林喷洒款1,764,900.00元未收回，超过信用期3个月外，其他应收款项均在6个月的信用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坏账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无法收回的情况，风险较低。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应收神龙通航金额为 924,600.00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8 年度承揽的神龙通航农林喷洒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7、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266,751.50	100.00	238,865.10	100.00	60,204.50	100.00
<b>合计</b>	<b>1,266,751.50</b>	<b>100.00</b>	<b>238,865.10</b>	<b>100.00</b>	<b>60,204.50</b>	<b>100.00</b>

##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新加坡航空贸易与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4,924.43	61.17	1年以内	航材
泰腾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000.00	13.89	1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保定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8.68	1年以内	燃料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35,827.07	2.83	1年以内	燃料款
海南猎贤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58	1年以内	服务费
<b>合计</b>	-	<b>1,116,751.50</b>	<b>88.16</b>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0.93	1年以内	燃料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保定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10.47	1年以内	燃料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173.73	9.28	1年以内	燃料款
亚捷通用航空无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8.37	1年以内	燃料款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国际业务营业部	非关联方	10,000.00	4.19	1年以内	保险费
<b>合计</b>	-	<b>127,173.73</b>	<b>53.24</b>	-	-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保定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58.13	1年以内	燃料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北保定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571.38	35.83	1年以内	燃料款
大连中航通用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3.12	4.69	1年以内	燃料款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国际业务营业部	非关联方	810.00	1.35	1年以内	保险费
<b>合计</b>	-	<b>60,204.50</b>	<b>100.00</b>	-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068,838.63	23,908,791.24	12,923,223.8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2,068,838.63	23,908,791.24	12,923,223.88

## 1、其他应收款情况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19年9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8,838.63						2,068,838.63	
合计	2,068,838.63						2,068,838.63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8,520,000.00	77.46			18,520,000.00
关联方往来组合	4,814,688.29	20.14			4,814,688.29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574,102.95	2.40			574,102.95
组合小计	23,908,791.24	100.00			23,908,791.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908,791.24	100.00			23,908,791.24
----	---------------	--------	--	--	---------------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0,000,000.00	77.38			10,000,000.00
关联方往来组合	2,923,223.88	22.62			2,923,223.88
组合小计	12,923,223.88	100.00			12,923,223.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923,223.88	100.00			12,923,223.88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适用√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9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合计					

续: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8,520,000.00	100.00			18,520,000.00
合计	18,520,000.00	100.00			18,520,000.0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	---------------	--------	--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关联方往来组合				
账龄	2019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合计					

续：

组合名称	关联方往来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814,688.29	100.00			4,814,688.29
合计	4,814,688.29	100.00			4,814,688.29

续：

组合名称	关联方往来组合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923,223.88	100.00			2,923,223.88
合计	2,923,223.88	100.00			2,923,223.88

单位：元

组合名称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账龄	2019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068,838.63	100.00			2,068,838.63
合计	2,068,838.63	100.00			2,068,838.63

续：

组合名称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74,102.95	100.00			574,102.95
合计	574,102.95	100.00			574,102.95

续：

组合名称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合计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1,659,738.00		1,659,738.00
备用金	409,100.63		409,100.63
<b>合计</b>	<b>2,068,838.63</b>		<b>2,068,838.63</b>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17,320.00		17,320.00
备用金	556,782.95		556,782.95
资金拆借	23,334,688.29		23,334,688.29
<b>合计</b>	<b>23,908,791.24</b>		<b>23,908,791.24</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拆借	12,923,223.88		12,923,223.88
<b>合计</b>	<b>12,923,223.88</b>		<b>12,923,223.88</b>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9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神龙维修	关联方	800,000.00	1年以内	38.67
广东泰义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9.67
国网陕西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300.00	1年以内	7.02
三亚市天涯海角婚庆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4.83
三亚红树林旅业有限公司海棠湾红树林度假酒店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4.83
<b>合计</b>	-	<b>1,345,300.00</b>	-	<b>65.02</b>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保定市依水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10,000.00	1年以内	68.64

连丽鹏	关联方	3,146,774.08	1年以内	13.16
水海燕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8.37
保定金鹏架线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47,914.21	1年以内	5.64
付冀鹏	非关联方	478,403.45	1年以内	2.00
<b>合计</b>	-	<b>23,383,091.74</b>	-	<b>97.81</b>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保定市依水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年以内	77.38
连丽鹏	关联方	1,934,389.67	1年以内	14.97
保定金鹏架线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988,834.21	1年以内	7.65
<b>合计</b>	-	<b>12,923,223.88</b>	-	<b>100.00</b>

##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存在关联方连丽鹏、保定金鹏架线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资金的拆借行为,但该款项已于2019年9月30日之前归还,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

待抵扣进项税	1,463,571.93		157,159.50
<b>合计</b>	<b>1,463,571.93</b>	-	<b>157,159.50</b>

##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1,200,000.00	23,838.67	1,176,161.33
对联营企业投资		5,776,800.59	29,138.18	5,747,662.41
<b>小计</b>		<b>6,976,800.59</b>	<b>52,976.85</b>	<b>6,923,823.74</b>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b>合计</b>		<b>6,976,800.59</b>	<b>52,976.85</b>	<b>6,923,823.74</b>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0	0	0	0
对联营企业投资	0	0	0	0
<b>小计</b>	0	0	0	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b>合计</b>	0	0	0	0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0	0	0	0
对联营企业投资	0	0	0	0
<b>小计</b>	0	0	0	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b>合计</b>	0	0	0	0

##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年9月30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河北风向标	50.00	50.00		1,200,000.00		-23,838.67	1,176,161.33
二、联营企业							
神龙通航	44.20	44.20		5,776,800.59		-29,138.18	5,747,662.41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二、联营企业							
不适用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二、联营企业							
不适用							

##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9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2,920,545.68</b>	<b>32,242,244.31</b>	<b>2,619,398.10</b>	<b>42,543,391.89</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2,561,145.68	32,077,300.00	2,619,398.10	42,019,047.58
运输工具	351,000.00	140,111.50		491,111.5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8,400.00	24,832.81		33,232.81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55,047.16</b>	<b>2,906,261.51</b>	<b>434,120.74</b>	<b>2,927,187.93</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52,914.24	2,847,788.49	434,120.74	2,766,581.99
运输工具	97,256.25	46,304.82		143,561.0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876.67	12,168.20		17,044.87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2,465,498.52</b>			<b>39,616,203.96</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2,208,231.44			39,252,465.59
运输工具	253,743.75			347,550.4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523.33			16,187.9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2,465,498.52</b>			<b>39,616,203.96</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2,208,231.44			39,252,465.59
运输工具	253,743.75			347,550.4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523.33			16,187.94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979,912.82</b>	<b>10,761,145.68</b>	<b>2,820,512.82</b>	<b>12,920,545.68</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4,620,512.82	10,761,145.68	2,820,512.82	12,561,145.68
运输工具	351,000.00			351,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8,400.00			8,400.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63,372.28</b>	<b>325,649.24</b>	<b>133,974.36</b>	<b>455,047.16</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19,474.36	267,414.24	133,974.36	352,914.24
运输工具	41,681.25	55,575.00		97,256.2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216.67	2,660.00		4,876.67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716,540.54</b>			<b>12,465,498.52</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4,401,038.46			12,208,231.44
运输工具	309,318.75			253,74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6,183.33			3,523.33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专用设备（直升机）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716,540.54</b>		<b>12,465,498.52</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4,401,038.46		12,208,231.44
运输工具	309,318.75		253,74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6,183.33		3,523.33

(1)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北直通航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类别名称	数量	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直升机 R44 II 型 B-7656	直升机	1 架	1,941,747.58	1,777,777.78	91.56%
2	直升机 R44 B-7685	直升机	1 架	2,921,300.00	2,813,374.19	96.31%
3	直升机小松鼠 H125 B-7433	直升机	1 架	8,000,000.00	7,577,777.78	94.72%
4	罗宾逊 R44 II 型 B-7651	直升机	1 架	1,700,000.00	1,682,055.56	98.94%
5	欧曼重型半挂牵引车	运输工具	2 辆	351,000.00	225,012.49	64.11%
6	厢式运输车	运输工具	2 辆	140,111.50	122,537.94	87.46%
7	电脑等办公设备	办公设备	1 批	16,754.30	8,559.87	51.09%
合计				15,070,913.38	14,207,095.61	94.27%

(2)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毅飞通航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类别名称	数量	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Be11412EPB-70WW	直升机	1 架	27,456,000.00	25,401,480.28	92.52%
2	电脑等	办公设备	1 批	16,478.51	7,628.07	48.71%
合计				27,472,478.51	25,409,108.35	92.49%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过对上述资产进行盘点，确认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闲置、废弃、损毁的情况，亦未出现减值迹象。

基于遵循谨慎性考虑，公司对主要固定资产 5 架直升机进行减值测试。

由于难以对单项资产直升机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根据中天华评估对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7 月 31 日）和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收购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其中的 5 架直升机的评估价值作为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进行对比如下表：

序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可收回金额）
---	------	------	-------------

号		原值(元)	净值(元)	原值(元)	净值(元)
1	直升机 R44 II 型 B-7656	1,941,747.58	1,777,777.78	2,938,100.00	2,883,300.00
2	直升机 R44B-7685	2,921,300.00	2,813,374.19	2,938,100.00	2,926,800.00
3	直升机小松鼠 H125B-7433	8,000,000.00	7,577,777.78	11,309,600.00	10,048,500.00
4	罗宾逊 R44 II 型 B-7651	1,700,000.00	1,682,055.56	1,700,000.00	1,700,000.00
5	Bell 1412EPB-70W W	27,456,000.00	25,401,480.28	27,456,000.00	25,401,480.28
合计		42,019,047.58	39,252,465.59	46,341,800.00	42,960,080.28

如上表所示,公司5架直升机类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高于报告期末账面价值,故报告期无需对直升机类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9年9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毅飞通航直升机基地建设		5,727,571.15						自筹	5,727,571.15
合计		5,727,571.15					-	-	5,727,571.15

续:

项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不适用									
合计							-	-	

续:

项目名	2017年12月31日								
-----	-------------	--	--	--	--	--	--	--	--

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不适用									
合计							-	-	

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名称为：毅飞通航厂房建设项目飞机库、宿舍楼工程。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体建设项目占地面积为 17,806.96 平方米，建筑面积达到 26,700.00 平方米。1 栋办公楼，一个飞机库（含展览场地），职工宿舍及食堂等功能区。用途主要用于公司开展飞机维修，飞机展览，飞行员培训等。

目前公司在建工程为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包括飞机库及宿舍，飞机库占地面积 1603.84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4240.15 平方米，地上 3 层，建筑高度 18.6 米；宿舍占地面积 466.57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369.03 平方米，地上 3 层，建筑高度 12.45 米；总建筑面积为 5609.18 平方米。

##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毅飞通航直升机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	57.28	50.00				自筹
合计	1,000.00	57.28	50.00				

##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45,325.43		6,545,325.43
土地使用权		6,545,325.43		6,545,325.43
二、累计摊销合计		231,457.96		231,457.96
土地使用权		231,457.96		231,457.9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313,867.47
土地使用权				6,313,867.4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6,313,867.47</b>
土地使用权				6,313,867.47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不适用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9月30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土地租赁费	5,099,500.00		139,500.00		4,960,000.00
装修费	72,222.24		72,222.24		
<b>合计</b>	<b>5,171,722.24</b>	<b>-</b>	<b>211,722.24</b>	<b>-</b>	<b>4,960,000.00</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土地租赁费	5,285,500.00		186,000.00		5,099,500.00
装修费		81,250.00	9,027.76		72,222.24
合计	5,285,500.00	81,250.00	195,027.76		5,171,722.24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9,500,000.00	8,000,000.00	3,100,000.00
信用借款	950,000.00	950,000.00	900,000.00
合计	10,450,000.00	8,950,000.00	4,000,000.00

##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715,166.87	100.00	6,701,076.42	100.00	6,300.00	100.00
<b>合计</b>	<b>2,715,166.87</b>	<b>100.00</b>	<b>6,701,076.42</b>	<b>100.00</b>	<b>6,300.00</b>	<b>100.00</b>

##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中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机尾款	1,449,487.52	1年以内	53.38
河北风向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直升机租赁费	891,933.50	1年以内	32.8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机保险费	229,394.50	1年以内	8.45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资产评估费	80,000.00	1年以内	2.95
上海康源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机服务费	20,000.00	1年以内	0.74
<b>合计</b>	-	-	<b>2,670,815.52</b>	-	<b>98.37</b>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中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飞机尾款	3,608,718.80	1年以内	53.85
神龙通航	关联方	直升飞机服务费	1,436,671.13	1年以内	21.44
昊海通航	非关联方	直升飞机服务费	1,039,924.49	1年以内	15.52
荆州市光大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飞机服务费	310,000.00	1年以内	4.6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飞机保险费	155,000.00	1年以内	2.31
<b>合计</b>	-	-	<b>6,550,314.42</b>	-	<b>97.75</b>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中航易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飞机服务费	3,800.00	1年以内	60.32
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	非关联方	直升飞机服务费	2,500.00	1年以内	39.68
<b>合计</b>	-	-	<b>6,300.00</b>	-	<b>100.00</b>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91,187.63	100.00	6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合计	1,491,187.63	100.00	6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环宇兴业(北京)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机飞行服务	860,081.67	1年以内	57.68
李旭	非关联方	航空培训	173,093.46	1年以内	11.61
时宇	非关联方	航空培训	112,212.53	1年以内	7.53
张威	非关联方	航空培训	82,799.97	1年以内	5.55
许保中	非关联方	航空培训	50,000.00	1年以内	3.35
合计	-	-	1,278,187.63	-	85.72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贵州西南飞虎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咨询服务	30,000.00	1年以内	50.00
星际空间(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升机飞行服务	30,000.00	1年以内	50.00
合计	-	-	60,000.00	-	100.00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河北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非关联方	直升机飞行服务	1,000,000.00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1,000,000.00	-	100.00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 1、其他应付款情况

##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195,628.92	93.55	7,028,062.37	100.00	3,122,004.90	100.00
1至2年	1,600,000.00	6.45				
合计	24,795,628.92	100.00	7,028,062.37	100.00	3,122,004.90	100.00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权收购款	6,065,100.00	24.46				
借款	18,579,300.50	74.93	7,028,062.37	100.00	3,122,004.90	100.00
未报销款项	151,228.42	0.61				
合计	24,795,628.92	100.00	7,028,062.37	100.00	3,122,004.90	100.00

##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19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杨毅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借款	16,867,800.50	1年以内	68.03
周飞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股权收购款	4,465,100.00	1年以内	18.01
程莉	非关联方	股权收购款	1,600,000.00	1至2年	6.45
山东中联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1,111,500.00	1年以内	4.48
孟磊	公司员工	借款	600,000.00	1年以内	2.42
合计	-	-	24,644,400.50	-	99.39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董博武	非关联方	借款	4,190,000.00	1年以内	59.62
杨毅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借款	2,838,062.37	1年以内	40.38
合计	-	-	7,028,062.37	-	100.00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杨毅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借款	2,122,004.90	1年以内	67.97
董博武	非关联方	借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32.03

合计	-	-	3,122,004.90	-	100.00
----	---	---	--------------	---	--------

##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不适用

##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不适用

## 4、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不适用

##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1,084,671.13	4,604,159.08	5,169,225.98	519,604.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6,257.81	156,257.81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1,084,671.13	4,760,416.89	5,325,483.79	519,604.23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234,517.24	1,149,846.11	1,084,671.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856.30	62,856.30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2,297,373.54	1,212,702.41	1,084,671.13

##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9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4,671.13	4,514,469.15	5,079,536.05	519,604.23
2、职工福利费	-	32,620.80	32,620.80	-
3、社会保险费	-	56,042.14	56,042.1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8,336.15	48,336.15	-
工伤保险费	-	3,068.61	3,068.61	-
生育保险费	-	4,637.38	4,637.38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26.99	1,026.99	-

6、短期带薪缺勤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b>合计</b>	<b>1,084,671.13</b>	<b>4,604,159.08</b>	<b>5,169,225.98</b>	<b>519,604.23</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987,621.28	902,950.15	1,084,671.13
2、职工福利费	-	168,137.38	168,137.38	-
3、社会保险费	-	19,835.57	19,835.57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17,604.06	17,604.06	-
工伤保险费	-	1,218.71	1,218.71	-
生育保险费	-	1,012.80	1,012.80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8,923.01	58,923.01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b>合计</b>		<b>2,234,517.24</b>	<b>1,149,846.11</b>	<b>1,084,671.13</b>

**(八) 应交税费**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41,622.06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3,233,559.97	529,301.45	
个人所得税	30,978.72	26,986.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b>合计</b>	<b>3,264,538.69</b>	<b>997,909.66</b>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不适用

##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 元

长期应付款科目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直升机融资租赁	10,080,000.00		
<b>合计</b>	<b>10,080,000.00</b>		

单位: 元

递延收益科目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售后租回	592,026.58		

合计	592,026.58		
----	------------	--	--

##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15,91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365,830.63	387,134.23	
未分配利润	4,013,603.82	1,963,315.57	-1,520,892.47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95,347.99	22,350,449.80	18,479,107.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95,347.99	22,350,449.80	18,479,107.53

##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关联方指：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关系是指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有能力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方式或途径，主要包括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的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及商业利益关系。

## (二) 关联方信息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梁朝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9.00	
毅飞通航	公司全资子公司	100.00	
三亚风向标	公司控股子公司	100.00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山西同诚利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梁朝明持有其 60%的股份，并在该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山西明利德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梁朝明的母亲田润珍持有其 50%的股份，并在该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金鹏架线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杨毅的配偶连丽鹏持有其 95%的股份，并在金鹏架线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监事金浩男持有其 5%股份，并在金鹏架线担任监事
和顺县德毅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杨毅在该公司担任总经理，其父亲杨玉德持有其 100%的股份，并在该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山西盈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赵勇彦持有其 60%的股份，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河北风向标	公司持有其 50%的股份，为公司的参股企业
河北汇天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33.40%的股份，为公司的参股企业
神龙通航	公司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持有其 44.20%的股份，为子公司的参股企业
重庆天安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神龙通航的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通过神龙通航间接持有该公司 44.20%的股份
神龙维修	神龙通航实际控制人王忠富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鼎久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金浩男持有其 100%的股份，并担任监事
保定市遂毅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杨毅岳母亲周俊亭持有其 100%的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
河北一米阳光健身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俊杰的母亲刘志英持有其 30%的股份，并担任监事
锦航电子科技	财务总监张小红配偶之兄邓海鸿持有其 100%的股份，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梁朝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杨毅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
周飞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赵勇彦	公司董事
杨军	公司董事
王俊杰	公司监事会主席
金浩男	公司股东监事
姜允	公司职工监事
张小红	公司财务总监
杨玉德	公司股东、董事兼总经理杨毅的父亲
刘玲玲	公司股东、董事兼总经理杨毅的母亲
连丽鹏	公司股东、董事兼总经理杨毅的配偶
谭兴兰	公司股东、董事兼副总经理周飞的配偶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神龙维修	1,591,981.13	30.57				
毅飞通航			5,456,066.28	75.94		
神龙通航	3,615,033.77	69.43	1,728,652.26	24.06		
小计	5,207,014.90	100.00	7,184,718.54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公司与神龙维修之间的关联交易

(1) 交易内容：公司与神龙维修签署的《维修保障协议》，主要为公司拥有的Bell 412 EP 直升机执行航空护林提供放飞前的检查，并提供维修服务。合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服务费每月18.75万元。

(2) 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第91.303条规定任何人使用的大型航空器及其航空器部件的维修工作都应当由按照CCAR-145部获得相应批准的维修单位实施。大型航空器指最大起飞全重3180千克以上的大型旋翼机，而Bell 412 EP直升机被认定为大型航空器需要拥有资质的公司对其进行检查、维修，而神龙维修是国内为数不多的拥有Bell 412 EP直升机的维修许可证的公司之一，因此双方有合作的必要性。

经与神龙维修及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并查询公开资料确认，国内民营企业中拥有Bell 412 EP直升数量极少、拥有对此型号直升机进行放飞前检查或维修资质的企业寥寥无几，无可参考的公开市场价格，公司与神龙维修对上述业务合同价格的确认，主要根据双方在可接受的或认可的范围内协商确认每月18.75万元，不存在价格不公允的情形。

2、公司与毅飞通航之间的关联交易

(1) 交易内容：将公司承揽的航空护林业务由毅飞通航进行作业

(2) 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毅飞通航拥有BELL-412EP直升机，适用于航空护林作业，2018年度公司承揽的航空护林业务为8,250,794.27元，需要选用毅飞通航拥有BELL-412EP直升机进行作业，公司将航空护林业务按照从客户处承接的价格分包给毅飞通航。

	<p>上述航空护林业务系公司从凯达通航承接，凯达通航并非终端客户，协议价格已是略低于市场标准价格，为维护对方利益，公司将上述业务平价分包给毅飞通航，公司申领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补贴，实现互利共赢，价格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p> <p>公司于 2019 年 6 月收购毅飞通航 100% 的股份。收购前，金鹏通航与毅飞通航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以及持续性关联交易，为了规范公司治理和运作，故公司略低于资产评估价收购毅飞通航 100% 的股权，公司收购毅飞通航后，消除了与毅飞通航之间的同业竞争，并与毅飞通航的合作方式变更为北直通航租用毅飞通航 BELL-412EP 直升机进行航空护林作业，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p> <p>3、公司与神龙通航之间的关联交易</p> <p>(1) 交易内容：将公司承揽的直升机飞行服务由神龙通航进行作业</p> <p>(2) 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p> <p>直升机飞行服务业务在春季、夏季、秋季是农林作业、航空护林的旺季。2017 年将主营业务转移至通航领域后，公司积极进行业务拓展，在飞行服务业务旺季，公司承揽的业务，由于受公司飞行人员、直升机等关键资源的限制，无法满足业务需要，将部分业务转由拥有通航作业资质的神龙通航进行作业，按照从客户商定的结算价格的基本上进行适当调整，并在市场接受的价格范围内与神龙通航协商定价，从而最大限度的满足市场需求，同时有效维护客户关系。</p>
--	--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 月—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神龙通航			924,600.00	100.00		
小计			924,600.00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公司与神龙通航之间的关联交易</p> <p>(1) 交易内容：公司从神龙通航承揽的直升机飞行服务业务</p> <p>(2) 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p> <p>飞行员人工费用、直升机折旧是通用航空类企业主要成本，公司在业务空档期间，承揽神龙通航直升机飞行业务，充分利用公司拥有的关键资源，获取利润。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区间范围内由双方协商确定。</p>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河北风向标	租赁直升机	891,933.50		
毅飞通航	租赁直升机	917,431.19		
合计	-	1,809,364.69		

2018年开始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呈现出快速增长的发展势头，自有直升机无法满足自身业务发展的需求，进而向河北风向标租赁贝尔直升机B-7603、贝尔B-70AL，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租赁价格按照飞行小时数，参考市场价格进行确定，确定价格3,955.00元/每小时。

公司于2018年5月租赁河北艾莫森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同类直升机B-70YD，租赁时间自2018年5月20日至2018年10月1日，租赁价格4,000.00元/每小时。因此公司与河北风向标直升机租赁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向毅飞通航租用BELL-412EP直升机进行飞行作业，主要进行航空护林作业，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年租金200万元；2019年6月公司收购毅飞通航全部股权，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公司合并层面，与毅飞通航的租赁行为不存在影响少数股东的利益，也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金鹏通航	9,500,000.00	2019年1月10日至2020年1月10日	抵押、保证	连带	否	无不利影响 注1
金鹏通航	8,000,000.00	2018年1月3日至2019年1月3日	抵押、保证	连带	否	无不利影响 注2
金鹏通航	3,100,000.00	2017年4月7日至2018年4月7日	抵押、保证	连带	否	无不利影响 注3
毅飞通航	16,734,150.00	2018年1月19日至2023年1月19日	保证	连带	否	无不利影响 注4
神龙通航	33,880,329.39	2019年7月11日至2024年7月11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不利影响 注5

注1：2019年1月，公司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贷款950.00万元人民币的短期借款，合同编号为“DK190110000002号”，该笔借款将于2020年1月10日到期，目前仍处于履行状态，该笔贷款由股东杨毅及其配偶、股东杨毅的父亲杨玉德、股东杨毅的母亲刘玲玲、金鹏架线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杨玉德以个人财产冀（2017）保定市不动产权第0025128号，抵押价值470.00万元；由杨毅以个人财产保定市房权证字第0201107669号、冀（2018）保定市不动产权第

0068401 号，分别抵押价值 300.00 万元、180.00 万元。

注 2：2018 年 1 月，公司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贷款 800.00 万元人民币的短期借款，合同编号为“DK180103000097 号”，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到期，目前已履行完毕，该笔贷款由股东杨毅及其配偶、股东杨毅的父亲杨玉德、股东杨毅的母亲刘玲玲、金鹏架线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杨玉德以个人财产冀（2017）保定市不动产权第 0025128 号，抵押价值 500.00 万元；由杨毅以个人财产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0 201107669 号，抵押价值 300.00 万元。

注 3：2017 年 4 月，公司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贷款 310.00 万元人民币的短期借款，合同编号为“DK170407000405 号”，该笔借款于 2018 年 4 月 7 日到期，目前已履行完毕，该笔贷款由股东杨毅及其配偶连丽鹏、金鹏架线提供保证担保；由杨毅以个人财产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0 201107669 号，抵押价值 310.00 万元。

注 4：2017 年 12 月，毅飞通航、金鹏架线与光谷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6、其他情况”。

注 5：2019 年 7 月毅飞通航与神龙通航签署的《租赁物回购合同》、毅飞通航、王忠富与德海租赁签署《保证合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6、其他情况”之“（3）销售 AS332L 直升机（B711G）时毅飞通航承担的担保责任及回购义务情况”。

上述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宜，股份公司成立后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此进行了补充审议。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 月—9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金鹏架线	1,347,914.21		1,347,914.21	
连丽鹏	3,146,774.08		3,146,774.08	
杨玉德	120,000.00		120,000.00	
河北风向标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4,814,688.29		4,814,688.29	
----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金鹏架线	988,834.21	359,080.00		1,347,914.21
连丽鹏	1,934,389.67	1,212,384.41		3,146,774.08
杨玉德		120,000.00		120,000.00
河北风向标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923,223.88	1,891,464.41		4,814,688.29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金鹏架线		988,834.21		988,834.21
连丽鹏		1,934,389.67		1,934,389.67
杨毅	6,102,469.16		6,102,469.16	
合计	6,102,469.16	2,923,223.88	6,102,469.16	2,923,223.88

##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9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杨毅	2,838,062.37	21,203,110.28	7,173,372.15	16,867,800.50
合计	2,838,062.37	21,203,110.28	7,173,372.15	16,867,800.5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杨毅	2,122,004.90	4,050,000.00	3,333,942.53	2,838,062.37
合计	2,122,004.90	4,050,000.00	3,333,942.53	2,838,062.37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杨毅		3,726,237.00	1,604,232.10	2,122,004.90
合计		3,726,237.00	1,604,232.10	2,122,004.90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神龙通航		924,600.00		

<b>小计</b>		<b>924,600.00</b>		-
(2) 其他应收款	-	-	-	-
神龙维修	800,000.00			
连丽鹏		3,146,774.08	1,934,389.67	
金鹏架线		1,347,914.21	988,834.21	
河北风向标		200,000.00		
杨玉德		120,000.00		
<b>小计</b>	<b>800,000.00</b>	<b>4,814,688.29</b>	<b>2,923,223.88</b>	-
(3) 预付款项	-	-	-	-
<b>小计</b>				-
(4) 长期应收款	-	-	-	-
<b>小计</b>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河北风向标	891,933.50			
神龙通航		1,436,671.13		
<b>小计</b>	<b>891,933.50</b>	<b>1,436,671.13</b>		-
(2) 其他应付款	-	-	-	-
杨毅	16,867,800.50	2,838,062.37	2,122,004.90	
周飞	4,465,100.00			
<b>小计</b>	<b>21,332,900.50</b>	<b>2,838,062.37</b>	<b>2,122,004.90</b>	-
(3) 预收款项	-	-	-	-
<b>小计</b>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金鹏通航收购杨毅持有毅飞通航的全部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金鹏通航与毅飞通航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以及持续性关联交易，为了规范公司治理和运作，2019年6月5日，金鹏通航召开股东会决定拟收购毅飞通航100%的股权，同时委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对毅飞通航进行审计、中天华评估对毅飞通航的净资产进行评估。

经审计确认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毅飞通航审计净资产为 1,710.46 万元，经评估确认毅飞通航评估净资产值为 3,214.22 万元，金鹏通航与毅飞通航原股东协商决定，股权收购价款为 3,200.00 万元。

收购前，毅飞通航实缴注册资本 1,720.00 万元，其中：股东杨毅实缴注册资本 1480 万元，杨毅实缴注册资本占毅飞通航实收注册资本的比例约为 86.05%。金鹏通航收购杨毅持有毅飞通航的股权，需支付的股权价款为 2,753.49 万元，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金鹏通航应付杨毅的股权收购款已全部结清。具体收购程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 1、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 （1）金鹏通航（有限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安排。

###### （2）股份公司阶段

2019 年 9 月 12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规定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

###### （3）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如公司发现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的，可依法要求返还占用或转移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如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可一并要求赔偿损失，如股东及关联方未按上述要求及时返还占用或转移的资金、资产、其他资源及赔偿损失的，公司可依法提起诉讼并于诉前申请司法冻结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东若不能以现金清偿占用或转移的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可通过申请司法拍卖等形式将股东所持股份变现清偿。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之（十五）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日常性交易金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交易累计金额）在三百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的日常性交易金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交易累计金额）在五百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十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及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交易事项；

第三十八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包括抵押、质押或保证等）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十；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且绝对金额超过五百万元；

（五）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六）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的担保；

（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八）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担保。

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三）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董事在审议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担保或财务资助时，应当重点关注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各股东是否按股权比例进行同比例担保或是否按股权进行同比例担保且条件同等。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三十九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

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投资、贷款：公司在十二个月内单笔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十（不含本数）或对同一事项累计交易成交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不含本数）的事项；

（二）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十以上的。

（三）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一千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条所述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使用协议以及股东大会认定的其他交易。

上述购买、出售的资产不含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

## 2、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19年9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定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关于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9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关于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等议案。

2019年10月16日，北直通航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定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关于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9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关于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等议案。

上述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避免今后关联交易对北直通航的影响，北直通航已出具《承诺函》，将尽量避免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若确实无法避免，则公司承诺将促使该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公允性。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已向公司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的主要内容为：

为避免今后关联交易对北直通航的影响，北直通航已出具《承诺函》，将尽量避免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若确实无法避免，则公司承诺将促使该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公允性。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的主要内容为：

1、公司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3、公司承诺不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4、公司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 十、 重要事项

###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1、2019年9月16日金鹏通航与宁波东海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签定一架AS350B3直升机买卖合同，价款共计75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款项全部支付，2019年10月22日直升机验收合格，2019年11月12日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变更为北直通航；

2、2019年9月16日金鹏通航与北京首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两架AS350B3直升机买卖合同，价款共计1,50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款项尚未支付，直升机尚未验收，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证尚未变更。

3、2019年12月4日，公司成立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住所为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中环广场2栋509号房，法定代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FHM27L，经营范围：甲类商用驾驶员执照培训、医疗救护；乙类渔业飞行、直升机机外载荷飞行、航空探矿、空中游览、航空器代管、航空摄影、海洋监测、空中巡查、电力作业、城市消防；丙类：气象探测、私用驾驶员执照培训、空中广告、科学实验、航空喷洒（撒）、航空护林、空中拍照（通用航空企

业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05 日)；利用航空器为户外工程施工设备提供服务(只限于本公司提供的航空器材)；遥控模型组装、销售；各种绳、线的批发、零售；花卉种植、批发、零售；民用航空器及配件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通用航空信息咨询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活动；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货物道路运输。

除上述内容外，不存在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2,395,750.00	已开庭，未宣判	涉诉金额占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净资产金额的比例为 9.11%，不会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

2018 年 3 月 20 日，原告程莉与毅飞通航签署《重庆神龙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合同》，合同约定，毅飞通航以人民币 253.50 万元受让程莉持有神龙通航 12.07% 的股权。毅飞通航未全部支付股权转让款，程莉于 2019 年 8 月 18 日向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并在诉讼前申请了财产保全，要求毅飞通航继续支付其购买重庆神龙股份的股份转让款并支付因此产生的利息及违约金。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出具了《执行裁定书》，查封、冻结、扣押被执行人毅飞通航名下银行存款 2,450,000 元或其它相应价值的财产，并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冻结毅飞通航基本存款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三灶支行，账号为 44050164673500000335，并向重庆市工商银行管理局南岸区分局发出了《协助公示通知书》，协助公示事项：冻结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持有重庆神龙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44.20% 的股权，其中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2210 万元，冻结期限为三年。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开庭审理此案，尚未判决。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原告程莉协商努力达成和解，同时等待判决结果。

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的情形。

###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的重大承诺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6、其他情况”。

##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河北金鹏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

2019年8月27日,中天华评估对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7月31日,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晋第1017号)。

在资产评估过程中,中天华评估以持续经营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整体评估,并最终确定评估结论。公司经评估的总资产为6,777.45万元,负债为4,308.92万元,净资产为2,468.53万元。而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2,191.60万元,评估增值276.93万元,增值率为12.64%,主要是由于公司固定资产增值所致。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除上述资产评估外,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行为。

##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为：

- （一）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 （二）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 （三）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便捷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 （五）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每年将根据当期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依照同股同利的原则，按各股东所持股份数分配利润；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与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利润分配期间：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继续进行中期中期分红；

（四）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如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将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董事会提出包含以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六）如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七）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 按下列顺序分配:

1. 提取法定公积金;
2. 提取任意公积金;
3. 支付股东股利。

##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 (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四) 其他情况

无

##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	间接持股 (%)	
1	毅飞通航	珠海市金湾区珠海大道 6366 号 3#厂房 214 房	直升机买卖及租赁	100.00		股权收购
2	三亚风向标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中环广场 2 栋 509 号房	通用航空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 (一) 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7 年 6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
实收资本	17,2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杨毅
住所	珠海市金湾区珠海大道 6366 号 3#厂房 214 房
经营范围	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商事登记条例》，经营范围不属登记事项。以下经营范围信息由商事主体提供，该商事主体对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北直通航	5,000.00	1,720.00	100.00	货币

### 3、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 (1) 毅飞通航的设立

2017年6月12日，毅飞通航召开了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杨毅、周飞决定出资成立毅飞通航，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公司由杨毅担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设经理一人由杨毅担任；设监事一人由林凌担任；设公司秘书由连丽鹏担任；

同日，股东杨毅、周飞签署了公司章程；

2017年5月17日，珠海市金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金湾内名字[2017]第zh17051700516号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毅飞通航名称为：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1日，珠海市金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毅飞通航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WQ17G3A《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珠海毅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住所：珠海市金湾区航空城规划展览馆三楼312-62房，成立日期：2017年6月21日，经营范围：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商事登记条例》，经营范围不属登记事项。以下经营范围信息由商事主体提供，该商事主体对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毅飞通航成立。

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杨毅	3,700.00	74.00	货币资产
2	周飞	1,300.00	26.00	货币资产
合计		5,000.00	100.00	-

#### (2) 第一次公司住址变更

2018年3月26日，毅飞通航召开了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将公司住所变更为：珠海市金湾区珠海大道6366号3#厂房214房；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股东杨毅、周飞签署了公司章程。

2018年3月27日，毅飞通航完成本次工商变更，并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 (3) 第一次股权出质

2018年4月23日，毅飞通航股东杨毅、周飞分别与丝途亚太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约定上述股东用其持有毅飞通航的各自的股权比例出质给质权人，用于担保直升机首付款事项。

2018年4月24日，由珠海市金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金湾）股质登记设字[2018]第

zh18042300705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质权登记编号：Azh18042300705，出质股权数额：3,700.00万元人民币（出质股权所在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出质股权所占公司74%股权，出质人：杨毅，质权人：丝途亚太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由珠海市金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金湾）股质登记设字[2018]第zh18042300693《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质权登记编号：Azh18042300693，出质股权数额：1,300.00万元人民币（出质股权所在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出质股权所占公司26%股权，出质人：周飞，质权人：丝途亚太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018年7月6日，对上述股权质押进行了注销。

#### （4）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9年6月17日，由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编号为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晋第1015号的《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至2019年5月31日毅飞通航评估净资产为3,214.22万元。

2019年6月19日，毅飞通航召开了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如下：

毅飞通航原股东杨毅愿意出让其持有毅飞通航3700万元的资本额，即占毅飞通航注册资本5000万元的74%股权出让给新股东金鹏通航，获股东会通过。转让的具体内容按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执行。其他股东周飞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毅飞通航原股东周飞愿意出让其持有毅飞通航1300万元的资本额，即占毅飞通航注册资本5000万元的26%股权出让给新股东金鹏通航，获股东会通过。转让的具体内容按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执行。其他股东杨毅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股权转让后，公司新股东为河北金鹏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

2019年6月19日，原股东杨毅、周飞与新股东金鹏通航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9年7月4日，毅飞通航取得了珠海市金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北直通航	5,000.00	1,720.00	100.00	货币资产
合计		5,000.00	1,720.00	100.00	

####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3,825,216.72		
净资产	22,862,303.68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7,738,728.96		
净利润	5,662,303.68		

注：毅飞通航于2019年6月成为北直通航的全资子公司，合并利润表仅包括2019年7-9月的财务数据以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数据。

①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毅飞通航7-9月份营业收入为27,738,728.96元，该收入主要来源于2019年7月AS332L直升机(B711G)的销售，销售收入为26,548,672.57元。

②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二手直升机的销售客户主要为国内从事通用航空业务的通航类企业、文化旅游企业、从事通航业务的测绘类企业以及融资租赁公司。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毅飞通航主要从事直升机贸易。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一、主要业务及产品”之“（一）主营业务”。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2018年度毅飞通航承揽北直通航的航空护林业务，毅飞通航在无通航作业资质的情形下执行航空护林业务，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况。鉴于毅飞通航已完成终端客户交付的航空护林任务，超越资质、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况于2019年1月已终止。毅飞通航与北直通航的合作模式由原来的承包通航飞行作业改为向北直通航租赁直升机的业务模式，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毅飞通航已规范经营业务，合规运营。

####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三亚风向标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9年2月26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426,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杨毅

住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中环广场2栋509号房
经营范围	医疗服务，工程设计活动，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商务服务，航空运输辅助活动，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活动，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航天器修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花卉种植，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百货零售，休闲观光活动。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北直通航	2,000.00	42.60	100.00	货币出资

##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9年2月，三亚风向标设立

2019年2月22日，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琼泉工商>登记内名称核字[2019]第80号)，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三亚风向标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5日，杨毅签署了《三亚风向标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章程》。

根据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9年2月26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为三亚风向标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0100MA5T8A150J，住所为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中环广场2栋509号房，法定代表人为杨毅，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医疗服务，工程设计活动，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商务服务，航空运输辅助活动，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活动，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航天器修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花卉种植，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百货零售，休闲观光活动。

三亚风向标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北直通航	1,980.00	99.00	货币资产
2	杨毅	2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2) 2019年12月，三亚风向标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9年12月19日，三亚风向标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股东杨毅将持有三亚风向标全部股权转让给北直通航，鉴于杨毅尚未实缴出资，本次股权转让为零价转让。同日，股东杨毅与北直通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20年1月3日，三亚风向标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三亚风向标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北直通航	2,000.00	100.00	货币资产
合计		2,000.00	100.00	

####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22,437.41		
净资产	192,966.22		
项目	2019年1月—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33,033.78		

注：三亚风向标为2019年新设企业，无以前年度数据。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三亚风向标正处于业务前期筹备阶段，尚未运营。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三亚风向标尚未开展业务；亦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一) 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11年5月至2019年3月，杨毅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日常生产经营决策均由杨毅负责，2019年3月至2019年6月公司无实际控制人，2019年6月至今，梁朝明持有公司59.00%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成为控股股东，在股东大会中拥有一半以上的表决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梁朝明。虽然杨毅仍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市场拓展及日常经营，但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可能会改变公司原有的经营理念及发展路径，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治理机制，并且公司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的

各项治理制度，同时公司制定了一套包括组织架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在内的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以确保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都能有章可循。公司已采取了有效措施确保公司经营决策的稳定性。

## （二）飞行安全风险

飞行安全是通用航空行业最基本的作业要求，良好的飞行安全保障不仅有利于公司的正常运营，也是获取客户信任和实现稳定发展的核心要素。尽管公司已建立了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并对航空器购买相应的保险，但恶劣天气、自然灾害、航空器故障、人为操作失误及其他突发性不可抗力事件随时威胁飞行安全。飞行安全保障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任何某一细微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会导致飞行意外的发生。如果出现飞行事故，不仅会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企业的声誉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按照我国民航管理部门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以《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CCAR-91）为指引，制定企业内部的《运行规范》、《运行手册》、《飞行手册》、《航空安全管理手册》、《安全保卫手册》等各项业务制度和程序文件，各业务岗位在开展业务中严格按照相应的程序操作，保证了公司飞行业务的安全运行。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加强对飞行人员日常飞行的技术训练和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定期组织对公司日常安全运行情况进行检查，保证业务操作的熟练。在飞行业务的开展之前，严格谨慎制定飞行方案，做好起飞前检查等各项工作，保证各项业务的准备和实施具有充分准备。

## （三）无人机发展对通航作业冲击风险

随着无人机技术的快速发展，无人机被应用到各个领域。由于无人机也能进行航拍航测及航空护林，会与直升机形成替代关系。当无人机在控制高度、续航能力、抗干扰能力、负载等技术指标不亚于直升机，且成本不高于直升机时，会对直升机作业造成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由于无人机的先天性的缺陷，目前尚无法有效替代直升机一般飞行作业，公司正在快速扩大现有直升机一般飞行业务，掌握客户市场动向，积极对公司的业务方向和业务重点进行调整，适时开展部分无人机业务，从而保持公司业务稳定和持续增长。

## （四）自有资金无法满足业务增长需求的风险

通用航空服务企业对资金需求较大，资本依赖性较高。企业申请设立、后续直升机购置和维护检修以及对飞行员的培养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近年来主要是通过股东的资金支持和自我积累的方式实现发展，自有资金的不足很大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飞机购置、业务延伸和全国市场的开拓，直接制约了公司业务健康快速发展。

应对措施：与现有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完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公司应做好资金筹措与资金使用计划，实现业务平稳发展；同时扩大融资渠道，增强融资能力，登陆资本市场，适时考虑

股权或债权融资，引进外部投资人，为进一步拓展通航业务解决资金需求。

#### **（五）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对通用航空产业支持力度的加强，对民用直升机低空领域的放开，以及通用航空利好政策的不断出台，通用航空企业和直升机数量实现了较快增长。但随着新的市场主体加入通用航空产业，行业竞争加剧可能会导致市场服务同质化、服务价格下降。若公司不能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的业务量及市场份额存在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继续深耕于通用航空业务，扩大机队规模、延伸通航业务领域，不断强化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全面提升公司的专业化经营水平，为公司长远的经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六）公司治理风险**

2016年2月至2019年3月，为杨毅控制下的自然人独资公司，且业务规模较小，股东和经营者均为杨毅，未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2019年公司引进新股东，完成股改，制订了“三会”议事规则等重要治理规则，能规范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但随着市场对公众公司的监管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可能存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另一方面，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治理层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 **（七）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毅飞通航从事直升机销售业务，由于直升机销售单价较高，交易频次低，交易额大，一旦销售实现，会大幅增加当年度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若当年直升机销售量少，则业绩可能相对下滑，公司存在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拓展直升机飞行服务，扩大经营规模，降低单一直升机买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实现经营业绩平稳或小幅波动发展，同时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对大额直升机的采购或销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提醒投资者，公司直升机销售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 **（八）子公司履行担保或回购义务风险**

毅飞通航于2018年4月、2019年7月分别向丝途亚太、德海租赁各销售1架AS332L直升机。金昊通航、神龙通航分别从丝途亚太、德海租赁通过融资租赁的方式承租上述直升机，并分期支付融资租赁款。毅飞通航在金昊通航、神龙通航无法按期依约向出租方支付融资租赁款时，即触发毅

飞通航对上述直升机的回购义务，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6、其他情况”。目前金昊通航、神龙通航均依约支付融资租赁款，但仍存在无法按期支付融资租赁款致使毅飞通航履行回购或担保义务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承租方租赁期内，公司将定期跟踪承租方通航业务开展情况及征信状态，在预期可以出现资金困难的情形下提供必须的协助，提前与各方进行沟通协议，尽可能降低公司的履约风险。

#### （九）土地经营权流转存在法律程序瑕疵产生的风险

公司与贾辛庄村及村民于 2016 年 3 月签署了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该合同未明确土地流转的方式，且公司未取得农业生产经营资质，存在法律瑕疵。股东均已承诺完善土地流转手续，增加农业种植的经营范围，同时如因该土地流转经营权存在权利瑕疵、政策变化或政府征收原因致使公司利益受损，全体股东愿意弥补公司因此导致的损失。

应对措施：暂停在该地块进行农林喷洒训练，完善土地流转合同相关手续，如因该土地经营权流转存在权利瑕疵，致使公司利益受损，全体股东愿意弥补公司因此导致的损失。

#### （十）公司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升机飞行服务主要收入来源农林喷洒、航空护林具有季节性的特点，公司的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后三个季度。由于公司各项费用在各季度间没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公司上半年收入及净利润较少，下半年收入及净利润较高，若公司不能合理安排现金流，且公司后三个季度的业务不能顺利开展，将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在三亚成立全资子公司，在南方，加速护展业务，使公司可以在第一季度开展的相关业务，减少飞行执行农林喷洒与航空护林季节性作业对公司业绩波动的影响。

##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致力于通用航空领域，深耕通航业务，与现有优质客户保持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同时拓展新客户，积极进行业务延伸，实现农林喷洒、航拍航测、航空护林、航空游览、电力巡查、应急救援等各领域多元化发展，执行全年全节气不间断的航空作业，实现规模经济，不断强化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全面提升公司的专业化经营水平，为公司长远的经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北直通航拥有一般通航作业所需的甲、乙、丙全部业务资质，未来将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三亚风向标申请通航作业资质，以华北、西南、东南为主业务基地，面向全国进行业务拓展；公司的合营企业河北风向标正在申请 CCAR-145 部维修资质，申请成功后将拥有 Be11206 3000 小时及以下和

R44 2200 小时/12 年及以下的维修项目资质。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河北风向标的维修资质，开展对现有维修技术人员的通用航空维修与培训，引进维修技术人才及专业设备，实现自身维修技术人员对自有飞机的日常维修保障，实现运营成本的最大化控制，同时积极对外承揽相关飞机的维修及培训业务，增加创收渠道，扩大营业收入来源。

毅飞通航立足珠海，在珠海建立公司直升机运营基地。充分利用该地完善并处于快速发展的航空产业资源，搭乘珠海在航空产业发展的快车道，在世界各地寻求二手直升机，利用公司核心人员所拥有的渠道资源及敏锐的市场嗅觉，逐步搭建直升机贸易平台，成为国内外直升机市场贸易的窗口，从事二手直升机买卖业务。

公司将立足通航一般飞行作业，逐步完善通用航空领域涉及业务资质，将公司发展成为能够承接绝大部分通用航空领域涉及的业务，专注于通用航空领域，进行横向、纵向发展，将公司打造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大型通用航空服务企业。

##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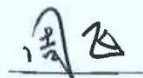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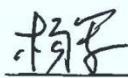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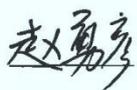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梁朝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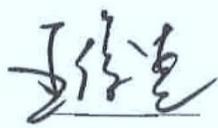
  
(杨毅)

  
(周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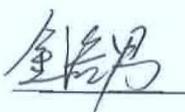
  
(杨军)

  
(赵勇彦)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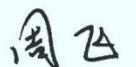
  
(王俊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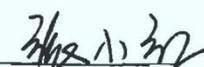
  
(姜允)

  
(金浩男)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杨毅)

  
(周飞)

  
(张小红)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杨毅)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0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周从良

(周从良)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周从良

(周从良)

王莉鹏

(王莉鹏)

刘芳名

(刘芳名)

质量控制负责人签字： 杨志民

(杨志民)

推荐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字： 杨耘

(杨耘)

推荐业务分管副总裁签字： 胡三明

(胡三明)

总裁签字： 牛壮

(牛壮)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胡三明

(胡三明)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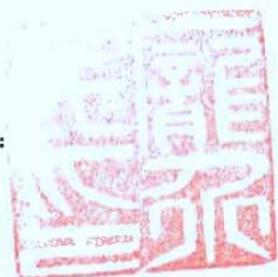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胡三明（职务：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代表本人（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文件之《公开转让说明书》之“主办券商声明”。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被授权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hust'.

授权日期：2020.4.1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机构负责人（签字）：

张皓义

项目经办人（签字）：

王晶晶 张卓阳

机构签章：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



2020年4月10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胡晓      宋+碧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王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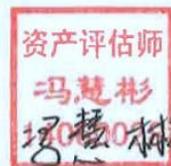
2020年4月10日



##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4月10日



##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